



READERS

读者®

■ 彩虹

■ 隐忧的“软世代”

■ 从三家分晋看英国脱欧



ISSN 1005-1805



9 771005 180158



微(读者)



读者报社

2017·13

主办：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总第642期 七月上



卷首语



小憩—汤天寿

简·奥斯丁的再见

●梁永安

电影《成为简·奥斯丁》未段，简和汤姆·勒弗罗伊私奔。途中，简得知，汤姆将失去他本可以继承的一切，还要负担很多家人的生活。简绝望了，她和汤姆有了一番悉切的深谈：

简：“如果我们的爱会毁掉你的家人，它也会毁掉自身！”

汤姆：“不！”

简：“会！它会在内疚、悔恨和自责中慢慢消亡。”

汤姆：“胡说！”

简：“这就是真相，从矛盾中显现出来的真相。我们要微笑着接受它，否则我只能认为我们从来没有相爱过。”

汤姆：“请别这样……”

简：“再见。”

真是一段惊心动魄、一针见血的对话，男女的分野，像被劈开的山谷，显露出截然不同的地心。

简·奥斯丁是个细腻的作者，《傲慢与偏见》的初稿写于21岁。为什么不能毅然做一个“在路上”的女作家，与相爱的人一道，在一无所有中创造别样的生活？男性永远不能问这样的问题，更不能像汤姆·勒弗罗伊那样毫无准备。漂泊的女作家世世代代都有，但那只能是她们自己的选择——赫塔·米勒、林芙美子、大卫·妮尔、萧红……

多年前，我曾得到一本冰心的散文集《拾穗小札》，1964年出版，封面素淡。里面有一篇，写冰心到俄罗斯访问，看到当年列宁藏身于山林，写出《国家与革命》的那个树桩。冰心十分惭愧，说自己写作时一定要在窗明几净、舒适温馨的书房里才安心。大概世界上的作家无论男女，都可以分为两种：属于书房的和属于路上的。要走哪条路务须想清楚，不然坐在书桌前想路上，走在路上想书房，一辈子彷徨。简·奥斯丁想得很清楚，所以告别很果断，虽爱，却不流连。

（蔚楠自《文汇报·读书周报》2017年4月17日）

小伙伴们一起来读书啦

个人成长电子书分享群 97172793



读者
2017-13

1



读者

ISSN 1005-1805

CN 62-1118/Z

·主管/主办·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人 王永生

编委会执行主任 陈泽奎

编辑出版 读者杂志社

社长 总编辑 富康年

常务副社长 副总编辑 宁依

副社长 侯润章 袁勤怀 任伟

副总编辑

·编辑部·

主任 张清

副主任 陈天竺

责任编辑 马凌尘

编辑 李秀刚 韩维善 高羽飞

孙烈举 南青山

美术编辑 任伟

制版 祁国宏

·发行印制部·

(0931) 8773310(传真)

副总监 刘志伟 8773036

区域发行经理

王毅 8773039 姚宏霞 8773054

晋洋 8773094 夏玉柱 8773092

顾慧雄 8845947

·广告部·

(0931) 8773029(传真)

总监 杜圣斌 8773309

广告经理 韩学斌 8773073

尹彦 8773042

·品牌发展和综合部·

主任 王彬 (0931)8722496

行政助理 王丹 8773070

品牌助理 樊义菲 8176293

稿 匪 叶丽琼 8773352

邮 购 白耀峰 8773350

陈志明 8773241

·新媒体部·

北京读者天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010)64701208

经理(兰州) 周丹 (0931)8773170

目 录 2017年第13期

文苑

- 【卷首语】 1 / 简·奥斯丁的再见 梁永安
- 【文苑】 4 / 彩虹 毕飞宇
- 12 / 林肯中心的鼓声 木心
- 43 / 细雨灯花落 琦君
- 59 / 致折房者 雨果
- 68 / 烧窑的用破碗 张晓风

【书林一叶】 16 / 沉重之尘 陈忠实

【诗帖】 72 / 小花 普希金

人物

【人物】 8 / 谁道人生无再少 章诒和

【名人轶事】 52 / 音乐家，请入席 一饮一啄

53 / 被冤杀死的爱情 唐辛子

【回忆】 11 / 老央 白先勇

社会

【余谈随感】 13 / 情歌的幻觉 梁文道

14 / 细节 史航

25 / 家训 押沙龙

30 / 互联网吓唬企业 罗振宇

32 / 我们的发明真的如此之多吗 翁贝托·埃科

36 / 眼界超过想象 黄磊

40 / 从三家分晋看英国脱欧 江凌燕 汪通

57 / 亢龙有悔与左右互搏 林夕

【话题】 34 / 隐忧的“软世代” 李少威

人生

【人世间】 18 / 当父母到了望九之年 朱玲

【人生之旅】 64 / 那个为弱者顶住的人 季月亮

【婚姻家庭】 26 / 争吵与看病 阮福龙

44 / 同胞家书 柯云路

【两代之间】 21 / 明天要早一点呀 詹宏志

24 / 成人的规则与儿童的江湖 李松蔚

【大家】 22 / 那些与吃有关的浪漫 陈思思

【青年一代】 46 / 法海渡劫 徐雯 张宇欣

生活

【心理人生】 23 / 吃完粥，洗钵去 张国立

【经营之道】 60 / 妖精为何总是得逞 袁辉华



((·联系我们·))

杂志社电话 (0931)8773352
 杂志社传真 (0931)8773353
 文字投稿 duzhe@duzhe.cn
 美术投稿 duzhe.ms@duzhe.cn
 通讯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
 《读者》信箱 730030
 社址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 更便捷实惠的阅读 ·

《读者》iPad版 苹果应用商店搜索读者
 《读者》数字版 龙源期刊网、亚马逊、掌
 阅书城等平台均有售，搜
 索读者

《读者》手机报 发送短信club到10659000
 或扫描二维码订阅



读者微信 读者书房 读者iOS

· 读者读书会 ·



扫描二维码，关注读者读书会，
 开启美好阅读生活

印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总发行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报刊发行局
 出版日期 每月1日、15日
 如有印装问题，请致电：(0931)8773054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甘肃玉榕律师事务所

(0931)8177627转8122

本刊部分文章的稿酬已按相关规定交由中国文字著作权协会转付，敬请没有收到稿酬的作者与该协会联系领取。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珠市口西大街120号太丰惠中大厦1035室。邮编：100050，电话：010-65978917，传真：010-65978926，e-mail: wenzhuxie@126.com。

《读者》(盲文版)《读者》(维文版)
 《读者》(藏文版)定期出版

(总第642期) 七月(上)

生活		
【乐活】	50 / 摊贩之光	爻倩
【品位】	51 / 至味在江湖	陈晓卿
文明		
【在海外】	37 / 泥泞天使	冯骥才
【知识】	45 / 地图上的线	李零
【科海览胜】	31 / 区块链	曾之明
【体育之窗】	62 / 如何科学地聊足球	郭亮
【文化茶座】	27 / 面子	麦高湿
	56 / 鞋子和威权	劳丽·罗粉
	58 / 战争中，学生的爱国方式	邓康延
【史海拾贝】	28 / 索斯的艺术	十年秋荣
【人与自然】	66 / 鸚鵡大葱	和菜头
悦读		
【幽默小品】	65 / 叠人	屠格涅夫
【言论】	17 / 言论	
【漫画与幽默】	38 / 漫画与幽默	
【影像】	54 / 摄影家之眼	
点滴		
【意林】	49 / 改变	安东尼·德·梅勒
	49 / 大不幸亦有幸	古龙
	49 / 森林的重要性	保罗·科埃略
	49 / 43年与1/30秒	黄小平
【点滴】	15 / 往天上写字	刘震云
	20 / 人生的睡姿	王大生
	21 / 春天的悲哀	德富芦花
	29 / 国王和谎言	博尔赫斯
	33 / 科学的纯真年代	江晓原
	33 / 戒害怕阅读的人	奥美广告
	42 / 善于辞令	周有光
	48 / 徐策跑城	梅若衡
【智建】	63 / 智趣	
互动		
【互动】	69 / “生活家地板杯”原创征文比赛获奖名单	
【读书会】	70 / 所爱隔山海，山海犹可平	张小绿
艺术		
【封面】	雁荡山花(国画)	潘天寿



虞积藻贤惠了一辈子，忍让了一辈子，老了老了，来了个“老来俏”，坏脾气一天天长。老铁却反过来，那么暴躁、那么霸道一个人，一上岁数，而了，没脾气了。老铁动不动就对虞积藻说：“片子，再撑几年，晚一点死，你这一辈子就全捞回来了。”虞积藻

是一个61岁的女人，正瘫在床上。年轻的时候，人家还漂亮的时候，老铁粗声恶气地喊人家“老婆子”。到了这一把年纪，老铁反而改了口，把他的“老婆子”叫成“片子”，有些老不正经，听上去很难为情。但有时候难为情就是

受用，虞积藻躺在床上，心里像少女一样失去了深浅。

老铁和虞积藻都是大学老师，属于高级知识分子。他们有3个孩子，个个争气。该成龙的成了龙，该成凤的成了凤，全飞了。大儿子在旧金山，二儿子在温哥华，最小的宝贝女儿现在在慕尼黑。说起这个宝贝疙瘩，可以说是被虞积藻含在嘴里带大的，还特地让她姓了虞。虞积藻一心想把这个小棉袄留在南京，守着自己。可是，就是这样一个小棉袄，现在也不姓虞了，6年前人家就姓弗朗茨了。

彩虹

●毕飞宇





退休之后，老铁和虞积藻一直住在高校内，市中心，5楼，各方面都挺方便。老铁比虞积藻年长7岁，一直在等虞积藻退下来。老头子早就发话了，闲下来之后老两口儿什么也不干，就在校园里走走，走得不耐烦了，就在“地球上走走”。可是，天不遂人愿，虞积藻摔了一跤，腿脚都好好的，却站不起来了。老铁从医院一出来，斑白的头发就成了雪白的头发，再也不提“地球”的事了。当机立断，换房子。

老铁要换房子主要还是为了片子。片子站不起来了，身子躺在床上，心却野了，不肯在楼上待着，叫着要到“地球上”去。毕竟是5楼，老铁这一把年纪，并不容易。这一下急坏了虞积藻，她天天不停地折腾，轮换着叫3个孩子的名字。老铁知道，片子这是想孩子了。老铁到底是老铁，骨子里是个浪漫的人，总有出奇制胜的办法。他买来4只石英钟，分别调为北京、温哥华、旧金山、慕尼黑时间，依照从东到西的地理顺序挂在墙上。小小的卧室弄得跟酒店大堂似的。可这一来更坏了，夜深人静时，虞积藻盯着那些钟，动不动就说“吃午饭了”“下班了”“又吃午饭了”。她说的当然不是自己，而是时差里的孩子们。老铁有时候想，这个片子，别看她瘫在床上，一颗不老的心可是全球化了呢。这样下去肯定不是事。趁着过春节，老铁拿起电话，拨通了旧金山、温哥华和慕尼黑。老铁站在阳台上，单手叉腰，用洪亮的声音向全世界庄严宣布：“都给我回来，给你妈买房子！”

虞积藻住上了位于29楼的新房，因有电梯和电动轮椅，上下楼容易了。可虞积藻却不怎么想动，一天到晚闷在29楼，盯着外孙女的相片看。外孙女是个小混血，好看得不知道怎么夸她才好。可小东西是个急性子，一急德国话就冲出来了，一梭子一梭子的。虞积藻的英语不错，德语却不通，情急之下只能用英语和她说话。这一来小东西更急，本来通红的小脸涨得更红。虞积藻也急，只能抬起过头来，用求援的目光去寻找“翻译”。这样的时候虞积藻往往是心力交瘁——这哪里是做外婆啊，她虞积藻简直就是国务院的副总理。

外孙女让虞积藻悲喜交加。她一走，虞积藻安静下来，静悄悄学起了德语。老铁却有些不知所措。老铁早已习惯了虞积藻的折腾，她不折腾，老铁反而不自在，丹田里失去了动力和活力。

老铁站在阳台上，打量起脚下的车水马龙，它们是那樣的遥远。这样的感觉并不好。但是，进入暑假不久，情形改变了，老铁有了新的发现。由于楼盘是“凸”字形的，老铁站在阳台上能看到隔壁的窗户。窗户的背后时常有一个小男孩，趴在玻璃上，朝远处看。老铁常常久久地望着小男孩，但小家伙从未看老铁一眼，似乎并没有注意到老铁的存在。小家伙总用他的舌尖舔玻璃，不停地舔，就好像玻璃是一块永远都不会融化的冰糖，甜得很呢。老铁到底不甘心，又有些孩子气，也伸出舌头舔了一回——寡味得很。有那么一回，小家伙似乎朝老铁这边看了一眼。老铁刚想把内心的喜悦搬运到脸上，小家伙就把脑袋转过去了。小家伙有没有看自己，老铁一点把握也没有。

夜里，老铁突然想起，自己有一架高倍望远镜，都买了好几年了。第二天一大早，老铁就从柜子里把望远镜翻出来，款款走上阳台。小男孩却不在。老铁把高倍望远镜架在鼻梁上，挺起胸膛，像一个将军。他看到了平时根本看不见的广告牌和远山。老铁的心胸突然浩浩荡荡起来，像打了一场胜仗。

打完胜仗，老铁把望远镜转回来，慢慢地扫视。让老铁吓一大跳的事情就在这个时候发生了，小男孩突然出现在他的高倍望远镜里，准确地说，出现在他的面前，仿佛就在老铁的怀里，触手可及。老铁无比清晰地看见了小男孩的目光，冷冷的，正盯着自己。这样的遭遇老铁没有心理准备。他们就这么相互打量，谁也没有把目光移开。随着时间的推移，老铁都不知道怎样结束这个无聊的游戏了。当天夜里，老铁有了心思，他担心小男孩把他的举动告诉父母。高倍望远镜无论如何不能再玩了。

隔天早上，老铁走上阳台。仿佛约好了一样，没等老铁站稳，小家伙就在窗户的后面出现了。这一次，他没有舔“冰糖”，而是张开嘴，用他的门牙有节奏地磕玻璃，一会儿快，



一会儿慢，像乐队里的鼓手。但他就是不看老铁，一眼都不看。这个小家伙，有意思得很呢。老铁当然有办法，趁着下楼的工夫，从超市买回来一瓶泡泡液。老铁来到阳台上，拉开窗户，一阵热浪扑了过来。老铁可顾不得这些，他顶着热浪吹起了肥皂泡。一串又一串泡泡在29层楼高的高空飞扬，漂亮极了，每一个气泡在午后的阳光下都带着一道彩虹。这是无声的喧嚣，节日一般热烈。小男孩果然转过脑袋，专心致志地看着老铁这边。老铁知道小男孩在看自己，已经参与到这个游戏中了，而上却故意做出一副浑然不觉的样子。老铁很快乐。然而，这样的快乐维持了不到20分钟。10多分钟后，小男孩开始了他的冒险壮举，他拉开窗户，站在椅子上，对着老铁家的阳台同样吹起了肥皂泡。这太危险，实在是太危险了。老铁的腿都软了，对着小男孩做出严厉的制止手势。可小家伙哪会搭理他，每当他吹出一大串的泡泡，都要故意瞅老铁一眼。他的眼神很得意，像在挑衅。老铁赶紧退回房中，怕了。这个小祖宗，不好惹。

老铁决定制止这个小家伙的疯狂举动。他来到隔壁，用中指的关节敲了半天，防盗门的门中门终于打开了一道小小的缝隙。小男孩堵在门缝里，一边机警地盯着老铁，一边十分老气地问：“你是谁？”老铁笑笑，说：“我就是隔壁阳台上的老爷爷。”小男孩说：“你要干什么？”老铁说：“不干什么，你让我进去，我帮你把窗前的椅子挪开，太危险了。”小男孩说：“不行。”老铁问：“为什么？”“我妈说了，不许给陌生人开门。”小家伙的口头表达能力相当好，每一句话都说得准确又完整。老铁问：“你叫什么名字？”小男孩避实就虚，反问了一句：“你叫什么名字？”老铁伸出一只巴掌，一边说话，一边在掌心里比画：“我呢，姓铁，钢铁的铁。名字就一个字，树，树林的树。你呢？”小男孩对着老铁招了招手，要过老铁的耳朵，轻声说：“我妈不让我告诉陌生人。”“你妈呢？”“出去了。”老铁笑笑，说：“那你爸呢？”小男孩说：“也出去了。”老铁说：“你怎么不出去呢？”小男孩看了老铁一眼，说：“我爸说了，我还没到挣钱的时候。”老铁笑出声来——这孩

子逗，老铁一下子就喜欢上了。老铁说：“一个人在家干什么，这你总可以告诉我吧？”小男孩很不客气地看了老铁一眼，“咚”的一声，把门中门关死了。小男孩在防盗门的后面大声说：“干什么？有什么好干的？生活真没劲！”你听听，都后现代了，还饱经风霜呢。

老铁没有再上阳台。这样的孩子老铁是知道的，人来疯。你越关注他，他越来劲；一旦没人理会，他就泄气了。果真是这样。老铁把自己藏在暗处，只一会儿，小家伙就从椅子上撤退，重新关好了玻璃窗。老铁松了一口气。

午休时间，电话突然响了。老铁家的电话不多，大半是国际长途，所以格外珍贵。老铁下了床，拿起话筒，连着“喂”了好几声，那头却没有任何动静。这个中午的电话闹鬼了，不停地响，就是没人说话。响到第9遍，对方终于开口了：

“猜出我是谁了吧？”

老铁正色道：“你是谁？”

对方说：“把你的泡泡液送给我吧。”

“你到底是谁？”老铁紧张地问。

“我的声音你都听不出来？”对方奶声奶气地说，“我家就在你家隔壁。”

老铁翻了半天眼皮，听出来了。其实老铁早就听出来了，只是不敢相信。老铁小声问：“你怎么知道我家号码的？”

“我打电话给114，问罗马假日广场树树家的电话号码，114的22号接线员告诉我的。”

这孩子聪明，非常聪明。老铁故作生气，说：“你想干什么？”

“我的泡泡液用光了。你把你的送给我。”

“你又不让我进你家的门。”

“你从门口递给我。”

老铁说：“那不行。”

“那我到你们家去拿好不好呀？”

老铁咬了咬嘴唇，故作无奈，说：“好吧。”

老铁挂了电话，突然有些兴奋，搓起手来。搬来这么长时间，家里还没来过客人呢。老铁搓着手，自己都快成孩子了。

小男孩来了。老铁弓着身子，十分正式地和他握了手，却没有松开，一直将他拉到虞积藻的床前。虞积藻将小男孩上下打量了一番，



没见过，问：“这是谁家的小绅士？”老铁大声地说：“我刚认识的好朋友。”小男孩站在床前，瞪大眼睛四处张望，最后，盯上了虞积藻的电动轮椅。小男孩来了兴致，他爬上去，驾驶着电动轮椅在房间里转了一圈，附带试了几下刹车，又摁了几下喇叭。结论出来了，他老气横秋地说：“我爸爸的汽车比你的好。”虞积藻看了老铁一眼，十分开心地笑了。她摸了摸小男孩的头，问：“上学了没有？”小男孩插插脑袋，说：“没有。过了暑假我就要上学了。”不过小男孩十分得意地补充了一句，“我已经会说英语了。”虞积藻故意瞪大眼睛，说：“我也会说英语，你能不能说给我听听？”小男孩挺起肚子，一口气把26个英文字母全背诵出来。虞积藻刚要鼓掌，小家伙已经把学术问题引向了深处。他伸出食指，十分严肃地指出：“我告诉你们，如果是汉语拼音，就不能这样读，要读成aoeiuu……”这孩子真有意思。虞积藻痛痛快快地吸了一口气，痛痛快快地呼了出去，无声地笑了，满脸的皱纹像一朵绽放的菊花。虞积藻给小男孩鼓了掌，老铁也给小男孩鼓了掌。虞积藻一把把小男孩搂了过来，实实在在地抱在怀里。这个小家伙真是个小太阳，他一来，屋子里顿时就亮堂了。

小男孩仰起头，对老铁说：“你把泡泡液给我。”

老铁这才想起来，人家是来要泡泡液的。老铁收敛了笑容，说：“我不给你。29楼，太危险，太危险了。”

虞积藻说：“什么泡泡液？给他呀，你还不快给孩子。”

老铁对虞积藻耳语几句，虞积藻听明白了，却也来了劲头。她要到轮椅上去，她要到“地球”上去，她要看老伴和小家伙一起吹泡泡，她要看泡泡们像气球一样飞上天，像鸽子一样飞上天。虞积藻兴高采烈地来到客厅，大声宣布：“我们到广场上去吹泡泡。”

小男孩的脸色阴沉下来，有些无精打采，说：“爸爸不在家，我不能下楼。爸爸说，外面危险。”

老铁说：“外面有什么危险？”

小男孩说：“爸爸说了，外面危险。”

老铁还想辩解什么，虞积藻立即用眼睛示意老铁，老铁只好说：“那我们吃西瓜。”

小男孩说：“没意思。”

老铁说：“吃冰激凌。”

小男孩显然受到打击，彻底不高兴了，说：“就知道吃，没意思。”

隔壁的门铃就在这个时候响起来，“叮咚”一声，在29楼的过道里回响。29楼，实在是太遥远、太安静了。小男孩站起身，说：“家庭老师来了，我要去上英语课了。”

老铁和虞积藻被丢在家里，屋子里顿时安静下来。其实平日里一直都是这样安静的，可是，这会儿的安静显得很特别，像是一次意外。虞积藻望着老铁，是那种没话找话的样子。但到底要说什么，也没有想好，只好说：“我答应过女儿，不对你发脾气的。”

老铁反而说：“要发。不发脾气怎么办？要发。”

虞积藻看上去似乎有些累了，但她却说：“我们下楼去，吹泡泡。”

老铁看了一眼窗外，和她商量说：“这会儿太阳毒，傍晚吧？”

虞积藻顿时就暴躁起来，大声喊道：“你又不听话了，是不是？不听话，是不是？”

老铁笑起来。老铁笑起来十分迷人——有点坏，有点帅，有点老不正经；有点像父亲，还有点像儿子。老铁撒娇地说：“哪能呢，哪能不听片子的话呢。”

老铁装好钥匙，拿过泡泡液，推着虞积藻，还没有出门，电话又响了。老铁刚想去接，虞积藻却把她的电动轮椅倒了回去。老铁只好站在门口等。虞积藻拿起电话，似乎只听了一两句话，电话那头就挂了。虞积藻放下话筒，却没有架到电话上去，而是搂在怀里，人已经失神了。她看了一眼老铁，又看了一眼卧室，最后，盯住卧室那一排石英钟，一个劲地看。老铁说：“小棉袄吗？”

虞积藻摇摇头，说：“小绅士。”

“说什么了？”

“他说，我们家的时间坏了。”

（李金锋摘自重庆大学出版社《相爱的日子》一书，本刊有删节，沈 璐图）





谁道人生无再少

●章诒和

童年与成长

一九三七年，“七七事变”后没几天，广西桂林的白公馆传出一个婴儿的啼哭声，白崇禧将军的第八个孩子出生了，取名白先勇。

这孩子打出生体质就不好。六七岁的时候，别人都去上学了，他却患了肺结核——那时叫肺癆，和现在的癌症一样，属于令人谈虎色变的绝症。白崇禧将军遂教老八彻底在家养病。白先勇这一病就是四年多，还是单住在山坡上的一所房子里。

一天晚上，白先勇站在山坡上望见家里的灯火、人影，又听见不断的笑声——病前百般受宠，病中独自面对——为世人遗弃的悲愤之情使我不禁大哭。他自幼形成的敏感、多思、内敛、悲悯、富于想象等气质，既构成了他的性格，也影响了他的文字。

他的第一个启蒙老师是家里的厨子老央。每晚，他都要老央给自己说书。一老一小守着一个炭火盆，就开讲了，讲的第一个故事叫《薛仁贵征东》。别小看这个场景，白先勇因此熟习了文学叙事。

病愈后，好强的他拼命读书，不分昼夜。我曾问他：“你读书时期的特点是什么？”他淡然一句：“过目不忘。”还珠楼主的五十多本《蜀山剑侠传》，他从头至尾看过无数遍，小学五年级又开始细读《红楼梦》。

抗战时期，白家几十口人辗转于南京、重庆等地；一九四八年，白家定居香港；一九五二年，移居台湾。一九五六年，白先勇从台湾有名的建国中学毕业。说来有趣，那时他的理想是参与修建三峡大坝。于是，他以第一名的成绩考入成功大学水利工程系。一年后，他发现自己真正的志向是文科，于是打算转学，更换专业。他去征求父亲的意见，白崇禧将军说：“男孩子以理工为主，法高次之，文史属下乘。”那时，他在水利系是第一名，这让白崇禧将军特别看重。还是母亲说了一句：“随他去吧，行行出状元嘛。”第二年，白先勇转学至台

湾大学外文系，改学英国文学。

对白先勇影响最大的事情是一九六二年母亲的去世。“天崩地塌，栋毁梁摧”，出殡那天，灵柩入土的一刻，他说：“我觉得埋葬的不是母亲，也是我自己生命的一部分。”黄庭坚在一首《虞美人》里写道：“平生个里愿杯深，去国十年老尽少年心。”有丧母之痛的白先勇说：“不必十年，一年足矣！”

经过死别，他深深认识到天命之不可强求，青春之不能永葆，只有艺术才能长存。怀着这样的感悟，白先勇的文学创作发生了极大的变化。一九六四年，他发表的《芝加哥之死》被公认是其转型之作，用夏志清先生的话来说则是，文中“象征方法的运用，和主题意念的扩大，表示白先勇已进入成熟境界”。

无根与传统

白先勇写时代，写情感，写人物。他笔下的故事色彩斑斓又耐人寻味。

他作品的特点是把传统融入现代，现实性和历史感二者兼备。白先勇先后生活在大陆、台湾、美国，丰富的人生经历给他的思想情感和创作带来巨大的影响。

移居台湾前，他在国民党政要家庭度过的，父辈显赫的身份、上层社会的气派是他少年时代的印象。在台湾，他目睹国民党许多昔日同伴家庭的没落以及无数大陆人背井离乡、流落孤岛、窘困挣扎，那无尽的乡愁与怀旧伤感是他永恒的记忆，也是他写作的基调。到了美国，他一方面接受西方先进的物质文明，一方面对其文化领域的某些堕落深感厌恶。

漂泊海外的无根之感，加深了他对中国传统文化的热爱与执着——以上这些丰富的人生阅历和复杂的思想情感构成了今天的白先勇，也贯穿他的全部作品。

我和白先勇的交往，算来已有十几年。他举止谦恭、内心坚忍，这恰恰是很多人做不到的，包括一些成功人士。

有一次，他来北京看北大演出的《牡丹



亭》，散戏后已经很晚了。返回宾馆却发现一大堆人在等他——有粉丝，眼巴巴地盼着能与他合影；有记者，拿着录音笔盼着能采访他几分钟；有出版人，捧着一摞书要他在每一本上签名；也有熟人如我，要和他唠几句“家常”；墙旮旯儿还站着个医生。

原来白先勇正发着烧，他年过七十，明天还要远行……碰到这种情况，换作我一定三五除二，统统打发走，不管认识的不认识的、有事来访的还是无事登门的。他不！他唾着嗓子、泪眼婆娑地应酬，一一满足来者。我在一旁看着，非常感动。

我和白先勇都热爱家乡，但我的热爱程度远逊于他。首先人家一口正宗的桂林话，我却一句家乡话都讲不来。他给我印象至深的是爱吃米粉，我却不大喜欢徽菜。

据他自己说，父亲打仗归来的头等大事，就是喊隔壁婶娘过来做米粉。白氏全家后来在南京、上海，还常常请人到家里做桂林米粉吃，迁至台北后就很少吃到了。只要白先勇来到大陆，必打听哪里有米粉店，且一定要吃桂林冒热米粉。

一次，他到北京讲学，黄昏时分打来电话，说要请我吃饭。我忙问：“在哪家宾馆？”他说：“不是宾馆，是小店，就在北京人艺剧场旁边。店面很小，你要仔细找啊！”真是不大好找，还得要他带路。一进门，白先勇笑呵呵地对女店主高声说：“我们要吃米粉！”我一抬头，瞧见正面墙壁悬挂着白先勇手书的“桂林米粉”四个大字。显然，人家是常客！我们每人要了一大碗。他像在家里一样放松自在，还不忘叮嘱我多放点辣椒。

白先勇吃米粉也是一景，一双木筷左右搅动，上下翻飞，桌面、碗沿、嘴角干干净净，只有两颊红红的，那才叫本事。其实，他在桂林只生活了七年，十五岁去了台湾，二十五岁去了美国。由此可见家乡的力量！他一刻也没有忘记故乡。

谁道人生无再少，门前流水尚能西

我和白先勇都热爱昆曲，但是我没有他那样的痴迷与赤诚，竟能“纠集”大陆、香港、台湾的艺术家联手推出一个青春版《牡丹亭》。

没人愿做这种费力不讨好的事，他愿做！这个戏在海内外上演逾二百场，吸引了许多年轻人。

我知道这个被人誉为“中国文化史上—桩盛事”的演出背后，他付出了多少精力和心力。单是筹款一项，就要人性命！为此，白先勇生了很多闷气，但他只字不提，脸上始终挂着笑，只说自己是个昆曲“义工”。所以，我老对同事说：“现在只剩一个君子了，那就是白先勇。”通人情、好人缘的白先勇发现我对青春版《牡丹亭》缺乏热情，便极少在我而前提及这个戏的演出情况，更不请我发表意见。对此，我心存感激——他可以创新，我可以守旧，谁也不去说服谁。

白先勇乃天纵之才，能把西方现代文学的写作技巧融入中国传统的文字表达方式之中。他所描述的新旧交替时代的各色人物，他所呈现的民国末期的各种生活场景，生动细致，充满沧桑感。无论是散文还是小说，无论是短篇还是长篇，他的作品都非常成功。

二〇一二年春，我和白先勇一起去南京先锋书店参加《父亲与民国》一书的座谈会。会后是签名售书活动，持书者排成长队，长得“见首不见尾”。白先勇从下午六点签到晚上九点多，书店负责人请他休息一下，他始终不肯。长队中，一个三十多岁的女读者是打“飞的”专程从敦煌赶来的。还有一个读者，背了一个大麻袋。轮到他了，立即把麻袋打开，无比自豪地说：“白先生，我专门收藏您的书，不同版本的共有一百多本！”听到这句话，白先勇立刻起身，紧紧握住他的手……

态度安安详详，说话从从容容，做事精精干干。他办杂志、写小说、当老师、拍电影、搞昆曲，现在又研究起《红楼梦》来。让我佩服的不是他的诸多成就，而是他按内心所求来生活的自在状态。

今年，白先勇就要八十岁了，我和台北的几个朋友决定三月份要好好庆祝一番，痛痛快快地热闹一场。这于我而言是一件大事，心里老惦记着。在每每的惦念里，我恍然觉得他一直徜徉在青春中。

“谁道人生无再少，门前流水尚能西。”
(幻 翎摘，李 晨图)



老 央

●白先勇

讲到我的启蒙老师，第一个恐怕要算我们家的厨子老央了。老央是我们桂林人，有桂林人能说惯道的口才，知道的鼓儿词奇多。因为他曾是火头军，见闻广博，三言两语，把个极平凡的故事讲得妙趣横生。

冬天夜里，我的房子里架着一个炭火盆，炉灰里煨着几个红薯，火盆上搁着一碗水，以去火气。老央问我：“昨天讲到哪里了，五少？”“薛仁贵救驾。”我说。老央正在给我讲《薛仁贵征东》。那是我接触的第一本小说。而那银牙大耳，身高一丈，手执方天画戟，身着银盔白袍，替唐太宗征高句丽的薛仁贵，便成了我心中牢不可破的英雄形象，甚至亚历山大、拿破仑，都不能跟这位大唐壮士相比。老央一径裹着他那件油渍斑斑、煤灰扑扑的军棉袍，两只手的指甲里乌黑黑的尽是油垢，一进来，一身的厨房味。可是我一见着他，便如获

至宝，一把抓住，不到睡觉不放他走。那时，我才七八岁，便染上了二期肺病，躺在床上，跟死神搏斗。医生在灯下举着我的X光片给父亲看，父亲脸色一沉——我的右边肺尖上照出一个大洞来。那个时候没有肺病特效药，大家谈病色变，提到“肺病”两个字便乱使眼色，好像是件极不吉利的事。家里的亲戚个人，一走过我房间的窗子便倏地弯下身去，不让我看见，然后一溜烟儿逃掉，因为怕被我抓进房子讲“故仔”（故事）——我得的是“童子癆”，被传染了还了得。一病四年多，我的童年就这样在与世隔绝中虚度过去。我很着急，因为我知道外面的世界有许许多多好玩的事情发生，我没份参与。嘉陵江涨大水，我擎着望远镜从窗户看下去，江中浊浪滔天，许多房屋、人畜被洪流吞没。我看见一些竹筏上男男女女披头散发、仓皇失措、手脚乱舞，竹筏被漩涡卷得打转。我捂着床哀叹：“哎！哎！”然而家人不准我下去，因为我还在发烧。我躺在床上，眼看着外面许多生命消逝，只能心中干着急。

得病以前，我受父母宠爱，在家中横行霸道；一旦被隔离，被拘禁在花园山坡上一栋小房子里，我顿觉备受冷落，变得郁郁不得志。一个春天的傍晚，园中百花怒放，父母在园中设宴，一时宾客云集，笑语四溢。我在山坡上的小屋屋，悄悄掀开帘幕，窥见园中大千世界，一片繁华。我的哥哥姐姐、堂表弟兄，也穿插其间，个个喜气洋洋。霎时，一阵被人摒弃、为世所遣的悲愤涌上心头，我禁不住痛哭起来。

那段时间，火头军老央的《说唐》，便成为我生活中最大的安慰。我向瓦岗寨的英雄世界，秦叔宝的英武、程咬金的诙谐、尉迟恭的鲁莽，对于我都是刻骨铭心的。当然，《征西》中的樊梨花，亦为我深深喜爱。后来看京剧《樊江关》，樊梨花一出台，头插雉尾，身穿锁子黄金甲，足蹬粉底小蛮靴，一声娇叱，顾盼生姿，端的是一员俊俏女将。然而这在我看来很眼熟，因为我从小心目中便认定樊梨花原该那般威风。

（逆 羽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树犹如此》一书，李 晨图）



我搬到曼哈顿后，住处邻接林肯中心。听歌剧、看芭蕾舞是方便，却也难得去购票。

开窗，就可望见林肯中心露天剧场之一的贝壳形演奏台。那里每天下午、晚上，各有一场演出。废了屋中的自备音响，乐得享受那大贝壳中传来的“精神海鲜”。节目是场场更换的：管乐、弦乐、摇滚

乐、歌剧清唱，还有时懒得连名称都来不及定妥就又变了花样的什么音乐。我躺着听，边吃喝边听，比罗马贵族还惬意。但夏季没过完，我已经非常厌恶那从大贝壳中传来的声音了：不想“古典”的日子，偏偏是柔肠百转得惹人腻烦；不想“摩登”的夜晚，硬是以火爆的节奏乱撞耳膜。不花钱

买票，就这样受罚。所以，每当电光闪，雷声起，阵雨沛然而下时，我都十分开心；看你们还演奏不！

可惜不是天天都有大雨，只能时候一到，关紧窗子。如果还是隐隐传来，便打开自己的音响与之抗衡。奇怪的是，但凡抱着这种心态的当儿，自选的音乐也是听不进去的。可见行事必得出自真心，强求是不会快乐的。

某天晚上，灯下写信，那大贝壳里的旋律又发作了。看看窗外的天，不可能下雨，窗是关紧的，别无良策，顾自继续写吧……乐器不多，鼓、圆号、低音提琴，不三不四的配器……顾自写吧……写不下去了——鼓声，单是鼓声，由徐而疾，由疾更疾，忽沉忽昂，渐渐消失，突然又起落翻腾，恣肆癫狂，石破天惊，戛然而止。再从极慢极慢的节奏开始，一程一程，稳稳地进展……终于加快……又回到凝重的持续，不徐不疾，永远这样敲下去。永远这样敲下去了，不求加快，不求减慢，不求升强降弱，唯一的节奏，唯一的音量……其中似乎有微茫、偶然的变化，变化太难辨识，却使听觉出奇地敏锐，最为敏感的绝望者才能感觉到它。之后鼓声似乎有所加快，有所升强……后又加快升强，渐快，更快，越来越快，越来越快……快到不像是人力击鼓，但机械的鼓声绝不会这般的“人味”。是人在击鼓，是个非凡的人，他否定了旋律、调性、音色、记谱符号。

林肯中心的鼓声

●木心





流行音乐是一种集体的情感形式。再讨厌它的高雅听众在热恋或者失意的时候，也会不自觉地沉浸其中。因为它们无处不在，你不用刻意去听，它自然会在商场、餐厅和车里流淌、飘荡，变成你的声音环境。

曾几何时，流行音乐真是一种公众音乐。大伙儿要在酒馆和咖啡厅里聆听，分享歌中属于集体的情怀，比如说战火之中破败的家园、远方田园里独守农庄的年迈双亲。听这些歌曲的时候，我们参与了集体身份的塑造，因为我们有一样的失落。这就是一些和游子思乡有关的歌在内地十分流行的原因，毕竟中国是世界上流动人口最多的国家之一。

情歌之所以成为流行音乐的主流，首先是技术的作用。



情歌的幻觉

◎梁文道

各种复制、储存和播放音乐的设备，使得表演者和听众不用并存于同一时空，更使得听众能够分解成一个个原子式的个人。我们再也不用和其他人挤在一起，只要去唱片行买一张唱片，甚至在网络上直接下载，然后自己静静细听。

这种技术革命正好发生在

这鼓声醒的不是一向由管乐、弦乐、声乐所醒的因素。人，除了历来习惯于被管乐、弦乐、声乐所醒的因素，还确有非管乐、弦乐、声乐所能醒的因素，它们一直沉睡者、淤积着、荒芜着，原始而古老。在尚无线乐、弦乐、声乐伴随时，这些因素出现于打击乐，在漫长的遗弃废置之后，被今晚的鼓声所醒，显得陌生而新鲜。这非音乐的鼓声使我回到古老的蛮荒状态，更接近宇宙的本质。这鼓声接近于无声，最后仿佛只剩下鼓手一个人，而这人必定是遒劲与美貌、粗犷与秀丽浑然一体的无年龄的人。真奇怪，单单鼓声就可以这样顺遂

地把一切欲望击退，把一切观念敲碎，不容旁鹭，不可方物，把它们粉碎得像基本粒子一样，分裂飘浮在宇宙中……我扑向窗口，猛打开窗子，鼓声已经在圆号和低音提琴的抚慰中做激战后的喘息，低音提琴为英雄拭汗，圆号捧上了桂冠，鼓声也将息去——我心里发急，鼓掌呀！为什么不鼓掌！拥上去，把鼓手拍起来，抛向空中，摔死也活该，谁叫他击得这样好啊！

我激动过度，听众在热烈鼓掌、尖叫……我望不见那鼓手，只听到他在扬声致谢……掌声不停……但鼓声不起，他一再致谢，终于道晚安了。明亮的大贝壳也转为暗

社会转型的关键时期：大家族的崩解、小区邻里的分裂，令人的情感转向收缩，只投射在另一个人身上。爱情成为通俗文化里最受重视、屡被颂扬的情感，不是毫无原因的。

人在孤独之中，特别是夜里，听着歌手用现代录音设备录制的低吟、泣诉（从前唱歌的人使用横隔膜，而非喉咙），你会以为他是你认识的人，正分享着你的寂寞和思念。重点并不在于世界上是否只剩你们俩，也不在于他唱的是不是他自己的真情实感，而在于他和你参与了这个情感形式的游戏，丰富且填满了它。爱情是一种幻觉，情感形式亦然，但它们的效应是真的。

（姿 娜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我执》一书）

蓝，人影幢幢，无疑是散场了。

我懊丧地伏在窗口。开窗太迟，没有全部听清楚，还能到什么地方去听他击鼓？如果有机会，就算天降大雨我也会步行去的。

我不能在弱得像个被遗弃的人。

又不是从来没有听过鼓声，我向来注意各种鼓手，非洲的、印度的、中国的……然而这个鼓手怎么啦，单凭一只鼓就使人迷乱得如此可怜！我承认，他是个幸福的人，我分不到他的幸福。

（彭慧慧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哥伦比亚的倒影》一书，李晓林图）



陈寅恪（右一）与兄弟姐妹的合影

细节

●史航

1896年，有个小男孩6岁了，要和他的兄弟姐妹合影。小男孩非常重视：这么一个大家族，以后看到照片，别人找不到我怎么办？于是，他在拍摄的时候，就伸手去够旁边桃树的枝儿。他成了这一堆小孩中，唯一手握桃枝的人——并不是要沾桃花运，只是他想有一个细节，这样别人能找到他，他也能找到自己。

这个小男孩叫陈寅恪，是我很喜欢的历史学家。他6岁的时候就知道如何将自己嵌入历史，不被遗忘。

细节对我来说是启蒙式的，每个细节都深深地嵌入生活中。

我有一个来自成都的大学男同学。一次我去他家玩，当时还有几个他的高中同学，都是女生。我们很自然地在一起玩耍聊天。正值夏

日，大家吃西瓜，我这个哥们儿把一个女生吃过两口的西瓜拿起，把一块全新的调包放在她的座位前，然后大大方方、若无其事、“道貌岸然”地开始啃这个姑娘啃过的西瓜。

我注意到这个细节，就知道他喜欢那个姑娘。我不会告诉你最后他是不是娶了这个女孩，但所谓钟情，不过如此。这是我喜欢的一个细节。

小说《两代风流》中，男孩女孩去公园，他们躺在草地上，旁边没有树也没有建筑物，很晒。女孩说着话困了，眯着眼睛睡着了。男孩就拿着一本杂志，给女孩挡阳光。

女孩睡了一刻钟，两刻钟，三刻钟；男孩举累了，就换一只手继续举着。人在睡醒之前，会有一些微表情，你可以看出她要醒了。这个时候，男孩有两种选择：第一种，继续遮着，直到女孩醒来，对他会心一笑；还有一种，赶紧收回手，装作什么都没发生。你会选哪一种呢？

大多数人还是喜欢做好事不留名、默默付出不求回报的，深情无须标榜。其实，这两种都可以，花开两朵各表一枝，无论哪一种都是细节的魅力。

天津作家冯骥才写了一个短篇小说叫作《高女人和她的矮丈夫》，很朴实的爱情故事：高女人去世了，矮丈夫好像也没有多伤心。但是有一个小细节，下雨的时候，他下意识地把手举得很高，远远超过他的身高。我看到这个细节就够了，它点到我的穴了。

另外一个我很喜欢的作家迪伦马特，他去世后后有记者去采访他的遗孀，问她伤心吗？她说：“我不知道怎么伤心，但是我必须得说，我家的书桌现在显得太大了，太空旷了。”

我们说的台词艺术就是这样的：你能够用多轻多柔的笔触，勾勒出伤心，它就能多沉多重地点中别人的情感穴。写作不是殴打别人，而是挠别人痒痒，它的力道和效果成反比。创作是分寸感的艺术。

我们普通人的生活可能是沉闷的、琐碎的，但好的作家不按套路写，他会写出这样的感觉。

契诃夫的笔下有很多“奇葩”，我要提到一



我的作品《手机》在美国出版的时候，一个老太太对我说，她特别喜欢《手机》的开头。严守一和张小柱，一个5岁，一个7岁，俩人是特别好的朋友。他们搂着肩膀一起去上学，一起去厕所。俩人成为好朋友不是因为共同拥有什么，而是因为共同缺失的——一个从小没娘，一个虽有娘，但是娘傻了。两个人最爱干的一件事就是用矿灯往天上写字。一个写：“娘，你在哪



往天上写字

●刘震云

儿？”一个写：“娘，你不

傻。”

那个老太太说：“我从小也没有娘，我老在心里问，娘，你在哪儿？我不会用矿灯往天上写字，你帮我写上了。在现实生活中，就算是写到了天上，它瞬间也就没了。但是在作品里，你让它整整停留了5分钟。我一定要到中国去，去看看中国的天空。”

这就是艺术的魅力。✪

（卡蜜尔摘自《时尚先生》2016年第10期）

个伤心的“奇葩”。一个先生爱慕一个女士，但知道自己没戏。有一天这个女士在女伴的陪同下到他家做客，就坐了半个小时，走后落下一把阳伞。要不留下来做纪念，要不就追上去还给人家，这都是正常的。但契诃夫写的是：这个先生度过了人生中最幸福的夜晚，他把这把阳伞撑起来，在客厅的沙发上坐了一整晚，第二天把伞还了回去。

这是让我感动的一个细节。这是一个让别人觉得很凄凉、他自己觉得很幸福的晚上。这就是个十分特别的故事。

汪曾祺写过一个小故事，说一个女孩很美，被人纠缠。她心爱的男人为她出头，被打得昏死过去。后来她找到一个偏方，说找各家的尿罐子，刮下厚厚的尿碱，用尿碱泡水喝，就能救活男人。

女孩弄了一碗尿碱水，侍候男的喝下。女孩边喂边掉眼泪，最后还剩小半碗尿碱水，这时汪曾祺写道：“不知道为什么，巧云也尝了一口。”

这是汪曾祺写爱情最美的一刻，动人。将尿屎这样的东西，写得这么高级，写足了人世间的苦。你的苦都是为我受的，我根本用不着受苦，但我想和你苦在一起。

1937年，北平被日本人占领时是什么样？一个燕京大学的教授，英国人，去颐和

园，在昆明湖畔看到日本浪人与一些侨民高兴地开着车来野餐、游玩。其间还有脸涂得煞白的艺伎，蹲在昆明湖边洗大葱。这个画面让我非常难忘。战争、侵略、沦陷，这些事儿不是特别概念化的，这样的细节才是真实的。

历史有时候就是这样。它不像房地产商提供的效果图那么清晰，而像是把一张地毯掀起来，灰尘飞舞，有光线，也有颜色。那一刻，一摊昏黄间忽明忽暗的东西，就是细节。

汪曾祺讲过一个小故事。有一个农民叫朱小山，他种豆子，在地里撒满种子后，把剩下的那一把放在石头下。过几天回来后，他发现石头离地了，或半寸或一寸，是被豆子顶起来的。朱小山特别激动，四处拉别人来看。一位严肃的乡间老师前来质问他。

老师：“你到处说豆子的事，是要说明一种什么哲学吗？”

朱小山：“不想说明什么，我就是想表达我的惊奇。”

今天讲了很多细节，讲了很多豆子一样的故事，撒豆成兵，希望有几粒能在你心中发芽。为什么呢？

我只想表达，我看到这些细节时的那种惊奇。✪

（林冬冬摘自微信公众号“文艺有意思”，本刊有删节）



● 陈忠实



沉重之尘

八年前，我在蓝田县城查阅县志。我已经开始了一部长篇小说的孕育和构思，我想较为系统地了解养育我的这块土地的昨天或者说历史。

翻阅线装的、残破且皱巴巴的县志时，感觉很奇怪，像是沿着一条幽深的墓道走向远古。当我查阅到连续三本的《贞妇烈女》卷时，又感到似乎从那条墓道进入一个空远无边、碑石林立的大坟场。头一本上记载着一大批有名有姓的贞妇烈女贞节守志的典型事迹，内容大同小异，文字也难免重复，然而绝对称得上字斟句酌、高度凝练、高度概括。

列在头一名的贞妇最典型的事迹也不过七八行文字，随之从卷首到卷末不断递减到一人只有一行文字。第二本和第三本已经简化到没有一词一句的事迹介绍，只记着张王氏、李赵氏、陈刘氏的代号了。我看这些连真实姓名都没有的代号干什么？

当我毫不犹豫地把这三本县志推开的一瞬，心头悸颤了一下。我突然为那些代号委屈起来，她们用自己活泼泼的肉体生命（其中肯定有不少身段、脸蛋都很标致的漂亮女人），坚守着一个“贞”字，终其一生在县志上争取到三厘

米的位置，却没有几个人有耐心读响她们的名字，这是几重悲哀？

我重新把那三大本县志搬到眼下，翻开，一页一页翻过去，一行接着一行、一个代号接一个代号读下去，像是排长在点名。而我点着的却是一个个幽灵的名字，那些干枯的代号全被我点化成活泼泼的生命，在我的房间里舞蹈。她们一个个从如花似玉的花季萎缩成皱巴巴的抹布一样的女性，对她们来说，人只有一次的生命是怎样痛苦煎熬到溘然长逝的……我庄严地念着，想让她们知道，多少多少年之后，有一个并不著名的作家向她们行了注目礼。

看着那三本县志，我深切地感受到什么叫历史的灰尘，又是怎样沉重的一种灰尘啊！我的脑海里瞬间又泛起一个女人偷情的故事。在乡村工作的二十年里，我听到过许多偷情的故事，有男人的，也有女人的。这种民间文学的脚本通常被称作“酸黄菜”，历久不衰。

官办的县志不惜工本记载贞妇烈女的代号和事迹，民间历久不衰流传的却是“酸黄菜”的故事……人们的而皮和内心的分裂由来已久。

我突然电击火迸一样产生了一种艺术的灵感，眼前就幻化出一个女人来，就是后来写成的长篇小说《白鹿原》里的田小娥。

（田龙华摘自江苏文艺出版社《白鹿原上》一书，李小光图）

学历不值钱，学区房却值钱。

——网友张爱普认为之所以这样是因为前者是用来兑现的业绩，没有想象空间；后者是概念，可以炒作

男人的年龄由自己来感觉，女人的年龄由别人来感觉。

——男女差别就这么大

同舟共济一同床异梦一同室操戈一同归于尽。

——共同创业的人大都逃不过“四同”的结局

其实，任何人都不会知道自己正在经历一生中 happiest 的时刻。

——语出奥尔夫·帕慕克《纯真博物馆》。许多父母期盼孩子快点长大，以为到那时自己的任务就完成了，可以过清闲日子了。殊不知，当孩子真的离开家，父母又要品尝空巢之苦

好比在极隆重的场合，穿着一双夹脚的高跟鞋，每走一步都像走在刀锋上，心里抽插，脸上仍要敷着一层厚厚的笑容。

——生活中许多小事，看起来微不足道，所造成的痛苦折磨，旁人难以体会

如果你看不到它的可笑，你也感受不到它的可悲，因为可笑与可悲是浑然一体的。

——纳博科夫评契诃夫式的幽默



适时的风骚，扎实的智慧，淡定的谈吐，干净的面容，高雅的品位，偶尔的单纯。

——有魅力的人具备的品质

如今趴在公司格子间里吭哧吭哧做 PPT 的那些人，和当年踩着缝纫机的女工，没有本质区别。

——办公室白领自以为表现优于自己的父母，其实这不过是经济结构转型造成的误会而已，进步的只是科技

借一元十元叫“乞丐”，借百元千元叫“集资”，借一万十万叫“借贷”，借百万千万叫“融资”，借亿万叫“资本运作和 IPO”。

——借钱潜规则

知识之岛越大，好奇的海岸线越长。

——刘易斯·卡罗尔的《爱丽丝漫游奇境》出版后，深受英国维多利亚女王的喜爱，女王囑咐左右，卡罗尔先生以后再有作品出版一定

要拿给她看，于是不久之后，女王收到了《行列式初探及其在方程组中的应用》

无穷的远方、无数的人们，都与我有关。

——鲁迅先生的这句话用在电影《摔跤吧，爸爸》的导演、“印度良心”阿米尔·汗身上最恰当不过了

垂死病中惊坐起，无人知是推送来。

——日月交替光阴转，谈笑风生又一夜。有多少人的失眠是放不下手机造成的

目前东北有两大工业：重工业烧烤，轻工业直播。

——在豆瓣上看到一句话，简直无力反驳

节假日的朋友圈盛产定位不重样的浪人。

——郭盛撰文剖析当下城市中间阶级的“假装中产”属性，认为他们只是挣得稍多一些的无产阶级，永远在努力的路上，又永远不得不努力

学数学最简单，一支笔、一张纸就够了。

——语出华罗庚，冯唐以此回答“在一切已经电子化或正在飞速电子化的当下，为什么还要手写”这一问题

当代人脸上根本没什么表情，却拥有许多表情包。

——亲人近在咫尺却还是放不下手中冰冷的机器

（晓杰等摘）



当父母到了望九之年

●朱 玲

生活互助

我的父母都是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的退休教师。父亲生于1930年，母亲比他年长1岁。我是父母的长女，1951年生人；底下有一个妹妹、一个弟弟，分别生于1954年和1968年。

2001年，父母来北京，与在企业就职的弟弟生活在一起。平日里只要我在京，每个周末都去接父母逛公园，时不时一起去听京剧或看展览。那时，父亲腿部的静脉曲张致使皮肤变色，每隔十天半月，我都陪他去小庄医院看大夫。2006年，弟媳带着女儿自西安来京与弟弟团聚。母亲初显抑郁和健忘症状，不能适应家庭环境变化，数次哭求父亲搬离。正巧我居住的中国社会科学院宿舍楼有位熟人迁往他

处，我赶紧筹足资金将那套旧房买下。简单装修后，我带同去青海藏区调研，便求助昔日同窗安排父母住进烟台一家老年公寓。

两个月后，老两口儿带着阳光海风留下的健康肤色回京入住新家，与我开启了“一碗热汤距离”的互助式生活。同年，母亲确诊罹患阿尔茨海默病，父亲的腿疾也未见好转。住地附近的二、三级医院皆在两公里之内，父母几乎每周二都步行去看大夫。周六或周日，我陪父母先去公园健走，再到弟弟家聚餐。一时间，家人团聚，其乐融融。

2001年到2011年的10年，父母尚属中老年老人，我则渐入低龄老人阶段。双方体力和精力尚好，各自生活独立又互相帮助，可谓上佳的合作状态。

失去平衡

仔细回想，父母在80岁左右的时候，身体机能开始明显下降。为此，他们减少了与外部世界的联系。

2012年冬，北京雾霾污染加剧。这对肺部纤维化的母亲和罹患慢性支气管炎的父亲，实属不利。他们有位中学时代的好友姓张，从鞍山移居海口多年，对当地自然环境赞不绝口。2013年春，我与张阿姨取得联系。在她全家的帮助下，我们为父母安排了妥当的住处。鉴于父母不喜欢接受外人照料，自当年秋末，我们姐妹俩便轮流陪伴他们在海口过冬，弟弟则在春节期间前往探望。那一年，父母的幸福感明显提高。到2014年春，父母还不愿回京。

2015年冬再赴海口，父



母的心理和生理健康状况发生突发性下滑。第一，失去同龄交往对象。住在100米之外的张阿姨去世，父亲给他们共同的好友打电话报丧，不想对方也已过世一个多月。第二，身体机能江河日下。父亲的静脉曲张引发小腿溃疡、足部肿胀，施用各种方法不见好转。第三，智力愈加退化。母亲的阿尔茨海默病又添狂躁表现，时不时哭闹一场。

2016年3月12日，妹妹陪父母搭乘飞机回京，二老下不了舷梯。乘务员调用了升降机和轮椅，才把老两口儿运出机场。这一趟旅程不仅使妹妹精疲力竭，也坚定了我另寻照料途径的决心。

相机抉择

3月伊始，我就连篇累牍地向父亲发送关于机构养老的资料和劝说信。他要么不回答，要么顾左而言他。此时我们住的宿舍楼大修，院里堆满建筑材料，楼道里施工队来来往往，小区外的街道两旁乃至人行道上停满了汽车。不少住户为了躲避施工噪音和种种不便，想方设法寻找临时住所。考虑到父亲的老友高伯伯住在西安一家老年福利中心，我就建议他回京看过大夫后，与母亲一起去高伯伯那里住上几个月。父亲立即抵制，根本不听任何解释，只是高声大喊：“先治腿！”见他自机场归来步履蹒跚、双手颤抖，我不得不改变计划，我向父亲说明自己的判断：他和母亲均不宜再次旅行，只能入住北京及周

边的养护机构。父亲同意，视腿疾的治疗方案而定。

3月15日上午10点，是弟弟为父亲约定的就诊时间。我们姐弟俩带上母亲，陪同父亲去望京医院血管外科看大夫。医生根据彩超片子诊断，父亲的腿部未见栓塞，这使我们都松了一口气。他还叮嘱，患者血液回流不畅，导致腿脚水肿和皮肤溃疡，消除症状的办法是：第一，服用消炎药和利尿剂；第二，涂抹红霉素软膏；第三，覆盖溃疡部位并穿上弹力袜或像士兵那样打绑腿；第四，每日活动腿部一小时，高抬腿休息；第五，绝对不可泡脚。父亲腿脚肿得厉害，弹力袜肯定穿不进去。妹妹和我对望一眼，仅打绑腿一项，我们俩就谁也干不了。

此前，我们姐弟俩就已分头考察过北京的养老机构。我提出的机构选择标准：一是具有可靠的医疗条件，能够提供基本的健康护理服务；二是入住者大多文化素质良好，有助于同龄人交往；三是交通方便，有利于亲属探视；四是性价比比较高，我们的家庭收入能够承受。此外，我们还不得不放弃需要排队入住的机构。3月19日，施工队将在我居住的宿舍楼更换厨房和卫生间的水管。若不能将父母安排妥当，他们在室内磕绊的风险无疑陡增。根据一位同事的建议，我和妹妹于3月16日驱车前往燕郊一家大型养护中心考察。

那里的自理区已满员，仅半自理区有房。一室一卫的标

准间，面积36平方米，朝阳的大窗户使得室内明亮宜人。两张卧床均可遥控起降并设有护栏，天花板上嵌有滑轨，用于完全失能老人的挪移。电视、呼叫器、网线接口设置齐全，还有活动餐桌和饮水机。宽敞的卫生间内配有智能马桶。入住者的营养配餐均送入室内，洗头、洗脚、洗澡、洗外衣、洗被单和打扫房间也都由护理员做。每层楼附设一个24小时值班站，就医由护士引领，体检也无需家属操心，轮椅或病床可直接推入大约200米远的三甲医院。楼下院内设有门诊部、超市、阅览室、健身馆等服务场所，院内面积和平整的散步道远非一般居住小区可比。这家养护中心费用，低于北京同等条件机构的费用。从我的住地驾车前往，无堵车情况下单程大约一小时。我和妹妹都觉得此地可心，当即为父母填写了入住信息表。3月18日，我们姐弟俩就把父母送入养护中心。

心灵风暴

安排父母入住燕郊的养护中心，并非仅仅出于经济方面的考虑，其中充满了多种因素的权衡和家庭伦理的冲突：

第一，母亲从来视去养老院为畏途，乍一听我和妹妹的建议就大哭起来：“我生了你们，为你们做这做那，你们却不要我了！”还是父亲一番劝说，才阻止了母亲继续把我们推向道德泥坑。

第二，父亲对养老机构的心理价位底线，就是他和母亲

人生的睡姿

◎王太生

在我的家乡，许多人将睡觉称为“上苏州”。明朝洪武年间，朱元璋将阖门一带的居民迁徙过长江。六百多年悠悠时光里，祖先把对故土的怀念留在梦里。“上苏州”，成了前代移民精神皈依的一种集体回望。

长江下游进入三伏天，溽

暑难熬。小时候，我常露天而眠。那时候，夕阳刚刚落山，外祖父在路边支上竹床，然后领我到井边汲水。木桶里的水，一漾一漾，两个人用竹竿抬着，一高一低，泼泼洒洒，透透了一路。外祖父用脸盆泼水，将水泼洒成弧形扇面，沁凉的井水被泼到马路上，嗞嗞冒着热气。

月亮升起来了，蝉鸣渐渐停息。这时候，不知谁家的竹床上，传来时续时断的鼾声和

梦呓。有人放凉匾，也有人掀门板——那扇板，竖着时是门，双手用力往上一提，取下来放倒后便是一张床。有时候，人对生活的要求就是这么低。

苦夏绵长，唯有酣睡。有人躺在桥上，一席铺地，四面河风鼓荡而至，伴随着荷香水汽迷惘入眠，直至晨光熹微，浑然不知。

（摘编自《羊城晚报》2012年6月2日）

每月各4000元的退休金。就医疗照料经费而言，他们俩每人每月领取60元门诊费，只有大病住院，才可报销部分费用。因此，父亲频频强调量力而为，不愿购买专业照料服务。3月17日，我陪父亲去银行查看他们的账户：活期存款大致足以缴纳养护中心的押金，固定存款共计40多万元。我便劝他：“如果养护中心不涨价，你们俩每年除了养老金，大约需补10万元。4年后您和妈都过了90岁，我们姐弟仨分摊资金缺口，我担大头，可以吗？”父亲苦笑：“那时我的生命也该走到尽头了！”

第三，脱离家庭带来的孤独感。入住养护中心那天，父母在弟弟跟前哭了一场。我到家就给父亲发短信，请求他和母亲观察邻居的生活状态，安心享受专业照料服务。对此，课题组有位同事评论：“总有割舍不了的感情，人生自古伤别离。”父亲也短信回复：“慢慢适应吧。我哭是因为你们要

走了，心里感到一阵凄凉。”

次日上午，父亲即发来微信：“这里服务相当好，昨天、今天已换药两次，很专业。”7天观察期结束，一个好友陪我去养护中心签约。我们一出电梯，就见几个老人坐在值班台前的沙发上聊天。从居室名签上得知，这一楼层年龄最小的78岁，最年长的95岁。与父母聊天时，恰逢医疗团队查房和大夫率领护士给父亲换药。大夫打的绑腿自然紧实，老父的伤口不再滴水。父亲介绍，他们俩只要走出这座大楼，就有护理员跟随。出门前登记，外出时间不能超过半小时。他和母亲对这里的食宿和服务非常满意。

护理部给我看了父母的医学观察记录和3月23日的体检结果，以及据此所做的健康评估报告。父亲因髓疾、脑内多发梗死灶、心脏一度房室传导阻滞及右束支阻滞，评级为半自理。母亲则由于双侧侧脑室周围和基底节区多发梗死、老年性脑改变和心房颤动，评

级为全护理。这样，母亲的住宿和护理价格定为每月6800元，父亲的费用定为每月4000元。养护中心给予我们5%的价格优惠。每月应缴费用为10260元，每年为123120元。父亲的医疗押金为3万元，母亲的提高到5万元。餐费另计，每人每月1200元，需办卡充值。食宿和护理的总费用为每年151920元，平均每人每月6330元。总费用虽不低，但我而言性价比足够高。

3月27日，我的姨表妹和她丈夫一起去养护中心探视。父亲发来微信，称“相谈甚欢”。表妹传送了几张照片，父母的学生从微信上看到他们俩开心的笑容，赞道：“夕阳里的灿烂，灿烂中的夕阳。”我的亲友同事翻看医生护士为老父换药打绑腿的照片后，同样竖起大拇指。至此，我也能睡个安稳觉了。

（维迦摘自《经济学家茶座》总第72辑，本刊有删节，喻梁图）



明天要早一点呀

●詹宏志

父亲常常早上出门散步。有一天，我对父亲说：“我也要。”父亲很少在家，我从来不敢向他请求什么，所以一开口就后悔了。父亲看着我，然后微笑着说：“如果你早上起得来，我就带你去。”

第二天，我六点整就起来了，母亲却告诉我，父亲已经走了十几分钟了。我跑到门外，看着空荡荡的街道，心中充满懊恼。到了七点钟，父亲散步回来了，他与我眼神交会，轻声对我说：“明天要早一点呀。”

第二天，邻居家的公鸡刚打鸣，我就爬起来。母亲告诉我：“你阿爸出去了，他今天比

较早。”父亲整个白天都在外面办事。晚上，他出现在餐桌上时，轻轻抛过来一句：“明天要再早一点呀。”

这一天，客厅的挂钟才敲了四下，我就穿好衣服到父亲卧室门外等他。不一会儿，他出来了，我有点怯怯地说：“爸，我好了。”

他穿着白色衬衫、灰色西裤，外面加上一件绣有“台湾电力公司”字样的蓝夹克，脚上是他那双擦得很亮的皮鞋，手里拿着登山拐杖。他笑着看了我一眼，然后往家门外走去，我赶紧动身跟上。

我们走了一段马路，然后转进小土路，最后走进一个树木茂盛的山坡。那时，我才五岁，从未走过这么遥远和变化这么多的路。

天已经大亮，太阳不知何时冒出了头。我们在一个视野开阔的地方休息了一会儿，父亲兴趣盎然地打量着我，然后说：“下山吧，我带你去喝豆浆。”

到了豆浆店，父亲帮我找了位子，向老太太道：“两碗豆浆，一碗加蛋，再来一根油条和一个豆沙饼。”加蛋的豆浆是给我的，豆沙饼也是为我点的。我吃着这些食物，相信这位让我不敢亲近的父亲是疼爱我的。

那是我童年仅有的一次和父亲散步的机会，也是我记忆中唯一一次父亲以一个挺拔健康的成人姿态出现。没多久，父亲重病缠身。后来，我们搬离了北边的海港城市。成长的孤独吞没了我，我不再渴望来自父亲或母亲的关爱，而是为能否得到朋友的认同与接纳感到焦虑。可是那次和父亲同行的时光以及豆浆的滋味却永远留在我心中。

（李金锋摘自复旦大学出版社《绿光往事》一书，杜凤宝图）

野外漫步，仰望辽阔的天空，闻着花草的清香，倾听流水缓缓歌唱。暖风拂拂，迎面吹来。忽然，心中泛起难堪的怀恋之情。刚想捕捉，旋即消沉。

我的灵魂不能不仰慕那

春天的悲哀

●〔日〕德富芦花

◎陈德文 译

遥远的天国。

自然界的春天宛若慈母。人同自然融为一体，投

身在自然的怀抱里，哀怨有限的人生，仰慕无限的永恒。就是说，一旦投入慈母的胸怀，便会产生一种近乎撒娇的悲哀。

（继续前译摘自新星出版社《自然与人生》一书）



那些与吃有关的浪漫

20世纪80年代末，有一段时间，母亲每天早上6点叫我起来跑步。母亲带着她提前起来煮好、装在保温瓶里的粥，以及我的书包。她骑着单车，我跟在旁边跑。

我家住在城市的最南端，学校在城市的最北端，我们跑了全城最长的一条路。到学校附近，我们找个地方吃完她带来的早餐，然后我去上学，她去上班。

我妈做的早餐具体是什么，我忘了。基于对她烹饪水平的了解，想必是高度营养但味道欠佳的。

比如有一段时间，她听说喝鱼头汤有助于智力发展，于是她每天炖个鱼头给我吃。又听说加盐不好，于是她非常有创意地加了牛奶和糖。那甜鱼头奶，醒得我的大脑几乎停止发育。

每天晨跑和自带早餐的做

法，只是母亲无数创意中的一个。母亲的日常生活充满即兴节目，她的浪漫都是原创，信手拈来，既草根，又大气。

可口可乐刚在家乡小城出现的时候，有天晚上，她做完家务，用一种“跟我走，有好事”的表情把我招了出去。

我们先在某个小卖部买了两瓶可口可乐，然后又来到胡荣泉夜市。这是城里夜宵最集中之处。人们多数蹲在地上做买卖，旁边点着煤油灯。

母亲不知从哪里买来一块鱿鱼干，在某个她相熟的店里，用煤油灯烤了起来。很快，鱿鱼身卷起来，发出诱人的浓香。

鱿鱼之香，带着猪、牛、羊肉香味无法比拟的穿透力，在夜市各种食物的群香之中脱颖而出。

我这才知道母亲买可口可乐的原因。在她的指导下，我

撕下一小片烤鱿鱼，慢慢咀嚼，再畅饮一大口可口可乐。

平生第一次喝这种具有浪漫气质的饮料，热烈的气泡嗝得我直打嗝，打的嗝又带着烤鱿鱼浓烈的腥香。

我被这神奇的体验弄得又享受又狼狈。母亲则在旁边笑吟吟地看着我，仿佛我是一个初尝烈酒，就展现了惊人酒量的男人。

多年以后，对各种食材的任性搭配和大胆尝试，仍是我与小几家居生活中重要的乐趣，那是母亲留给我的好东西之一。草根式的浪漫，百无禁忌的想象力和行动力，那自己都没有觉察的、日常的幽默感。直到她病重，去世前不久，留在我记忆中的，仍是她独特的幽默。

有一次在病房里，我在看一本画册，叫《中国一百儒士》。她要过去，仔细翻了很久。最后她把书一丢，不屑地闭目养神，说：“那里而怎么没有你啊？”

说实话，我没有多少往事可以回忆，我的童年过得非常平淡。那个混沌又懵懂的小型的自己，既记不住情节，也觉察不出任何故事。

然而在那个瞬间，当我带着我的孩子，在日常生活中创造了即兴的节目——像我妈曾经为我创造的那样——我意识到，我头脑里有些内容，是她尘世上留下来的不多的东西。

（丁香清幽摘自腾讯《大家》栏目，本刊有删节，刘程民图）





早上8:30,我运动完走路回家时经过一所小学,碰巧见到校门口站着三对母女和一位老师。老师笑眯眯的,倒是迟到的母女有不同表现。

第一个妈妈骂女儿:“爱睡懒觉,你看,又迟到。你是不在乎,可你妈多丢人。”小女孩腼腆,什么也没说,一溜烟儿钻进校门。

第二个妈妈奘着脸努力向老师解释:“今天早上家里有事,明天绝不迟到。”她扭过头叫女儿:“便当盒、水壶,看看你,什么都忘记,带脑袋上学没!”

第三个妈妈只拍拍女儿的屁股,说:“快。”女孩进校门后回头看了妈妈一眼。嘿,我逮到妈妈的表情,她竟跟女儿眨了眨眼。莫非今天的迟到有什么只有她们母女知道的秘密原因?

唐朝时的河北赵州禅师有一套禅法,某位僧人不远千里来学法,他问赵州:“禅师,我刚来,向您请教什么是禅。”

赵州问他:“吃粥了吗?”

僧人回答:“吃粥了。”

赵州说:“那就去洗钵吧。”

原来人生这么简单。如果因为某些琐碎的事情使孩子上学迟到,那就迟到吧,所以第三个妈妈朝女儿眨眼睛:快进学校上课去。因为此时说其他的没有意义。人生有其规律,偶尔脱离规律,也是没办法的事,何不让它过去。

这个世界上有像曾国藩这样的人,替自己与子孙立一大堆规矩,活得辛苦。

也有像弘一法师的。1925年,老友夏丏尊去宁波七塔寺看望弘一法师,见他白饭配一碟咸菜,便问:“只咸菜,不咸吗?”

弘一法师回答:“咸有咸的味道。”

饭后,弘一法师喝白开水,夏丏尊又问:“没茶叶吗?怎么只喝白开水?”

弘一法师笑着回答:“白

开水虽淡,也有淡的味道。”

当然,一般人要混到曾国藩那样的地位,即使殚精竭虑一生恐怕也达不到;想拥有弘一法师那样的豁达,也未必简单。

折中点,我有个“自私”的理论,每天尽量让自己快乐。你看,我快乐了,我老婆快乐,女儿快乐,朋友见到我也快乐,老丈人、丈母娘见到我更快乐。快乐有其影响力。

我是小人物,没办法兼爱天下。简单点,爱老婆爱女儿,爱家人爱朋友。伟大一点,爱邻居,爱邮局帮我打包裹的办事员。咳,关于邮局办事员,偷偷爱即可,不必请她喝下午茶;一旦喝了茶,便超出范围,烦恼就来啦。

日本有位写俳句的诗人叫小林一茶,周作人曾翻译过他的一首诗:

老婆婆喝酒的月夜呀。

这这这,这是诗吗?直到某天,夜晚群星闪烁,下弦月那么挂着,缺失的部分留下光晕。哈,我一下子明白了。下弦月像一张摇椅,别说老婆婆,我老先生也怎能不喝酒。

轮到我来写俳句:

青椒与猪肉,罐肉。

这首写得如何?晚饭的下酒菜,青椒的籽得去干净,免得辣得呛喉。

吃完饭记得洗碗。反正总得有人洗,我抢先动手,老婆高兴,全家高兴,小和尚高兴,赵州禅师高兴,也就接近世界大同啦。

(刘 振摘自《新民晚报》

2017年4月25日,赵希岗图)

吃完粥, 洗钵去

●张国立





不到五岁的女儿，被小朋友拿水彩笔在手上画了画。回到家，我用肥皂给女儿洗了好几遍手，也洗不掉。她发现洗不掉，有点慌了。我没好气地教训她：“下次不要再让人家在你手上画了。”“我没有让她在我手上画！”女儿说，“是她自己要画的！”也对，我换了说法：“下次‘她自己’要画在你手上，你告诉她不行！”女儿点了点头。手上的颜料，随着时间慢慢消退。过了几天，女儿跟小朋友玩，手上又是五颜六色的。

如果是在成年人的世界里，“不行”就是非常明确的拒绝了。如果说“你再这样我要生气了”，那就是较严重的警告了。大家都知道分寸在哪儿，这是约定俗成的规则。

但是孩子呢？孩子并不懂这些规则。当一个人说“不行”的时候，在孩子听来，对方只是说了两个字而已。可以听，也可以不听。不听的后果是什么？不知道。那可以试试看嘛！孩子是最有好奇心的。所以跟小孩打交道，成年人也觉得棘手。

周末的时候，我在家办

公，女儿跟朋友在客厅玩。为了不受干扰，我进卧室把门关上。但是小朋友一把拧开房门，进来找我玩。我告诉他，不可以，叔叔要工作。小朋友不理。我只好向女儿求助。女儿想了想，说：“那我和他一起看动画片吧。”果然，播放动画片以后，小朋友被牢牢地吸引在客厅里。

困扰我的难题，竟然被女儿三下五除二地解决了。我突然知道问题出在哪里了：小孩子的人际关系根本是一个野蛮生长的无序世界。我女儿就在这个世界里摸爬滚打，积累了一套自己的处世经验。而我在

成人的规则 与 儿童的江湖

●李松蔚



成年人的规则世界里生活得太久，以为一切边界问题，只要张张嘴就可以解决。

想明白这一点，我又跟女儿交流画手那件事：“你大声说了不行，也不管用。那就跑开算了。”“我跑不过她。”女儿笑嘻嘻地说。我有点沮丧，脑海中浮现出一个任人宰割的弱女子形象。女儿突然又说：“只要不跟她做好朋友就可以了。”那也不至于吧！我刚想说，但转念一想，这又是我身为一个成年人的评价，我把这句话咽了回去。“但是，我跟她是好朋友。反正这颜色过几天就掉了。”女儿又笑了。

“如果真的洗不掉呢？你还让她画吗？”我又问。“洗不掉可不行。”女儿说。“那你怎么跟她说呢？”我顺着往下问。“我会说，这个是洗不掉的，不能画。”女儿认真地摆了摆手，“画了就不是好朋友了。我这样跟她说，她一定不会画了。”

原来答案这么简单！原来她一直知道。

（基 兰 摘自《祝你幸福·最家长》2017年第2期，小黑孩图）



家训

● 押沙龙

教育小孩是件非常难把握的事。我翻过一些古代君子留下的家训，有没有道理我不敢说，但它们的风格让我想起一个人——《围城》里方鸿渐的爸爸。方遯翁不放过任何一次训诫儿子的机会，格言警句随时处于井喷状态。可惜方鸿渐不太愿意听。

我总怀疑这些家训是一种表演性的东西，仪式感大于内容。倒是写于乱世的一些家训，顾不上粉饰，反而能看出一些真实情形。比如嵇康的《家诫》。嵇康这个人洒脱而骄傲，他看见不喜欢的人，断然不肯敷衍，也正因为这样的性格，才招来杀身之祸。可他在《家诫》里却处处教导孩子要随和，要圆滑。鲁迅总结嵇康的这个《家诫》，总的来说就是：长官处不可常去，亦不可住宿。长官送人出来时，你不要跟在后面，因为怕将来长官惩办坏人时，你有暗中告密的嫌疑。宴饮时有人争论，你要立刻走开，免得在旁评论，因为两者之间必有对与不对，不评论则不像样，一评论总要是甲非乙，不免要受一方责怪。

说起来很庸俗，但是做家长的可以理解：我不希望你特立独行，也不盼望你出类拔萃，因为那是一条很辛苦的路，也是一条很危险的路；我只希望你快快乐乐，庸俗而安稳地过一辈子。

现代的中产阶级父母如果回到古代乱世，会写出什么样的家训呢？我猜想他们写出来的，多半会是《颜氏家训》那样的东西。颜之推生活在乱世，有过险遭杀身之祸的经历，所以他写的家

训极少唱高调，排比句也少。但是他又肯像嵇康说得那么俗气，还是想给孩子留下一点理想和信念的空间，所以竭力在“三观”和安全之间做平衡。就像他说，“生不可不惜，不可苟惜”，既怕孩子良心变坏，又怕孩子良心太好，有点像现代家长“摔倒的老人不可不扶，不可瞎扶”的左右为难。颜之推给子孙的建议是处处中不溜。总之是安全第一，处处小心，“去泰去甚”，不要争强好胜。

但是形势比人强。颜之推自己所处的已是乱世，万万没料到他的儿子们碰上了一个更乱的乱世——社会上竟然开始流行吃人。二儿子颜懋楚恪守家训，做了一个中等官员遇事舍人，在史书上也未见有什么特异之举，想来应该是个“去泰去甚”之人。但他在南阳好端端地待着，却碰上军阀朱粲。军队缺粮食，朱粲竟把颜懋楚全家吃掉了。这真是从何说起！

现代年轻人喜欢讲代沟，总抱怨父母落后于时代。其实古代一样有代沟。颜之推辛苦写《颜氏家训》的时候，大约以为有了这些处世技巧，就算在乱世也足以活命存身，可他哪里能想到儿子会面临一个把人当饭吃的“新时代”呢？方遯翁可以恨儿子不虚心受教，嵇康可以恨儿子叛逆，颜之推恨的却只能是时代的变迁。这样说起来，他们面临的困惑和现代家长也相差无几。

（提 龔摘自《财新周刊》2017年第16期，图选自译林出版社《帕金斯译林漫画》一书）



争吵与看病

● [美] 阮福龙

很多外国人，像我一样，单身来到中国。这些外国人大部分都愿意与中国人约会。我听说过很多发生在外国人和他们的中国伴侣之间的逸事。其中有一件我觉得很有趣的事情，就是外国人与中国人对争吵的看法。

外国人，尤其是男人，极度害怕与他们的爱人发生争吵。对外国人来说，如果有争吵的话，那么说明关系出现了问题。但我认识的中国女生认为这些争吵完全是正常的。对我来说更奇怪的是在一次大争吵之后，对她们的来说，这次争吵就像从未发生过一样。像“讨厌”“烦人”，还有“气死我了”这样的话是中国女生词汇库中的“常规武器”。西方

女生会非常谨慎地使用这些词语，因为对西方人来说，这些词是十分严肃的。所以我第一次听到我的妻子说“我讨厌你”的时候，我觉得我们的关系到此结束了。但是有人和我解释说，对中国女生来说，这种话她们经常讲。如果不知道这一点的话，我可能今天就没有妻子了。

中外伴侣争吵频率的差异与中西方人上医院看病的差异一样。西方人不会经常去医院。其中一个原因是看病很贵，另一个原因则是在我们的文化中，只在身体有了严重问题的时候才去找医生，否则，我们就会自己坚持等病痊愈。放到我们与其他人的关系上来说也是一样。和父母争吵会花

费很多精力，所以我们尽量不发生争吵。只有很重要的事情或很严肃的事情才会引起争吵。

得知我生了点小病的时候，我的妻子立刻告诉我应该去看医生，最起码要吃点药。我对她说，我得的只是简单的感冒，会自己好起来的。然后她就因为我没听她的话而变得不高兴。她认为我不采纳她的建议，也就肯定了一点：她的想法在我看来不够重要。我试着去解释我的感冒并不严重，但她吼了回来：“你怎么知道？你是医生吗？”争吵完几个小时之后，她终于冷静下来。我觉得我要咳出来了，但是我尽最大努力憋着——我不想让她听到我咳嗽。可憋着真不是一件简单的事儿。嗓子里痒痒的，并且越来越想咳出来。但我仍旧憋着。最终，我觉得特别不舒服，而且浑身发烫。我看起来特别紧张，脸色特别差。妻子看了看我，然后说：“你肯定生病了。我告诉过你应该去医院的！”

娶一个中国女孩，单就争吵而言，你绝对不无聊。她激发了我的热情，让我想要维护这段感情。我知道这是因为她十分关心我，并且她对细微的事物十分敏感。更重要的是，我已经向她敞开了我的心扉，这也使我向中国文化敞开了心扉。为了让外国人更了解中国，我们需要承认文化间存在着差异并努力接受它们。✿

（大浪淘沙摘自《美文》2017年第7期，喻梁图）





面子

● [英] 麦高温

◎ 朱 涛 倪 静译

“面子”在汉语中是一个举足轻重同时又很有趣的词。在这个拥有四亿人口的泱泱大国里，这个词并不是用来描述人的相貌的，而代表了渗透于整个社会生活中的一种观念。中国人总想在别人面前显得体面和优越些。能够做到这一点就算是“面子”，反之则是“丢面子”。中国人深知体面的好处，因而总在旁人面前像演戏一般表现得很有体面。

“面子”一词包含两种主要意思。第一种是荣誉或声望。例如，有一个人为公众做了一些有益的事情，由此赢得崇高的荣誉，并且京师的报纸刊登了他的大名和贡献，使之在全国范围内家喻户晓。于是，这个人就有了很大的“面子”，这使他成为举国上下敬仰的人物，而他那些住在偏远省份的穷乡亲也会不厌其烦地读有关他的报道，欲使之一代接一代地流传下去。

“面子”这个词包含的另外一层含义是自尊或尊严，这是中国人在任何时候都要全力维护的东西。例如，一个苦力得知他的老板对他很不满意且欲解雇他，他立刻编造出一些让他的老板莫名其妙的话，说自己不想干了。这个苦力离开老板时面

加我的工钱；但他应该知道，钱并不意味着一切。”“你当然不应该再干下去了。”朋友说。他们俩都一本正经地看着对方，好像都很认真的样子，其实却不然。这个朋友并没有受骗，他知道那个家伙为了挽回自己的“面子”在做戏，并且凭着一一种中国人的本能，他也进入了角色。

“面子”思想并不是现在的产物，中国历史上很早就有了。据记载，周朝时一位有名的君王发现他的六卿中有人常收受他人的丝绸贿赂。周王并不想责罚他，因为很需要他的辅佐。为了使他改掉这个毛病，又不伤他的“面子”，周王想出一个巧妙的办法。一天，周王送给他大量的丝绸作为礼物。他很惊讶，不知道周王为何要送他这么贵重的礼物。“我听说，”周王说，“你很喜欢这样的礼物，所以我想你收到我给的这份礼物会很高兴。”他立刻意识到自己收受贿赂的事情败露了。但看到周王用这种和善的方式来告诫自己，他知道周王这次宽恕了他。同时，他也保全了“面子”，所以可以继续辅政。

1909年秋

（卢锡安摘自中华书局《1909 中国人生活的明与暗》一书，本刊有删节，勾 森图）

带微笑，因为他尽管丢掉了工作但挽回了“面子”。在这之后的两三天内，他在朋友面前走路的样子都是趾高气扬的。他的一个朋友遇到他说：“听说你现在不在某某人那儿干了。”“不了。”他答道，郑重得俨然是一位法官，“我再也无法忍受他了。他恳请我留下，甚至愿意增



中国人在人际交往中，讲究的是含蓄、委婉，话不能说得太透。因此，老外来中国，往往因中国人说话不那么干脆、留点弦外之音让对方揣摩，而如堕五里雾中。

中国传统官场，即使是官员索贿也很有讲究。下级给上级送钱，要安一些好听的名目，如“节敬”“冰敬”。意思是说过节时送些礼物，或者夏天馈赠些钱让上级买冰消暑。

春秋时期，这些社会人际交往中的门道就已有，而且说法还更讲究、雅致，也显得更加含蓄。

鲁昭公元年（公元前541年），晋、楚两个超级强国再次在郑国的鞏地会盟，重申鲁襄公二十七年（公元前546年）在宋国的弭兵之约。鲁、齐、宋、卫、陈、蔡、郑，这些中原诸侯国也都被纠集过来

与会。鲁国派出的是该国的老外交官、政治豪门“三桓”之一的叔孙豹（又称“穆叔”）。

就在会盟期间，鲁国的当国者、“三桓”中的另一家季武子出兵攻打临近的莒国，夺取了郟（今山东沂水县）。鲁国在晋、楚、齐面前是弱国，在莒面前，则是强者了。莒国打不过鲁国，就派人到盟会上向主持“国际秩序”的楚、晋告状。楚国本来就很不满意鲁国紧随晋国——人家两国是姬姓兄弟之国嘛。楚国代表团团长公子围说：“这鲁国也太放肆了，我们的和平会议还在召

开，他竟公然入侵他国，摆明了不把和平条约当回事。我建议将参加会盟的鲁国特使叔孙豹杀掉，以示惩罚。”

当然，杀叔孙豹不是楚国一家能决定的，必须征得另一个大国晋国的同意。晋国的代表团团长是赵武（亦名“赵孟”，史称“赵文子”），跟随他来到郑国的家臣乐桓子，扮演秘书角色，趁机向叔孙豹索贿，说可以替叔孙豹向赵武求情。问人要钱，却不直接说出来，而是说“请带”——向鲁国使臣讨要一条腰带。叔孙豹没有给乐桓子任何金钱，他的随从梁其胥劝他：“货以潜身，子何爱焉？”意思是花钱买平安，都要遭遇杀身之祸了，你还舍不得那些钱干什么？

叔孙豹义正词严地说了一段大段话。他说：“我参加诸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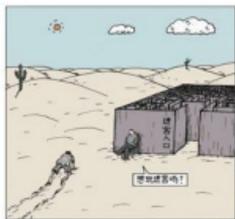
索贿的艺术

●十年砍柴





—— 点 滴 ——



国王和迷宫

● [阿根廷] 博尔赫斯

◎ 王永年 译

据可靠人士说(当然,真主知道得更多),古时,巴比伦王国有位国王,他召集手下的建筑师和巫师,吩咐他们营

造一座复杂精妙的迷宫。建成后,最精明的人都不敢冒险进去,进去的人都迷途难返。这项工程引起了轰动,因为它的诡异这离人间绝无仅有,只能出于上帝之手。

后来,一位阿拉伯国王前来谒见,巴比伦国王(为了嘲弄憨厚的客人)把他骗进迷宫。阿拉伯国王晕头转向、狼狈不堪,天快黑时还走不出来。于是,他祈求上苍,才找到了出口。他毫无怨言,只对巴比伦国王说,他在阿拉伯也有一座迷宫,如蒙天恩,有朝一日可以请巴比伦国王参观。他回到阿拉伯之后,召集手下的首领,大举进攻巴比伦,攻克城堡,势如破竹,连巴比伦

国王也被俘获。他把巴比伦国王捆住,放在骆驼的背上,带到沙漠里。他们赶了三天路之后,他对巴比伦国王说:“啊,时间之王,万物的精华和大成!你在巴比伦想把我囚死在一座有无数阶梯、门户和墙壁的青铜迷宫里;如今蒙万能的上苍开恩,让我给你看看我的迷宫。这里没有阶梯要爬,没有门可开,没有黑人的长廊,也没有堵住路的墙垣。”然后替他松了绑,留他待在沙漠中。巴比伦国王终于饥渴而死。

光荣归于不朽者。 ❀

(秋水长天摘自浙江文艺出版社《博尔赫斯全集》一书,王 原图)

之会,是为了保卫国家不受侵犯,如果我贿赂了晋国人使自己免遭祸害,鲁国必然会受到楚国等国家的攻打,这是给国家惹祸,还谈什么保卫国家呢?虽然这大祸是季武子惹出来的,可鲁国又有什么罪?我奉命出使外国,季武子在家守国,我们的分工一直如此,我没有什么可埋怨的。”

可乐桓子派人来索贿,不打发点什么,他还会继续要钱。于是,叔孙豹当着来人的面,撕下一条衣服给对方,并说:“我们的腰带太窄恐不成敬意,只能撕一条衣帛代替了。”

乐桓子的愤怒可想而知,于是他将此事汇报给赵武。赵武却对叔孙豹的表现大加赞赏——叔孙豹面临被杀的危险而不忘国家安危,这是忠;而临

危难而不玩忽职守,这是信;为国家而不行贿赂以求免死,这是贞;谋国处事从这三点出发,这是义。他具备这四点,怎么能杀他呢?

于是,赵武与楚国使团会面,恳请楚国放叔孙豹一马,其理由是:鲁国虽然有罪过,但是使臣叔孙豹为了国家而不怕死,又敬畏楚国,阙下若放过这样的忠臣,定能使左右的楚国大臣效法他,有利于楚国;邻国之间反复争夺边境的城邑,这是常有的事情,夏、商和周朝明君在位时,都有这类事情,何况我等执政呢;再说,鲁国和莒国争夺郟地不是一两天的事了,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何必理会;作为盟主,只要不是影响社稷的大事,就不必去理会。如此就无须烦其他诸侯国(因为兴兵

伐鲁必然以“联合国军”名义,其他诸侯国有出兵出钱的义务),宽宥贤人,减少烦扰,诸侯才会更加拥戴楚国。

这番话说理充分,而且给楚国戴了高帽子。再者,楚国不能不顾及晋国的态度强行出兵,于是就坡下驴,给了晋国面子,没有杀叔孙豹,也没有讨伐鲁国。

赵武比乐桓子更讲政治。鲁国是晋国忠实的同盟,如果因为索贿未成,而不顾盟国使臣安危,看着叔孙豹被杀,这事声张出去,晋国和赵武在诸侯国中还有什么威望?

所以,好的领导应当考虑得比秘书更长远,而不是被秘书左右。 ❀

(吉格斯摘自新星出版社《给理想一点时间》一书,黎 青图)



互联网吓唬企业

● 罗振宇

一个叫互联网的幽灵已经在中国游荡好多年了。

毫无疑问，互联网是我们这个时代最为深刻的变量，但是如果你和很多中国企业家接触过，你就会发现，他们被这个幽灵惊吓过度了。我不止一次听到一些老板说：“我愿意把前半生的所有积累都扔进去，拼死一搏换取互联网转型的成功。”

不得不说，他们的反应有些过激了。

大家都知道马云的阿里巴巴很厉害，如今实体店生意不好做了，但是你若真算算账，就会发现，线上交易只不过占全国消费品零售总额的5%左右。你能说这5%就弄得天下大乱、民不聊生吗？我也时常听做商业地产的朋友抱怨实体店经营状况不好，但其中很大原因是前些年商业地产过度投资，商场建得太多。如果说电商毁了实体店，那既冤枉了电商，也小看了实体店。

我上学比较早，5岁上小学，在班里个头最小，跟我同桌的男孩就一直欺负我。但是，最让我恐惧的，不是他打我，而是他说“一会儿下课我打你”。这后半节课的时间让我怎么熬？

在中国的商业

界，互联网扮演的就是我那个五大三粗的同桌的角色。他考试不如我，我真玩命抵抗，他也未必一定打得过我，老师更不见得喜欢他。但是，他就是用一种事先张扬的伤害吓住了我。

同样，商业也在被互联网吓唬着，这一吓就吓出一个词——转型。

“转型”这个词，就好像要把一只闹钟改装成自行车一样，实在太难。从机械学角度来讲，似乎不太可能；从生物学角度而言，就更不可能了。但是，如果真从生物学的角度来分析这个词，却会赋予“转型”一个新的视角。

我今天谈商业，用的是生

物学的思维方式。

在生物学上，一只猫在时间的长河中怎么演化都可以，因为都是适者生存的结果，都具有合理性。但是，你若非要会说狗比猫强，要让一只猫变成一条狗，这事，狗不理解，猫也做不到，连上帝也会觉得很奇怪。

同样，一个企业就是一个生命，不可能基因重组。猫不可能变成狗，狗再完美，猫再努力，这都是不可能的。

其次，那些让人羡慕的，他们自己却未必活得舒服。

达尔文晚年曾被一个动物折磨得死去活来。他说：“我一想到它，就难过得要吐。”这个动物就是雄孔雀。按照达

尔文“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的进化论，雄孔雀这种“奇葩”动物早该灭绝了——没事你拖着那么长的尾巴嚼瑟什么？既妨碍觅食，又耗费能量，还不利于逃跑。

后来，达尔文想通了，问题的根子在雌孔雀身上。

当雌孔雀喜欢长尾巴的雄孔雀的时候，一根奇妙的逻辑链条就被激活了。短尾巴雄孔雀虽然活得雄姿英发、活蹦乱跳，但是因为颜值太低，以至没有雌孔雀愿意和它交配，于是就绝后了。而长尾巴的雄





区块链

● 曾之明

《哈佛商业评论》2016年指出：在下一个10年里，区块链是最有可能对经济社会产生深远影响的技术。麦肯锡公司研究表明，区块链技术是继蒸汽机、电力、信息和互联网科技之后，最有潜力触发第五轮颠覆性革命浪潮的核心技术。

回顾区块链的前世今生，可追溯到2008年。署名中本聪的学者发布《比特币：一种点对点的电子现金系统》一文，首次提出区块链系统，以此为基础设计了一种不需要第三方机构（如银行、支付平台等）参与的自组织、去中心化、去信任化的电子现金系统。简而言之，区块链就是一

种数据库技术，或者说是一种公共记账机制，是通过去中心化和去信任化的方式集体维护一个可信赖数据库的技术方案。其基本思想是：建立一组互联网上的公共账本，由网络中的所有用户共同在账本上记账与核账，以此保证信息的真实性和不可篡改性。之所以叫区块链，是因为存储数据的结构是由网络上一个个“存储区块”组成一根链条，每个区块中包含了一定时间内网络中全部的信息交流数据。区块链发展到今天，已经融汇吸收了分布式架构、点对点网络协议、加密算法、共识算法、身份认证、智能合约、云计算等多类技术，并在某些领域与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形成交集与合力，成为一种整体技术解决方案的总称。

区块链有哪些应用前景？

孔雀纵有千般毛病、万种不是，却成功地吧基因传承下来。

达尔文将这种比“自然选择”还要残酷万分的选择，称为“性选择”。

这个故事告诉我们：一旦切换生物学的视角来看问题，短时间内的强弱胜负就变得不那么重要了。诸多环境变量互相叠加、作用，最终的游戏结局也许会出人意料。因此，一个物种，应该在每一个时间节点上都关注环境的变化，并找到最佳的生存策略，而不是寻找什么终极解决方案。

这就是生物学的思维方

式。

长尾巴的雄孔雀，它不是“正确”，好像也不是“转型成功”的样板，但它就是繁衍了下来。

所有生存着的物种，都是成功者。它们都是“时间的朋友”。所以面对互联网这个幽灵，也许我们应该换一种思维方式和它打交道。

不管出现了什么新物种，我们都无法变成它，我们也不需要变成它。“转型”是一个妄念。

如果有新物种出现，说明环境变了。这没什么了不起，在过去的30多年中，环境天天在变。该死的会死，该活着的

会根据区块链科学研究所创始人梅兰妮·斯新的观点，区块链技术发展分3个阶段或领域：区块链1.0，即数字货币领域的创新，如货币转移、兑付和支付系统等；2.0更多的是做一些合约方面的创新，即商业合同中涉及交易方面的，比如股票、证券的登记，期货、贷款的清算结算，智能合约的签署监管等；3.0则更多地对应人类组织形态的变革，包括健康、科学、文化和基于区块链的司法、投票。

国务院印发的《“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首次把区块链技术列入了国家规划。区块链作为下一代全球信用认证和价值互联网基础协议之一，越来越受到政府机关和国际组织的重视。

（艾希摘自《金融经济》2017年第4期）

的会活着。互联网的出现，固然具有颠覆性，但同样没什么了不起的。做生意，这就是命，每一次环境变化，都是自我进化的机会。“适者生存”才是行动准则。

从根本上讲，“老居民”和“新物种”并不是你死我活的竞争关系。“新物种”活好了，实际上会给“老居民”带来新的机会，而没有双方的协同进化，“新物种”也活不好。

我们不搞转型，我们要进化。

（心香一瓣摘自《读书文摘》2017年第5期，邝颀图）



我们的发明真的如此之多吗

● [意] 翁贝托·埃科 ● 李婧敬 译

前些日子，我在互联网上看到一封没有署名的电子邮件，其目的是宣传一种“按顺序构建起来的系统化知识（Built in Orderly Organized Knowledge）”。如果我们把这几个英文单词的首字母组合起来，就得到一个缩写“BOOK”，即“书籍”。

“无须电线，不用电池，没有电路、开关和按钮。该产品结构紧凑，方便携带，甚至可在壁炉前使用。该产品由一系列标明序号的纸张构成，每一页都包含成千上万字节的信息。另外，该产品还附带一个精美的装订保护封套，以保证内部页面的顺序正确。”

“应使用双眼浏览该产品的每一页，其中的信息会直接写入大脑。使用者可通过‘浏览’这一命令利用手指的运动向前或向后翻阅。一种名为‘食指’的工具将帮助使用者翻到相应的页面以阅读感兴趣的内容。另外，当使用者准备关闭该产品时，还可选择使用‘书签’标明此次阅读的位置。”

之后，这封商业广告宣称他们还准备将另一种名为“可携带、可擦除的笔尖形隐秘语言交流工具（Portable Erasable Nib Cryptic Intercommunication Language Stylus，简称为‘PEN-CILS’，即‘铅笔’）”的产品投放市场。仔细想

来，该启事不仅是一则有趣的幽默，而且回答了一个令许多人忧心忡忡的问题：面对电脑的飞速发展，书籍究竟会不会退出历史舞台？

事实上，许多发明自诞生之日起就没有发生任何飞跃性的改变，如杯子、勺子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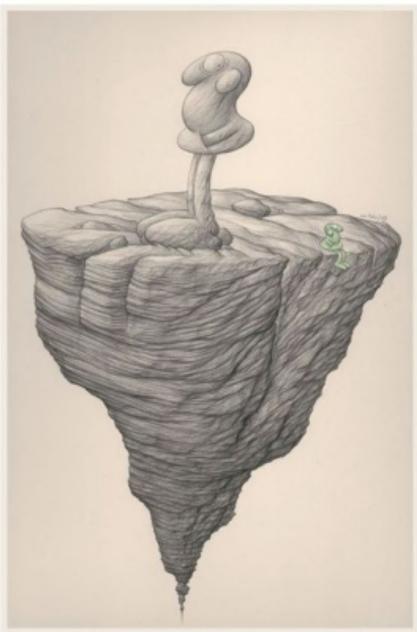
20世纪即将落幕之际，我们不由得要扪心自问，在这整整100年当中，我们的新发明真的如此之多吗？实际上，我们在日常生活中使用的几乎所有物品都是在19世纪发明的。这样的例子不胜枚举：火车、汽车、摩天大厦、地铁等等。另外，巴贝齐还于1822年研制出一台每分钟进行66次加法运算的计算机——从那时起，我们便已开始朝着电脑时代迈进了。

毫无疑问，20世纪的新发明也相当令人瞩目，如电子科技、青霉素、塑料、核反应、电视和太空航行等。但同时我们也惊讶地发现，如今最昂贵的自来水笔和钟表却仍在模仿100年前的经典款式。

至于20世纪最具代表性的两种发明：塑料和核反应，人们正尝试着将它们毁灭——因为它们正吞噬着我们的星球。要知道，“进步”并不等于要不惜一切代价地奋勇向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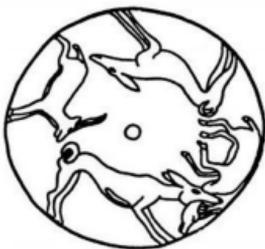
1998年

（瑞 兹摘自上海译文出版社《密涅瓦火柴盒》一书，刘宏图）



科学有过她的纯真年代，那时她还没有和商业资本结合在一起。那时的科学，可以是传说中牛顿的苹果树，也可以是爱因斯坦年轻时的“奥林匹亚学院”。但是曾几何时，科学技术与商业资本密切结合在一起，这种结合是我们自己促成的，因为我们向科学技术要生产力，要经济效益。不错，科学技术真的给了我们经济效益，给了我们物质享受。但是，这样的科学技术就不再是昔日的纯真少女了。

与商业资本密切结合在一起的科学，就像一名工于心计的交际花。她抛光四射、迷倒众生，同时也很



科学的纯真年代

●江晓原

清楚自己要谋求的是什么。她还非常聪明地利用了这样一种情况：那些拜倒在她石榴裙下的倾慕者，对她的印象还停留在昔日纯真少女的情影中。他们是真心热爱着

她、崇拜着她，对她有求必应，还自愿充当护花使者……今天的科学技术，又像一列欲望号特快列车，这列车有超强的加速机制——这种机制曾经是我们热情讴歌的，它正风驰电掣，越开越快，却没有刹车装置！

车上的乘客，没人知道是谁在驾驶列车——莫非已经启用了自动驾驶程序？

而且，没人能够告诉我们，这列欲望号特快列车正在驶向何方！

最要命的是，现在我们大家都在这列车上，却没有任何人能够下车了！

（璐璐摘自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Nature 杂志科幻小说选集》一书）

我害怕阅读的人

●奥美广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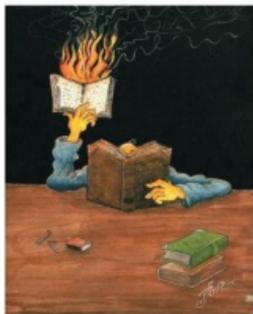
不知从何时开始，我害怕阅读的人。就像我们不知道冬天从哪天开始，只是感觉到黑夜越来越漫长。

我害怕阅读的人，因为他们很幸运。当众人拥抱着孤独，或被寂寞拥抱时，他们的生命却毫不封闭，不缺乏朋友的忠诚，也不缺少安慰者的温柔。他们一翻开书，有时会因心有灵犀而大声赞叹，有时又会因立场不同而陷入激辩，有时会获得导师或慰藉。这一切毫无保留，又不附加条件，是带亲情的爱情，是热恋中的友谊。一本本书，就像一节节的脊

椎，稳稳地支撑着阅读的人。

我害怕阅读的人，他们总是不知足。有人说，女人学会阅读，世界上才冒出妇女问题。也因为她们开始有了问题，女人更爱读书。读书人总是低头看书，忙着浇灌自己的饥渴。他们让自己成为敞开的桶，随时准备装入更多、更多、更多。而我呢？手中抓着小石头，只为了无聊地打水漂而已。

我害怕阅读的人。我祈祷他们永远不知道我的不安，免得他们会轻易击垮我，甚至连打败我的意愿都没有。他们知道“无知”在小孩身上才可可爱，而我已经是一个成年人。他们能避免我要经历的失败。



我害怕阅读的人，他们懂得生命太短，人总是聪明得太迟。

我害怕阅读的人，尤其是，还在阅读的人。

（去日留痕摘，（加拿大）乔丹图）



中学生物课堂上有一个很简单的实验，把两根萝卜条，分别浸入盛有清水和盐水的烧杯里，观察它们发生的变化。一段时间后，清水里的萝卜条依然挺挺、硬脆，而盐水中的萝卜条则慢慢皱缩、瘫软。

我们要讨论的是社会问题，所以这是个比喻。

当今各个领域的人都开始感知一个事实：在我们身边，像盐水里的萝卜条一般绵软无力的年轻人越来越多。他们慵懒，缺乏进取心和意志力，没有压力也没有雄心，不工作或对任何工作都不上心，更谈不上任何理想主义激情。这些年轻人被称为“软世代”。

那么，在当今社会，是什么构成了那一杯泡软“萝卜”的“盐水”？

“软世代”

凤凰卫视主持人窦文涛在微博上做过一次问题征集——什么是“最让人焦虑的问题”。结果发现，呼声最高的那个问题竟然是：“不想工作怎么办？”他在节目中感叹：“太不可思议了，年轻人竟然不想工作。”

另一位对“年轻人不想工作”现象发表激烈意见的公众人物是企业家董明珠。2016年年底，在央视财经频道《对话》栏目中，董明珠有些激动地说，很多“90后”不愿意去实体经济企业工作，而喜欢开网店，一个月赚两三千元，能生活下去就满足了，“这一代人或将成

我们国家经济发展的隐患”。

董明珠这番话更多地被解读为实体经济和互联网经济“打架”的延续，更重要的问题却被忽视了——她指出了另一个事实——为数不少的年轻人表现出没有个人发展需求的共性。

“开网店”当然也是一种工作、一种创业，但在这个“二八效应”体现得十分明显的领域里，绝大部分“创业者”最终不得不面对仅能糊口的结局，而且投入时间的拉长并不能为个人发展提供资金、经验、技能、思想和创造力的积累。

开网店只是一个例子，在各领域都存在一种工作状态，它孤立、重复，对人的提升没有要求，因而也就无法与人的发展需求对应起来。然而，许多身处其中者并没有严肃面对这个问题，偶被提醒也被视作“杞人之忧”。

轻易生存的时代

成为“软世代”，是一种理性选择，因为现实提供了条件。

在珠三角、长三角等发达地区，机器人正在取代工人成为生产车间里的主角。劳动力紧缺、生产进一步标准化以及生产效率提升的需要，是主要原因，但企业家们可能在公共媒体上不方便诉说的另一个原因是，他们已很难找到合格的工人。

年轻的工人要求工作场所有空调、安装无线网络，要求管理者要和颜悦色，但他们仍然会

隐忧的「软世代」

● 李少威





随时摆挑子。辞职早已不是一件严肃的事情：有些人是因为发生了一点小小的不愉快；有些人则是周期性的，没有钱就入职，工作几个月有一点积蓄就“脱产花钱”，花完再入职；还有一些人，则是因为对任何事情都无法坚持。

这些表现都让前辈们无法理解，但对“软世代”而言，却是理所当然的。因为在他们看来，条件优渥地活着，至少是轻而易举地生存，是天经地义的事情。

社会学家郑也夫在《后物欲时代的来临》一书中，先为全书的论述揭示了一个基调性的时代背景：这个世界发生了一个从古至今整个人类进化史上都不曾发生的变化，我们可以说，人类眼下遭遇的是两百万年未有之变局，这个变局就是“温饱大体解决了”。

他说：“从20世纪中叶往前推，全部的人类历史都是为了生存而挣扎的历史。人类各个民族曾经提出过的几乎所有的主流人生观，都是建立在人类历史这一基调之上的，都折射出此种生存状况的基本氛围：生存是严酷而艰难的。”

工业化时代的来临，使人类改造客观世界的的能力千百倍地提升，从而可以轻而易举地从自然中获得供养。人，成为唯一一个摆脱“生存是严酷而艰难的”这一上帝法则的物种。

“软世代”正好处于这一人类历史上最大变局的衔接处，上一代为他们推开这扇门。不是每一个人都是“富二代”，但每一个人都属于“免于饥寒的一代”，从城市到农村，这一点没有差别。

上升的通道

生存问题的解决并不必然导致人们丧失奋斗动力，人们还有继续进行阶层跃升的欲望，以及物质享乐的欲望，但前提是，这些欲望是可以实现的。

实现这些欲望，曾经比较容易。改革开放初期，被卷入市场经济大潮的人们要实现阶层爬升，只要有足够的胆量、一定的眼光和不太坏的运气，往往就能成功。

今天中国所处的，是市场经济时代的升级版——资本经济时代。二者的区别在于，后

者多了一个疯狂的工具——杠杆。加入这一工具之后，财富创造的整个逻辑都被颠覆了，“积累—投资—利润—再投资”变成“对资本讲故事—获得投资—对消费者讲故事—生产产品—再融资”。

逻辑颠覆带来角色变化。最重要的变化是，很多时候资本决定一切，人的价值无下限地降低。原始积累过程已经不再必要，这就让勤俭失去意义；创造力很关键，但与资本相遇更关键，而能否与资本相遇，几乎与个人的胆量、勇气无关，只与人的先天身份有关。

我们可以把对创业有利的个人条件罗列出来：胆识、体力、知识、技能、意志、创造力、容貌，还有“爹”。

“爹”的意思，就是阶层再生产。社会结构日趋定型，意味着社会流动困难，人们的未来逐步被“封顶”。王健林的名句“定个小目标，先赚他一个亿”风行一时，被人们当作娱乐资源争相传播。其实这在心理上是有隐秘的原因的——自己早已被这种财富游戏开除了，娱乐性的围观只是一种掩饰被剥夺感的表现。

当然，中国的社会流动放缓，是在相当一部分人获得阶层提升、绝大部分人物质处境得到明显改善之后的放缓，立足于接近“全面小康”的基础上。这就回到“轻易生存”这一根本因素，再加上“上升困难”这一现实条件，一部分年轻人的奋斗欲逐渐熄灭便顺理成章。

杞人忧天？

资本经济时代的确认让最好的那一部分机会成为阶层特权，但它并不影响那些它瞧不上的领域，所以这并不意味着市场经济时代的玩法彻底失效，“积累—投资—利润—再投资”的财富创造模式仍有生存空间。只不过，人们很难再“从摊主到董事长”，而变成“在跑步机上运动”。

积累变得非常艰难。对社会中下层人群而言，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城市生活成本的提高。

普通城市中产阶级处理完住房、车辆、医疗保障、孩子教育等基本需求后，收入所剩无几。

和20世纪末不同，今天消费主义已经成为



北京塞车很严重。有时驾车行驶在环线上，一路畅通，然后就看见隔壁反向行驶的车道上有车追尾，或者有车抛锚，将后面的车塞住了。我心里想：塞在后面更远处无法移动的司机一定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待在那儿不能动。

我们永远不知道眼前的事可能是遥远的、与自己无关的另一件事造成的，而这件眼前事可能使我们的生活发生变化，甚至是巨变。

我们常常会充满期待地看待每件事，这与乐观和悲观无关，主要是因为我們好奇。期待知道我们今天为什么会在这里，为什么这样活着；更期待知道我们将会在哪里，将会怎样活着。

以前我开银色的富豪，车很小，但性能不错。我很喜



眼界超不过想象

● 黄磊

欢驾车出门，让我有一种主宰自己的感觉。可是一塞车我就很烦躁，因为这车很矮，我无法看得很远，不知道为什么会待在路上不能动。前面究竟发生了什么？到底要塞多久？这是每个被塞在路上的人都想知道的。

现在我换了一辆不错的车，是一辆越野车。车架很

高，行驶在路上，视域很开阔。我的目光可以越过前面的一长串车，一直望向远方。遇到塞车时，我就可以知道为什么了——买车的时候我就这样想。

塞车了，我向远方望去，充满期待。可我失望了，心想还不如看不见，看不见时还能有些期待——也许只塞了一小段！如今看见了，不是一小段，也不是一大段，而是看不到头。于是我更加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待在这里不能动了。

原来我们的期待与改变是无关系的。无论我们所处的位置有多高，眼界还是超不过想象。

（从 容摘自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我的肩膀，她们的翅膀》一书，王 原图）

普遍的人生观，已经很少有人能为了更长远的、成败未定的计划去克制眼前的欲望。比如我们经常注意到有这样的年轻人，他们对家庭责任缺乏担当，对未来完全茫然，一次次更换新一代电子设备是他们收入的主要去向。

从大院杂处到同居聚居，那些将“赚它一个亿”视为“小目标”的上层玩家与中下层没有任何现实交集，但他们的财富膨胀方式具有强大的外扩性，会间接影响中下层生活的方方面面。他们在社会动力的燃料中，注入“剥夺机制”这一添加剂。我们不难在身边找到这样的年轻人，他们可能是白领，也可能是摊主、店主、模特、公务员，他们想要在城市里买一套房子（动力），于是开始省吃俭用存首付，但存的时间越长，离首付金额越远（剥夺）。

一些人可以依赖父母的供给生活，另一些人则寻找一种最容易保证生存的途径，如董明珠所说的那些在家开淘宝店勉强生存的年轻人，

后方保底、前路迷茫、动力机制被剥夺机制中和，这些客观现实构成了浸泡“萝卜”的“盐水”。因此，一些年轻人的“变软”，不是源于天生的意志缺陷，而是一种由社会条件决定的理性选择。

几乎每个时代的年轻人在上一代眼中都有“沦陷”的倾向。就经验而言，“这一代人或将成为我们国家经济发展的隐患”这种预测，都被历史证明为多虑，中外皆然。

比如，机器人逐渐普及，未来的实体经济可能只需要少量的资源配置者便可完成高效率的生产。而少量劳动即可创造巨大财富，这一趋势也让人类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接近“社会财富像泉水一样涌流”的理想状态。

问题的关键在于，涌流的财富怎样和每一个人相关。

（费德提克摘自《年轻人》2017年4月，本刊有删节，黎 青图）



泥泞天使

● 冯骥才



1966年11月，佛罗伦萨遭遇有史以来最大一次洪水

去乌菲齐美术馆参观时，我碰到一个奇怪的场面：市政广场的老宫前聚着一些人，他们打着或黄或蓝的旗子，上边写着一些我看不懂的意大利文；还有一些人头戴帽盔站在宫墙上，不知在做什么。从现场看，人们的脸上大都带着一种激动的情绪。问后方知，这是在纪念50年前的“泥泞天使”。谁是“泥泞天使”？为什么叫作“泥泞天使”？

那是1966年11月，连日的大雨使穿过佛罗伦萨的阿诺河暴涨。洪流漫过堤岸迅疾地涌入城市，顷刻间淹没了所有房屋的底层，街道成河，吞噬了这座历史名城中随处可见的艺术品。可怕的是，洪水还冲进许多博物馆和图书馆，连伟大的乌菲齐美术馆的许多艺术珍藏也被吞没。更糟糕的是，洪水从遍布葡萄园的丘陵地带冲过来时，裹挟了大量的泥沙；进入城市后又摧毁了储油罐和输油管，黑色的原油混入滔滔洪水。对艺术品与图书来说，泥沙和油污是灾难性的。大量珍贵的文明遗产面临毁灭。几日后，洪水退去，佛罗伦萨一片狼藉。单是位于阿诺河边的国家图书馆就有几万册书籍以及大量地图和文献被埋在污浊的泥泞里。但丁的手稿和多那泰罗的油画也在里边！

当文明受损时，被唤起的一定是文明本身。几天之内，从世界各地赶来许多志愿者，很多佛罗伦萨市民把泡在洪水中的个人财物扔在一边，和外来的志愿者一起展开文明大救援。他们从各个博物馆、美术馆、图书馆以及教堂的淤泥里抢救遭劫的历史文物与艺术遗

产。来自欧美各国的专家以及专家团队保证了清理工作的科学性。许多国家的名人政要纷纷施以援手，增强了救援行动的号召力。身在法国的绘画大师毕加索也卖画捐助，因为他更清楚这些濒危艺术品的价值。

今天，乌菲齐美术馆为了纪念半个世纪前这次世界性文明大救援的义举，特意开辟了一个展厅，展出当年志愿者们现场救援的照片。从这些照片中可以看到，当时人们用木板清除污水，从坍塌的建筑中挖出雕塑，在泥泞里细心清理古籍的种种情景。乌菲齐美术馆的资料里这样记载他们救援时的情景——“他们食物短缺，水也很少。在最初几天，几乎没有任何设备，他们不得不在泥浆和污秽中工作，但这没能阻止和拖慢他们的工作速度。从黎明到黑夜，没有任何休息。”

他们大多是年轻人。谁也没有统计到底有多少人参与了这场文明大救援，谁也不知道这些年轻志愿者的姓名与国籍。

当时，意大利记者乔万尼在《新邮报》的一篇题为《行动在黑暗与泥泞之中》的文章中，对这些来自世界各地的志愿者用了一个美称，叫作“泥泞天使”。天使是从天上飞来的，天使带着爱意——对人间的爱和对文明的爱。而爱文明的本身就是文明，不爱文明的一定野蛮。

从此，“泥泞天使”这个称号在意大利被保留下来。凡是在洪水发生时有志愿者挺身而出，这个称号都会再次被响亮地用起来。

（宋正怀摘自《今晚报》2017年4月21日）

为什么

记得我读书的时候，喜欢一个女孩。由于不同班，我给她写了一封信：“40分钟的课，我有39分99秒都在想你，还有1秒用来跟老师说再见！”

后来她再没理过我。

过得好多了

唐僧取经14年共经历九九八十一难，平均一年5.8难，也就是每两个月一难，我觉得他过得比我好多了。

路痴

我有一个关系特别好的朋友是“路痴”。有一天，她给我打电话说她迷路了，让我去接她，我就过去了。到了地方我打电话问她具体在哪儿。她说：“你往天上看，有没有一朵三角形的云彩？”我往天上看了一眼说：“看到了。”结果她说：“我就在那片三角形的云彩的正下方等你……”

证据

东市买骏马，西市买鞍鞞，南市买辔头，北市买长鞭。

将军：“木兰，你是女扮男装吧？”

木兰：“你怎么发现的？”

将军：“‘直男’是不会为了买这点东西连逛4个集市的。”

手势

女友胃口太好真是一件让人苦恼的事。每次问她要不要



盛饭时，她朝我比个OK的手势，我都分不清到底是“OK”还是“再来3碗”。

小情侣

急诊夜班，来了一对小情侣。女孩的头被人打破了，一边接受伤口处理，一边骂着身边的男友：“那个女的打我，你咋不帮忙还手，就站着看呢？你是法师啊，等技能缓冲呢？”

改不了

我去开家长会，将手机调成振动模式。其间，一直有人给我打电话，我就偷偷拿出来准备回个短信。就在这时，老师敲了下黑板，吓得我立马把手机扔给同桌。同桌大叔一脸问号。唉，毕业多年，还是改不了这个毛病……

奢侈品

一日，经济学老师讲到奢侈品，说：“同学们，假设你跟女朋友逛街，你女朋友盯着一个东西超过30秒，你买了下来，那么这个东西就是奢侈品。”

老师接着说：“继续逛，你的女朋友又盯着一个东西超过30秒。同学们，那你的朋友就是奢侈品。”

妻管严

我哥被我嫂子管得严，整日郁闷。我给他出了一个主意：“我带你去健身房练拳击吧，好好发泄发泄。”我哥问我：“我怎么发泄呢？”我说：“你就把沙袋当成嫂子。”晚上在健身房，教练问我：“你带来的那男的有病吧！”我问：“他怎么啦？”教练说：“他对沙袋都跪一下午了。”

埋单

两个女人来店里吃饭，一共消费50元，俩人抢着埋单，一个女的拿出100元，另一个拿出50元。

我正在考虑拿谁的钱的时候，给100元的那个女的直接把钱塞给了我，然后拿了她朋友手中的50元找给她自己，然后两个人就匆匆走了。

监考

看到试卷上的题目如此之难，我紧张得流出了汗，还好我心态够好，迅速调整了过来。我告诉自己，就算一道题都不会做，我也不会被取消监考资格。

口风真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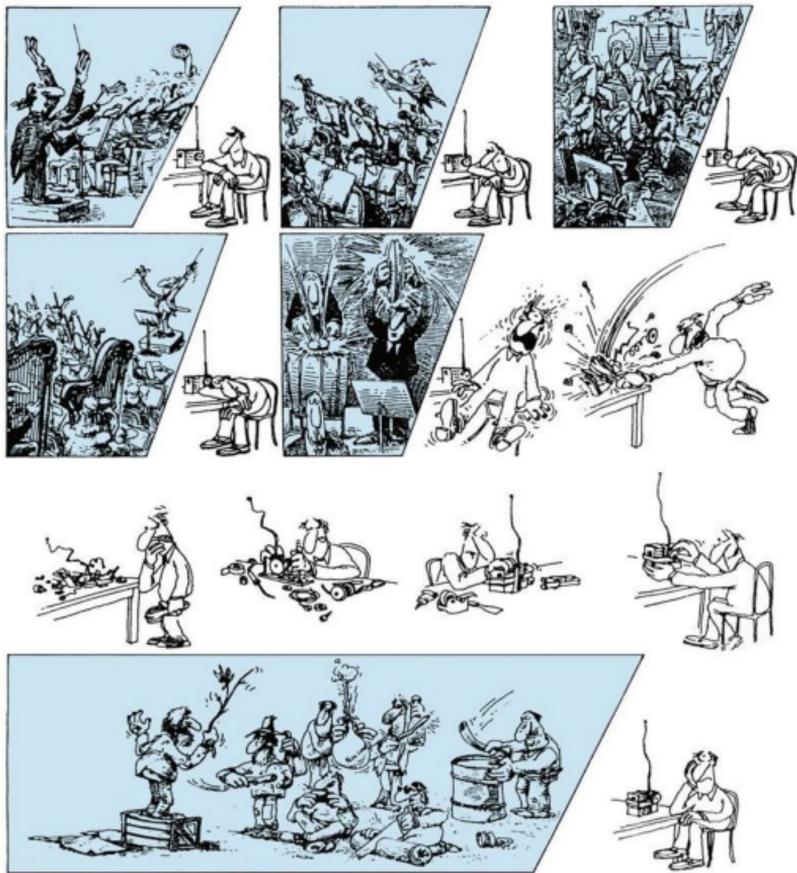
高中时喜欢上一个男生，就跟8个人说了“你千万不要跟他说啊”。这些人口风也真是紧，到现在也没有传到那个男生的耳朵里！



悦读·经典与名著

音乐狂欢

● [阿根廷] 卡洛伊



(摘自译林出版社洪佩奇编《卡洛伊漫画》一书)





从三家分晋看英国脱欧

汪凌燕 汪通

周威烈王二十三年，是《资治通鉴》的起始年，为什么司马光要从这年开始写呢？因为这一年发生了一件大事——三家分晋。

晋国曾经是春秋时代的庞然大物，占据今天山西、河北一带的形胜之地，俯瞰中原，堵住了秦国东向的扩展，压制了楚国北伐的野心，并且“挟天子以令诸侯”——周朝仅存的领土洛邑就处在晋的三面包围之中。假以时日，可以想象，最后一统天下的很可能不是后来的秦，而是晋了。但是，就是这么一个非常有前途的诸侯国，却在战国时代还未拉开帷幕之际便早早退出竞争舞台，这是为什么呢？

三家分晋的根源要从晋文公的父亲晋献公说起。晋献公的宠妃骊姬，为了立自己所生的奚齐为太子，驱逐了太子申生、公子重耳和夷吾。但是几经波折，公子重耳重新回到晋国，成为春秋一霸，是为晋文公。从晋献公开始，晋国便不再分封公子、公孙为贵族。不过政权总要有有人执掌，不分封宗室，就只能分封外姓。于是赵家、魏家、韩家、范家、中行家和智家逐渐地架空了晋国国君，掌握了晋国实际的权力，称为“晋国六卿”。

晋国可以看作历

史车轮从封建时代向皇权时代行驶过程中的一次失败尝试：封建时代以血缘为纽带，天子分封自己的亲戚为诸侯，诸侯分封自己的亲戚为大夫，等级的高低意味着血缘的亲疏，这样的优点在于无论怎么改变，政权总是在同姓的手里，而缺点也很明显，任人唯亲毕竟比不上任人唯贤，在这种血缘的传递中，国家逐渐衰落的可能性很大。

相比之下，后世的皇权时代则大多优待宗室但是不赋予其实权，朝廷采用推荐或科举等方式来选拔职业官僚，一定程度上做到了任人唯贤。可这样做的缺点是太有能力的大臣可能会造反，于是，皇帝们把权力切割得很细，让这些官僚相互制约，从而减少挑战皇权这类情况的发生。可惜晋献公之后的晋国统治者防住了宗室，却分封了异姓卿大夫，等于把自己国家一部分的治权、军权和财权交给了外人。久而久之，卿大夫之间便通过合纵和吞并的方式形成强大的宗族势力，而晋国国君这一系却得不到支持，反而沦为卿大夫家族的附庸，最终导致三家分晋。

分晋的三家也就是后来战国七雄里面的赵、魏、韩。公元前403年，三家的“掌门人”分别被周威烈王册





封为诸侯，与晋侯并列，即赵烈侯、魏文侯和韩景侯。这一年也被司马光作为春秋和战国时期的分界点。又过了半个世纪，韩和赵瓜分了晋国最后的领地，韩国的相国韩起杀了最后一任晋国君主晋静公。至此，晋国彻底灭亡。

三家为什么要分晋？政治上的好处自然无须多言，成为诸侯的一员毕竟名正言顺，手下的“从龙之臣”也可以各自高升。从经济上讲，三家分晋之后，和一个晋国有什么不同呢？探讨这个问题其实非常有意思，可以将此与2016年6月英国公投脱欧的决定相对比，因为两者都是从一个大的联盟中分离的行为。

首先，三家各自划定疆土，就加强了对自己属下民众的约束权。虽然在春秋战国时期，还没有如今这样完善的签证和边境管理制度，但是在两国交界的重要关隘处，“分晋”后便有重兵把守盘查，无形中增加了人员和资本流动的成本。如此，虽然不利于吸引其他国家的人才，但是有助于保有本土的人才。如果进一步分析，大商人和游说列国的策士并不会被国境线挡住，但是小商人和底层劳动者恐怕就没有那么幸运了。

同样，脱欧于英国而言，高端的人才流动不会受到太多的影响，但对欧盟国家的体力劳动者来说，恐怕英国的工作许可门槛就提高了——其实英国对欧盟的劳动力流动政策不满，很大程度上就是因为东欧的蓝领移民不受控制地增加，导致英国不得不减少欧盟外的移民配额。

更深层次上来说，三家分晋也好，英国脱欧也罢，都开启了制度竞争的大门。在三家分晋后不久，魏国率先开始李悝变法，成为天下诸侯的翘楚，后来韩国也有申不害变法，赵国则有赵武灵王“胡服骑射”。各个国家都根据自己的情况因地制宜地出台相应的政策，以吸引更多人才。欧盟内部，因为劳动力和人员的自由流动，任何制度上的创新在吸引来有用人才的同时，也会吸引来很多享受福利的内部移民。久而久之，这种制度上的创新所创造出来的繁荣就会被蜂拥而至的福利移民对冲掉，故而国家也没有太大的动力进行制度创新。现在分开了，虽然贸易上的摩擦多了，但是国家也

有动力开始着手“制度竞争”了。

其次，独立的国家拥有完整的货币发行权。三家分晋之前，尽管韩、赵、魏的大夫已经掌握了实权，但是要发行货币还得商量着来，并且得使用统一的货币。如果魏国经济发达一些，韩国经济低迷一些，在统一货币的前提下，很难施行一碗水端平的货币政策。现在成了独立的诸侯国，各个国家就可以在经济和货币政策上改弦更张。英国在脱欧前虽然并没有使用欧元，但是在货币政策上很多时候依然要与欧盟总部相互妥协，显而易见，脱离了欧盟的英国在政策上会获得更大的灵活性。

再次，分家之前，在“国际社会”上晋国仍然是作为一个国家和其他诸侯打交道的，尽管三家的利益不可能完全重合，但是对外以一种声音说话，出兵的时候也是三家共同出兵，签订“国际合约”的时候也是以晋国的名义共同签署的。但是分家之后，再签署战、和条款的时候，就是各顾各家了。晋国是强国，合三晋（后世把韩、赵、魏称为“三晋”）之力，在面对秦国、楚国时往往拥有更好的谈判筹码，单独的韩、赵、魏是不是就不行了呢？

这个问题要分两个角度来看。一方面确实如上所说，三晋合力肯定比其中任何一方都要强大，更能得到对方的重视。但是另一方面，分开后3个国家各自在外交政策上的灵活性也增加了，比如魏国和秦国一直在抢夺河西之地，如果三晋在一起的话，赵国显然不可能和秦国保持多么友好的关系。但是现在分开了，魏国和秦国继续打，而赵国的发展方向是向东打中山国和燕国，那么就可以在战略上单独与秦国建立起更加积极的关系。

在英国公投脱欧这件事情上也是如此。诚然，英国的6000万人口无法与欧盟5亿人的大市场等量齐观，但是之前中国和欧盟的投资协定谈判迟迟没有结果，未尝不是因为欧盟内部关系错综复杂，需要照顾方方面面的因素。如果英国单独和中国进行投资协定谈判，所谓船小好掉头，或许讨价还价的地位没有在欧盟时那么高，却有可能制定出更符合双方利益的条款，达到双赢的目的。



善于辞令

●周有光

某君善于辞令。他的朋友们相约，今天都到他家去，和他开个玩笑。

主人问第一位客人：请问是怎样来的？客人说：乘飞机来的。主人说：敏捷之至！

主人问第二位客人：请问是怎样来的？客人说：自己开小汽车来的。主人说：方便之至！

主人问第三位客人：请问是怎样来的？客人说：坐船来的。主人说：妥当之至！

主人问第四位客人：请问是怎样来的？客人说：坐

轿子来的。主人说：高贵之至！

主人问第五位客人：请问是怎样来的？客人说：骑

马来来的。主人说：威武之至！

主人问第六位客人：请问是怎样来的？客人说：两条腿走来的。主人说：潇洒之至！

主人问第七位客人：请问是怎样来的？客人想给他出个难题，答道：手脚并用爬来的。主人说：稳妥之至！

主人问第八位客人：请问是怎样来的？客人想，非用最不雅的词句不可了，答道：躺在地上滚来的。主人说：圆到之至！

（慎摘自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语文闲谈》一书）

在三分晋后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三晋依然同气连枝。终魏文侯一世，三晋在重大的军事行动上依然保持着高度一致。直到魏武侯当政的时候才第一次爆发三晋内战。如同英国脱欧一样，英国和欧盟在相当长的时间内依然会相互需要，德、法、英三国的轴心地位在相当长的时间内并不会因其不在欧盟而有根本上的改变。

所以从另一个角度看，脱欧带来的震荡可能并没有很多人想象的那么大。

人生活在社会中，都会被打上一个或者多个团体的标签。那么作为一个团体的成员，与非成员的区别是什么呢？比如说高尔夫俱乐部会员，消费者通过缴纳年费成为会员，然后获得一张会员卡，会员卡给会员带来以下特权：每次打球只需要支付较低的费用。在这里缴纳会费是团体成员需要承担的义务，而打球费用的折扣则是其所能享受的权利。

那么设想一下，如果一个消费者说：“我不愿意拿你们俱乐部的会员卡，但是我希望单独签一个合同，每年交给俱乐部同样的费用，然后可以享受和会员一样的折扣，如何？”显然，在这种情况下，消费者成为不是会员的会员，和正式的会员承担相同的义务，也享受相同的

权利。

同样的道理，英国虽然脱离了欧盟，但是这仅仅代表英国扔掉了欧盟的“会员卡”，英国要和欧盟商讨的“离开条款”才是实质性的内容。

可以设想这么一种极端的条款：英国作为欧盟外国国家，承担所有之前在欧盟内所承担的义务，缴纳所有之前在欧盟内缴纳的资金，同样也享受所有之前在欧盟内所享受的权利。在这种情况下，英国将成为实质上的欧盟“编外成员”，除了名分，欧盟诸国和英国之间的关系不会发生任何变化。

当然，上述情况只是一种极端的假设，事实上很难发生。在英国最为看重的移民问题上，英国肯定不会追随欧盟的步调，而欧盟也不可能给英国作为欧盟成员国时的所有优惠。但是“离开条款”漫长的讨价还价过程总会让英国和欧盟之间互相妥协，从而使得英国脱欧给英国自身和欧盟带来的震荡尽可能降低。因此，从长期来看，脱欧的影响可能更多的是心理上和名义上的。

（拉克丝摘自北京大学出版社《穿越历史聊经济》一书，本刊有删节，邱 颢图）



扫描二维码，分享文章



细雨灯花落

●琦君

在上海念大学时，中文系每月至少有两次雅集，饮酒时常常行“飞花令”。就是行酒令的人饮一口酒，先念一句诗或词，不论是自己作的，还是古人现成句，必定得包含一个“花”字；挨着个儿向右点，点到谁是“花”字，谁就得饮酒；饮后，再由饮者接下去吟一句，再向下点，非常紧凑、有趣。上的每一道菜，我们也时常以诗词来比配象征。例如明明是香酥鸭，看那干干黑黑的样子，却说它是“枯藤老树昏鸦”。端上一大碗比较清淡

的汤，就念道：“吹皱一池春水，干卿底事也。”遇到颜色漂亮的菜，那句子就更多了，“碧云天，黄花地”啦，“故作小红桃杏色”啦，“桃柳絮满江城”啦。有一位男同学，脑筋快，诗词背得又多，他所比的都格外巧妙，记得有一道用来夹烧饼的黄花菜炒蛋，下面垫的是粉丝，他立刻说“花底离愁三月雨”，把缕缕粉丝比作细雨，非常妙。他胃口很好，有一次把一只肥肥的红焖鸭拖到自己面前说：“我是‘斗鸭阑干独倚’。”引得全体

拊掌大笑。他跟一位女同学倾心相恋，在行酒令时，女同学念了一句“细雨灯花落”，那个“花”字刚好点到他。原来，这句正是他所作《水调歌头》的最后两句：“细雨灯花落，泪眼若为容。”这位男同学性格一向豪放，不知为什么，忽然“泪眼若为容”起来。他们二人相视而笑，我们也深深体会到，爱情总是带着泪花的。

记得有一次，几个人在咖啡厅里小聚，桌上摆着一盘什锦水果，中间有几颗樱桃桃。这位女同学就念道：“留将颜色慰多情。分明千点泪，贮作玉壶冰。”眼睛望着她的心上人嫣然一笑。这首《临江仙》的作者是多情的纳兰性德，最后几句是：“感卿珍重报流莺。惜花须自爱，休只为花疼。”尽现古典诗词含蓄之美，两人惺惺相惜，只需彼此唱和，而浓情蜜意，尽在不言中了。

遗憾的是，这一对有情人并未成眷属，战乱使他们各奔东西。“惜花须自爱，休只为花疼”，终成谶语。

古人有“剪烛夜谈”的情趣。现在都是电灯，即使有蜡烛，也没有那种能开出烛花的灯草烛芯；即使有那种灯草烛芯，也没有那份“剪烛夜谈”的闲情逸致。因此，一想起“灯花”，一想起“细雨灯花落”，连我也不禁要“泪眼若为容”了。

（继续前记摘自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爱与孤独》一书，李昱图）



同胞家书

◎柯云路

整理父亲的遗物时，发现数封大伯的信件。每封家书，大伯都以“亲爱的锦祥胞弟”开头。父亲是极为细心的人，重要信件常会先打草稿，有些草稿会同来信一起存留，这就使得父亲自己的文字也保留下来一些。“敬爱的尔文胞兄”，是父亲对大伯一以贯之的尊称。

父亲生长在上海浦东一个热闹的大家庭。奶奶一辈子生育过六男六女，12个子女存活下来8个，大伯和父亲是仅存的两个男孩，自然备受呵护。大伯年长父亲5岁，让长子成才是那个年代整个家族的梦想。在乡下务农的爷爷奶奶勉力供养大伯读至大学毕业，相当不易。待大伯能在社会立足，父亲的读书费用便全由大伯负担。可惜由于战乱，父亲未能读完大学就被迫辍学。

大伯并未辜负长辈的期待，成为颇有成就的建筑设计

师。在2003年致父亲的家书中，他这样表述自己的人生观：“在基点之上人分3类，一般努力，比较努力，很努力。”大伯显然把自己归于“很努力”的那种。他说：“我自幼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在每个环节都是努力争取做到完胜。这是在工作中取得成功的基本所在。”大伯本名锦堂，大学毕业后考取一家法国人开办的建筑师事务所并出国工作。在国外时为交往方便，改名尔文。太平洋战争爆发后，大伯“思念家人父母，毅然回国”（大伯家书语）。新中国成立后，他进入华东设计院，直到退休。他的“最后两个设计作品是苏州南林宾馆和上海南京路海仓宾馆，都得到好评”（大伯家书语）。

父亲早年跟随大伯工作历练，在日记中用“恩情难忘，终身铭记”8个字形容胞兄的照顾和培养。新中国成立初

期，父亲独自到北京工作，不久在“三反”“五反”运动中遭人诬陷，被打成“老虎”，关押在一处荒弃的校园，日夜受审，被强令交代“贪污罪行”。年轻的父亲此前一直在大伯的悉心保护下，何曾遭遇过如此的险与恶？消息传到上海家中，母亲带着年幼的子女，跑到大伯那里讨主意。大伯二话不说，当即让大伯母将她的金银首饰悉数拿出，说救弟弟要紧，有天大的事等人出来再说。

母亲将我们托付给爷爷奶奶，独自怀揣着自家房契和大伯母的金银首饰到了北京，用这些东西换回父亲。清白的父亲自然不服，反复申诉后，事情终于查清，的确有人诬告，真正的“老虎”被绳之以法，房契及大伯母的金银首饰被原样退还。这似乎是个喜剧的结尾，却给父亲的精神造成无法愈合的创伤。父亲生前多次忆起这段经历，感念大伯无私的救助，晚年更常常怀念儿时与大伯相处的快乐时光。

2008年春，那时母亲已去世一年，大伯在信中平静地谈到生死，他说：“人生到了最后的阶段，过去到现在正在眼前，未知以后如何难测，百岁的人总是少数。”这是大伯给父亲的最后一封家书，而父亲在回信中对大伯说：“感慨归感慨，还望多保重。”

2009年春，来京多年的父亲无法排遣对上海亲人的思念，不顾子女的强烈反对，坚决要去探亲。其时大伯已是90开外的高龄，身患多种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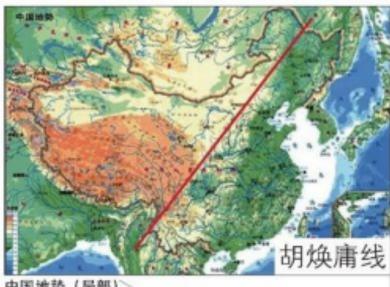


地图上的线

● 李 零

中国古人看山水的时候，有一种“阴阳”的概念。我们看世界地图，注意一下中国在地球上的位置。大家都知道，从非洲撒哈拉沙漠起向东有一条干旱带，一直延伸到中国西部的高原。我国位于欧亚大陆的东部，按古代的说法，我们处于“阳面”，他们处于“阴面”。

我把这样的格局叫作“阴阳割昏晓”，这是杜甫当初眺望泰山时写的诗。其实中国也是有“阴”有“阳”。有一条线从黑龙江的黑河，一直到云南的腾冲。大家在中学学地理的时候，老师可能都讲过这条线。这是地理学界的老前辈胡焕庸提出的，也叫“胡焕庸线”。这条线以西以北地势都很



中国地势(局部)

高，以东以南普遍很低。汉代的《淮南子》一书讲过共工怒触不周山的故事，共工把撑天的柱子撞倒了，所以“天倾西北”而“地不满东南”，水都朝东南流，形成这样一种地势，构成中国地形的3个阶梯。中国古代兵家一直讲“右倍山陵，前左水泽”，就是说西边和北边高，东边和南边低，从西北打东南是顺势，从东南打西北是逆势，往往逆势不能够获胜，这是兵家讲的概念。

这条黑河—腾冲线不仅是中国生态分布线，也是人口分布线。最初胡焕庸先生关注的就是人口分布线。人们常说“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但其实人也是向低处走的，中国约94%的人口都集中在黑河—腾冲线的东南，西北只有约6%的人口，西北地区的面积其实比东南的还大。
(冯国伟摘自“网易财经”)

病；而父亲几年来也时常住院，所谓“风烛残年”。父亲到达上海的时候，大伯正住在医院，耳朵全聋，听不到任何声音，而父亲也要借助助听器才勉强听得到一两句话。当年那个处处呵护胞弟的大哥无力地躺在病床上，耄耋之年的兄弟俩没有任何言语，只是相对微笑，用点头和目光表达着彼此的情意。对于这次见面，父亲在日记中这样写道：“此次去上海探亲，自己尚可缓步走路，但时常鼻子过敏流涕。遗憾的是尔文大哥身体不佳，7种病缠身。5月10日那天，我用大半天时间给大伯按摩，手、足、腹、面孔等，强作笑

脸。临分手时，忍不住悲哭而别！”

这就是兄弟二人的最后一次见面。

晚年的父亲每逢节日都会给大伯一家写信问候，并寄一点钱表达心意。他的这些信件都留有底稿。他记下的最后一笔汇款在2012年1月，就在这个月，他所尊敬的大嫂去世，不到一个月后，“敬爱的尔文胞兄”也撒手人寰。因父亲那时已极度虚弱，怕他伤心过度，我们只将大伯去世的消息告知，也就是说，父亲生前并不知“敬爱的胞兄”已先他离去，还常以“敬爱的胞兄尚高寿在世”引为自慰。

父亲是与大伯同一年离世的，直到最后都对大伯怀着深深的眷恋。日记中有不少地方记述他对大伯的牵挂，他“常在梦中与之相会，醒来后辗转反侧，再难入眠”。

血浓于水，这就是同胞手足之情，恐怕当代的独生子女们很难体会。而在互联网时代，电话、视频、微信等早已取代了家书，即使是亲人间的联络也不用那些贴着邮票的信件了。但“烽火连三月，家书抵万金”，于我而言，父亲这些手写的家书弥足珍贵，我会永久保存。

(酸辣白菜摘自作家出版社《最新记忆》一书，刘志刚图)



法海渡劫

徐雯
张宇欣

翘楚

王珮瑜年少成名，出道时就是梨园中的翘楚。

她幼时学苏州评弹，11岁改学京剧，两个月时间就以一出《钓金龟》获得江苏省票友大赛第一名。一次偶然的的机会，她遇到了余派资深学者范石人，在其建议下开始学唱余派老生。14岁考入上海戏曲学校，成为1949年后专业戏校培养的第一位女老生。

1993年，在纪念京剧名家程君谋100周年诞辰的演出中，王珮瑜顶替因病回戏的梅葆玥，开锣唱《文昭关》，受到梅葆玖的激发。

1996年，18岁的王珮瑜到北京参加全国戏校联谊比赛，又是一折《文昭关》，让台下的谭元寿大为惊叹：“这不活脱脱就是孟小冬嘛！”

谭元寿是伶界大王谭鑫培的曾孙，祖父谭小培、父亲谭富英皆为老生行当的翘楚。1947年，19岁的谭元寿曾在上海滩大亨杜月笙的六十大寿上见过余叔岩嫡传弟子孟小冬，“冬皇”当日所唱便是如今几成绝版的《搜孤救孤》。1996年，已近古稀的谭元寿见到王珮瑜，如遇故人，感慨不已。

多位梨园泰斗“加持”，王珮瑜顶着“当代孟小冬”的头衔迅速成名，20岁之前几乎拿遍所有京剧大奖。

2007年，王珮瑜接到《梅兰芳》剧组的电话，对方邀请她为电影中章子怡饰演的孟小冬一角配唱《游龙戏凤》选段，合作者是为父亲梅兰芳一角配唱的梅葆玖。去世前一个月，梅葆玖在接受采访时表示：“现在我知道的，唱老生那么规范，那么准确，又受过名师教导的，第一人还是王珮瑜。”

但受益于江湖，势必受制于江湖。“小孟小冬”的标签是把双刃剑，让她获得了一些名利，也失去了一些自由。

梨园行讲究师承渊源，即便是天赋、运气上佳如王珮瑜，也不得不承认自己的普通出身根本无法为她带来安全感。她感到自己的艺术生命在逐渐衰老，也知道总有一天年轻演员会把她“迭代”掉。“如果我还是只会唱戏，那么心胸就会陷于其中。当别人把这点骄傲戳破时，我就死掉了。”单纯做戏曲演员已经无法让她满足。

“我看到更深层的恐惧和无力，所以要转型。”王珮瑜说。

转型

王珮瑜14岁从苏州来到上海。用她自己的话说：“我建立世界观、价值观是在上海。”她信奉契约精神，认为上海给予她的最大教育便是文明的现代制度。她拒绝传统行业中“耻于谈钱”的陋习，也拒绝变成一个漠视商业规则的老艺人。

“我其实是一个各方面欲望都很强烈的人，但我的状态是淡泊名利。”王珮瑜认为好的生活就是不为物质所累，“简单表述就是，‘我买得起，但我不买’，为自己创造选择。”



按照传统的路子走，王珮瑜显然很难实现这一点。

“整个社会都在亏欠戏曲演员，钱并没有转化成演员的报酬。”胡叠说，“前两年上海越剧院的一个知名演员在院里演一场大戏报酬是600元，王珮瑜也差不多。”

10年前，胡叠曾在中央戏剧学院攻读戏剧美学方向的博士，亲眼看着学生辈的影视演员成长为二线，拿20天3000万的电视剧片酬。“中戏招的表演系学生，就是普通的高中生，什么都没有，进来学上两三年就可以演出了。任何一个能够上台的戏曲演员，一定付出了至少10年的艰辛，但他们得到的，跟其他行业的明星相比，太少了。”

2004年，王珮瑜心高气傲地离开上海京剧院，成为脱离体制的第一人。她抗拒大锅饭式的劳务分配模式，认为自己的艺术追求无法在集体环境中实现。她试图凭借强大的专业资本来恢复1949年前的名角挑班制度。

“梅兰芳是角儿，有票房，那就做老板，吹拉弹唱、四梁八柱都是他养着。”虽然被戏迷称为“瑜老板”，但王珮瑜心里明白，“挑班的才算真老板”。

她向做房地产的长辈借了一套140平方米的房子作工作室，打算找剧场演出，却发现根本没有人跟她干。“剧场、道具、灯光、服装、舞美、配戏的演员，全都是体制内的。你已经是体制外的人了，怎么合作？”

工作室的房子很快就被收了回去，王珮瑜开始整晚整晚失眠，整个人胖了30多斤。她觉得自己无形中成了一个被体制封杀的人。她害怕被边缘化。

2006年，王珮瑜意识到，在市场开放之前，她所憧憬的世界仅仅存在于理论上的可能。经过半年思想斗争后，她重回上海京剧院。

前两年，寻求转型的王珮瑜曾到百老汇林肯艺术中心学习艺术管理。她发现美国的演出市场管理制度其实与1949年前的梨园行非常相似：有赞助人，有差异化竞争，演员直接面对观众。她很怀念那个逝去的鼎盛时光。但她也清醒：即使回到那时，她也无法在激烈的竞争中生存。

“虽然享受那种欢呼喝彩的感觉，可是上台前那种周而复始的焦虑，真的会让人受不了。”王珮瑜不认为回到体制内是一种“温水煮青蛙”，只说：“志不在此。”

那志在何方？

在那部被认为贴切诠释了京剧人生的电影《霸王别姬》中，程蝶衣是只为艺术只为爱情的戏痴，段小楼是为了活下去随波逐流最终向时代妥协的人。

“你觉得你的性格更像程蝶衣还是段小楼？”王珮瑜想了片刻，说：“我更尊重程蝶衣，但在现实中可能会变成段小楼。”

对标

2008年起，王珮瑜开始新的探索。

她给自己贴上“温和改革，积极保守”的标签。一方面，她致力于恢复传统“骨子老戏”，比如《朱砂痣》《芦花河》这些几十年来几乎无人再演的剧目；另一方面，她试图用各种创新方式将年轻观众吸引到剧场中。

2008年，王珮瑜受马骥邀请，和评书表演艺术家单田芳、相声演员马志明一起攒了一出跨界的《乌盆记》。2010年，她邀请画家申世辉创作一组山水画卷，将《赵氏孤儿》的唱段同新颖的舞美相结合，使京剧呈现出更新鲜的视觉效果。

与此同时，王珮瑜开始积极拥抱互联网。2016年，她将直播和弹幕的概念引入京剧清音会中——摄像机直播演员在后台化妆、扮戏的幕后事，而观众也可以将自己的赞美和吐槽发送到舞台的屏幕上。王珮瑜将这种互动视为京剧“叫好文化”的延伸。她和体制达成新的合作关系，创立工作室“瑜音社”，开通微博和微信公众号，在淘宝上卖周边产品，还在网络电台开设节目《京剧其实很好玩》。

在导演马骥眼中，王珮瑜是当下最适合做京剧推广的人：“在接近大众时，‘乾旦坤生’是天然卖点，而她慢的发酵正好赶上现在快娱乐时代对中性的审美取向。”

“我是一个乐观的悲观主义者。”王珮瑜这样自我评价。几年前，她就发现自己所付出的努力其实并不会像流行文化一样，迅速在社会

徐策跑城

●梅若衡



京剧舞台上的老生形象，是中国传统价值观的核心。他们演绎的几乎都是古往今来、历朝历代的忠臣良将，是江山社稷的中流砥柱。老生戏，关于爱情的不多，谈的是仁义礼智信，讲的是忠贞和抱负。

无关风月，却一样刻骨铭心。老生分为文、武两种。因

为表演的侧重点不同，文老生又分为唱工老生和做工老生，武老生分为箭衣老生和靠把老生。

《徐策跑城》是著名的老生戏，当年“麒麟童”周信芳大师的演出堪称一绝！

故事说的是薛丁山遭奸陷害被满门抄斩，老相爷徐策

用亲生儿子换下薛家遗孤。十八年后，薛家子孙进兵长安报仇，徐策得知后，急忙跑去皇城奏本，请求唐王为薛家平反昭雪。

老徐策一路载歌载舞地跑来，白胡须飘飘洒洒，白水袖翻飞舞动。他既高兴又焦急，随着节奏踮步、抓髯、抖袖、投袖、趟步、绊步……时而提髯飞奔，时而单足后蹬，两侧帽翅也跟着音乐轻轻抖动。他口中高唱“湛湛青天不可欺”，脚下如飞一般跑着圆场。跑得太空，临了临了，老徐策还坐了个屁股墩儿，好一个憨直可爱的老人家！十八年的冤屈终于要得以昭雪了。

徐策虽老，身上展露的却是中国士大夫的骨气和义气。
(蔚澜摘自中信出版社《京剧原来如此美丽》一书)

上产生“爆点”。她清楚地知道京剧鉴赏有较高的艺术门槛，因而没有必要和流行文化去抢夺观众。她斩钉截铁地说：“这是一定要端正的态度，如果你想不通，那就自己难受去吧。”

在理想与现实面前，她显得克制而又贪心。

在中国的作家学者中，王珮瑜最喜欢的是资中筠，理由很简单：她学贯东西，能在体制内外游走，但同时又能保持鲜明立场。

她称这种欣赏是“对标”。

渡劫

2013年，胡叠给王珮瑜写了一折《春水渡》。故事取材于《白蛇传》，描写白娘子为许仙水漫金山、触犯天条之后，许仙以凡人资与高僧法海进行的一段对话。在中国传统的戏剧舞台上，法海是一个法力无边但刚愎自用、认为所有妖精都必须皈依佛门的负面角色。

但王珮瑜坚持要演一个突破佛学符号的

人。戏写完以后，王珮瑜提了一个建议：“不要让法海一直相信自己是正确的，让法海自我怀疑、自我挣扎的部分再多一些。”

在她的理解中，这才是一个关乎自我成长的故事：“一个人在机缘成熟的情况下去做决定，那个决定才是正确的。”

于是故事的结尾，王珮瑜身着白衣，在舞台上唱道：“你只道有慧眼参破世情，下山去度众生心怀悲悯。你只道人与妖姻缘难成，施法术用神通去指点迷津。却原来参不破看不透的，竟是我这遁世的和尚，自诩的高僧……我再入红尘走一遭，但愿能游历市井，历世事人情。去我分别心，做我本来人。到那时，法海再着旧衣时，重归金山寺，虔心诵佛经。”

历世事，历人情，而后度自己，度众生。

她斩不断红尘。

(紫拉卡摘自《南方人物周刊》2017年第8期，本刊有删节)



改变

●〔印度〕安东尼·德·梅勒

◎夏殷棕 译

历史学家跟大师辩论。

“难道人类的努力没有改变历史的进程吗？”历史学家问。

“当然改变了。”大师说。

“难道人类的劳作没有改变地球吗？”

“当然改变了。”大师说。

“那么你为什么教弟子说人作用微乎其微？”

大师说：“因为风虽止，叶仍落。”

（芊芊摘自新浪网译者的博客）

大不幸亦有幸

●古 龙

很多人认为，上天不该让皇后主生为帝王。明朝的陈眉公论其人：“天何不使后主现文士身，而必予以天子位？”大家读过之后，都会在惋惜中生出许多感慨，觉得身为帝王，是他的大不幸。

一个艺术家的创作，非但和他的天赋、性格、才智、学养有关，和他的身世、境遇、感怀的关系更加密切。尤其是文人，把心中

之感受，形之于文字，如果你没有那种感受，怎么能写出那种意境来？

李白才高八斗、意气风发，不但是饮者，也是侠客。所以他写出来的诗，天马行空、淋漓尽致。杜甫就拘谨得多。虽然也是饮者，他的诗境却总像是停留在微醺时。他们二人之间的不同，当然跟他们的出身和境遇有关。

后主生在帝王家，内苑后宫中，莺声凤舞不绝，未成年前的欢娱，恐怕已有“不足为外人道”者。可是人到中年，国破家亡，要“垂泪对宫娥”了。这种遭遇，这种变化，这种心情，世上有几个人能体会得到？

如果他没有“天子位”，而只有“文士身”，怎么能写出“梦里不知身是客，一晌贪欢”？怎么能写出“流水落花春去也，天上人间”？

（乐芙兰摘自时代文艺出版社《笑红尘》一书）

森林的重要性

●〔巴西〕保罗·科埃略

◎夏殷棕 译

“所有的老师都说，精

神的宝藏都是自个儿发现的。既然如此，我们为什么还要待在一起呢？”纳西鲁丁大师的一位学生问。

“你们聚在一起，其原因在于：森林总比一棵树强大。”纳西鲁丁回答。

大师见学生仍存疑惑，继续说：“森林能保持空气的温度，能抵御飓风，还能使土壤肥沃。使一棵树强壮的是其根，而单株植物之根是无法帮助其他植物生长的。我们朝一个目标共同努力，能帮助每一个人按自己的方式成长，这是人们发现精神宝藏的高效之路。”

（易茗摘自《新民晚报》2017年4月16口）

43年与1/30秒

●黄小平

美国有一位著名的摄影记者，名叫弗兰斯。有人问他那幅成功的作品是怎样拍摄出来的，他回答说：这张照片的曝光时间是43年又1/30秒！

弗兰斯拍摄那幅作品，仅用了1/30秒，但如果没有弗兰斯43年来对摄影事业孜孜不倦的探索和追求，他怎能在1/30秒的瞬间捕捉到成功呢？

（田文英摘自新浪网作者的博客）



摊贩之光

● 艾 倩

走到任何地方，贩卖食物的路边摊都是一道微光。它们是一个城市公开的秘密，是你永远可以期待的邂逅，是朴实的人们不断微笑后日积月累形成的皱纹，也是汗流浃背的皮肤间隙流露出的粗糙和活力。《孤独星球》旅行书系列曾经出版过一本名叫《街头食物》的书，以此向世界各地的路边摊致敬：“如果你想找到某地美食的本心与本源，那就必须去探索那个地方的路边摊。很多时候，关于食物的文化就深藏于那些墨西哥卷饼的小车中，那些热气腾腾的面条摊上，那些跳动的炭火和嘈杂的人声中。”

我依然清晰地记得那些趣味盎然的路边摊故事。

小时候，深夜归家，特别

害怕那些伸手不见五指的巷弄口。在那个 24 小时便利店还未出现的年代，你所能指望的，可能也就是离家较近的某个烘山芋摊或是茶叶蛋摊。一盏黄亮的灯，几缕看似温暖的白烟，明明知道家已经近了，仍然要上前去买点什么，光顾一下。其意义也许并没有上升到路边摊能作为一种安全感的象征，让你心生感激的程度，但小孩子的心里却实实在在地打算着：阿伯，我可是天天照顾你烘山芋生意的，最后到家的 50 米要是忽然跳出个坏人，看在我们都这么熟了的分儿上，你也会拼了命地来救我吧。又有成年后，深夜唱完歌，去吃路边的烧烤。两个正在啃烤鸡爪的女孩忽然变出一瓶酒，傻笑之余忽然惊觉到什

么，随即嘻嘻哈哈、故作镇静地问烧烤摊摊主有没有开瓶器。而无表情的摊主大叔先是冷冷回答：“开瓶器我有，那你们有开瓶费吗？”话音未落，他已经在两个女孩的桌上丢下一个开瓶器，“骗你们的啦，像你们这种瞎讲究又小气的人哪。”

据说能一起去路边摊吃东西的人，必是亲密无间、有着不寻常关系的死党。这也是为什么初次相见的男女大都会选在带点冷感的高级餐馆进行有一搭没一搭的谈话，只有感情进阶到如火如荼了，才会无所顾忌地在深夜跑来吃热火朝天的路边摊。在日本有个说法，深夜一起出现在居酒屋的一对非婚男女，那必是带着暧昧关系的；但如果是深夜的“屋台”（日文中路边摊的意思）一起吃拉面或啤酒的一对非婚男女，就要比前者更进一步了，必是到了即使公开也不怕非议的“真爱”境界。这说法虽有点戏谑，有点武断，却也一语中的地道出在路边摊吃东西的那种带点禁忌的温暖感。毕竟，路边摊本身就是带有争议的东西，真心爱你的人会为你拍手叫好，真心爱你的人却会反复提醒你：“真的没有卫生问题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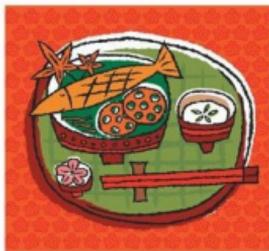
我对路边摊的爱恨纠缠跟所有人的经历一样，始于父母的“一定不许乱吃路边不干净的东西”和小姨、姨夫的“趁你爸妈不注意我们就带你去吃”。童年的各种叛逆和冒险中就包括等夜深人静时自己穿好毛衣外套，悄悄溜出房间，



我想起去年在四川拍片的事儿。

当时余震频发，我们从彭州通济的山里出来，转场到鸡冠山。已经吃了几天方便面，我特别想找一个打牙祭的地方。恰巧路边有一间房子，门框上用油漆写着“三妹子酒家”，没有犹豫，我们停车钻了进去。饭馆没有菜谱，所有的原料都摆在明面上。大厨是个粗壮的中年汉子，胡子拉碴，手里握着菜刀拍拍打打给我们点菜。我们要了一份肥肥菜、一份老腊肉，便坐下等着。

不一会儿，菜端上来（叫扔上来更准确），第一口咬下去，不由得转身对老板说：“伙计，你家腊肉太咸。”正在刷锅的老板头都不抬：“只有这个。”什么态度嘛，我心里想。第二口，却吃出一股奇香，仔细再看筷子尖上的物事，大片的腊肉，由外至内，从深褐到鲜红——显然是暴晒过的。旁边搭车的一个彭州哥们儿说：“这家的腊肉是方圆几十里最有名的。要不是



至味在江湖

●陈晓卿

地震，还可以吃到他家的风干鸡。”我一边吃着菜，一边再看那个中年汉子，隐隐地在心里生出了“世外高人”几个字。这，就是所谓的江湖菜吧。

我仔细做过研究，原生态江湖菜一旦离开故土，原料、作料的供应都不可能似以前充足地道；另一方面，在陌生的环境，面对全新的客人，大厨下手时不免要多看看顾客的脸色，做很多让步。众口难调，味道不免中庸起来，原先支撑做菜的某

种理念也开始动摇。在城市餐饮激烈竞争的环境里，大厨的脸色，很难像彭州乡间的那个汉子一样自信。

社会信息化程度愈高，大众的趣味愈发趋同。然而，带着个性化和餐饮业利益最大化的需求永远无法同步。我们能够看到的一些以江湖菜扬名立万的馆子，慢慢地，“江湖”两个字只剩下商业意义上的招牌意味了。

如果把烹饪比作江湖，我最喜欢的厨艺高人当如风清扬——背负绝学，遗世独立。他们有自己的价值观和三两知己，绝不会参加武林大会之类有套路、规则的选拔。他们做的菜永远是小众的：有性格，意气风发，绝不会考虑劳什子评委渐渐迟钝的味蕾和已经退化的牙齿。

当然，这种念想实现起来越来越难——你看嘛，金庸都进作协了。

（生如夏花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至味在人间》一书，视觉中国供图）

跟手跟脚经过父母的卧室，跑到门口跟小姨和姨夫会合去吃路边摊烧烤的经历；黑夜里明晃晃的炭火、过量的孜然和辣椒粉、辣得我咳嗽的烤肉串、偷喝的啤酒和第二天白天心照不宣的坏笑。但到了今天，也轮到我来接受考验了。出门旅行的时候，女儿和先生总喜欢背着

我一起去吃路边摊：“就在这里吃碗炒面，我们不要告诉妈妈，好不好？我实在不想去她订的那家餐馆。”

路边摊的魅力，除了来自那些调皮而随意的食物，更多来自摊主的个性。从某种角度来说，路边摊摊主的工作跟街头艺人的表演有很多相似之处：一己的绝活、年复一年的

坚持、行为艺术一般的现场制作、少数人的捧场以及绝对的分享。但在当下社会，这样的工作方式显然太过“个人”了，无论有多少人仍心心念念关于路边摊的味觉大冒险，这依旧是个孤独的、被质疑的，且正在慢慢消失的职业。

（奈德丽摘自《三联生活周刊》，刘程民图）

音乐家，请入席

●一饮一啄



与肖邦共进晚餐

热巧克力，佐《波兰歌曲第四首：宴会》

肖邦看起来很瘦，但其实很能吃，尤其是甜食。

肖邦住在情人乔治·桑位于法国贝里的诺昂城堡里的时候，每天早上都伴着一杯热巧克力醒来。

除了巧克力，肖邦最喜欢吃什么？答案是：肉酱。肖邦还会自己做肉酱，并且寄给朋友吃。他在信里向朋友介绍：“这是我在烟雾笼罩的厨房里自己制作的哟！”

肖邦的《宴会》是在1830年创作的，他20岁时离开波兰，启程前夜和朋友们喝酒，大家一起合唱这首饮酒歌。肖邦出国之后，华沙爆发了反抗沙俄的起义，这首《宴会》被起义者们重新填词，变成了爱国歌曲。

与莫扎特共进晚餐

土豆鸡肝肉丸，佐《吃、喝》三声部卡农

对于吃，莫扎特的唯一要求就是丰盛，因为他总是很饿。

有一次，他吃到一种奇妙的水果。他这样描述道：“我们吃到了一种我从前只在画上见过的水果，它的味道就像黄爪……它是圆形的，果皮是绿色的。但当它被切成两半时，特别好看，因为里面是红色的。人们是蘸着糖和桂皮粉吃它的。”



你猜莫扎特说的是是什么？
没错，就是西瓜！

莫扎特从小就旅居在外，足迹遍布欧洲大陆，品尝过各种各样的美食。但家乡萨尔茨堡的美食对他来说是最特别的，是一种带着乡愁的味觉记忆，最令他着迷的是小时候常吃的小牛肉和土豆鸡肝肉丸。

另外，葡萄酒、啤酒、潘趣酒和香槟酒也大量出现在莫扎特的书信和作品中。歌唱剧《吃、喝》赞颂的是霞多丽葡萄酒；歌剧《唐·乔瓦尼》中老是提到香槟；他还写过一首潘趣酒诗，里面有一句：“最美的祝福，配上陈酿潘趣！”

与巴赫共进晚餐

梭鲈配凤尾鱼加黄油酱汁，佐《哥德堡变奏曲》

巴赫性情强悍，食欲非常旺盛。只要有人请他吃饭，他总是欣然赴宴。梭鲈配凤尾鱼加黄油酱汁、热芦笋沙拉、糖渍柠檬皮……甚至连当时还未征服法国的土豆、已经赢得德国人喜爱的咖啡，他都一一尝过。

巴赫家族与面包有着不解之缘。家族中第一个出名的人维特·巴赫是个面包师，他喜欢伴着音乐揉面，或一边磨小麦，一边拨弄弦乐器。这是子孙热爱音乐的源头。

热爱美食的巴赫还把蔬菜写进了歌里。《哥德堡变奏曲》的第三十变奏，讲了一个儿子嫌弃母亲做饭难吃，于是离家出走的故事。其中儿子唱道：

总是萝卜，总是白菜。

这就是我逃跑的原因。

如果妈妈给我做些肉该有





多好，

我便不会如此想要离开这个家。

与贝多芬共进晚餐

烤生蚝，佐《第九交响曲》



贝多芬对吃这件事十分挑剔。他一生都在为找一个满意的厨娘而苦恼。

他自己是個糟糕的厨师，做的饭菜难以下咽。但他一丝不苟地给厨娘写购物清单，吩咐厨娘“不要削掉土豆皮”，要注意“西班牙松鸡煮过之后会变软”，还亲自敲碎鸡蛋检查是否新鲜。

对贝多芬来说，最重要的食物是生蚝。

“明天还有一批刚从威尼斯运来的新鲜生蚝。”贝多芬的朋友一提醒，贝多芬立刻回答：“咱们可以吃，也可以烧烤，到时候再喝点香槟！”耳聋后，为了和人沟通，贝多芬准备了一个对话本，在上面记下日常生活中大大小小的事物。关于生蚝有多么美妙，贝多芬还特意在本子上写过一句：“生蚝甚至能唱出一首卡农曲。”

（芊芊摘自微信公众号“一饮一啄 video”，加里·布朗图）

被葱杀死的爱情 ●唐辛子

芥川龙之介写过一篇短篇小说，名字叫《葱》，大致内容是：东京神田神保町的一家咖啡馆，有个叫阿君的女侍者。她“皮肤白皙，有一双明亮的眼睛”。美人阿君新交了一个男朋友，叫田中。田中君“既会作诗，又会拉小提琴”，是一个体面的美男子，梦想着跟美人好好谈一场风花雪月的恋爱。

田中君约阿君一起去看电影。这是两个人第一次约会，二人都做了一番精心的打扮。沿着林荫道一起漫步时，田中君轻轻握住了阿君的手。

就这样，二人不知不觉走到了一条狭窄的小街上。小街尽头有一座日式旅馆，右侧则有一家小小的蔬菜店。就在田中君暗暗惦记着旅馆时，阿君美丽的眼眸突然绽放出炽热的光芒——她看到小蔬菜店里的葱，还有立在葱堆上的价格牌，上面

大大地写着“一把4分钱”。

在物价飞涨的年代，4分钱一把的葱极为难得。阿君情不自禁地在蔬菜店前停下脚步，撇下目瞪口呆的田中君，她用纤纤玉手指着葱堆，唱歌般地说：“给我来两把。”

当阿君喜气洋洋地拎着两把葱重新回到田中君身边时，田中君此前脑海里各种有关清秀、婉约、浪漫的遐想，瞬间烟消云散。他像看着陌生人似的打量着阿君：“她提着两把共8分钱的葱站在那儿，清亮的眼睛里含着喜悦的微笑。”

在田中君全身血管里流淌着的浪漫爱意，被两把共8分钱的葱一点一滴地谋杀了，再也没有复活。

芥川龙之介这个短篇，其实确有所指。小说里的“阿君”，就是日本女作家宇野千代，而“田中君”则是日本的僧侣作家今东光。

当时，刚从家乡岩国乡下来到东京的千代，一贫如洗，生活艰辛。在物价飞涨的东京，4分钱一把的便宜大葱，对于贫穷的千代，和眼前浪漫的爱情同样吸引人。

这世界上的爱情，绝大部分都是被“葱”给杀死的，或是被“葱”熏坏的。

（约里克摘自微信公众号“新周刊”）



日本女作家宇野千代



保 健 · 目 录

摄影家之眼

摄影就是关心身边的事物、关注
人体以及其中的喜剧成分。

——艾略特·厄威特



摄影家要具有婴儿或初入未知
领域的旅行者的那种眼光。

——比尔·布兰特

我们不仅用眼睛看，而且以我们的身
体、我们的文化去看。

——多萝西娅·兰格



日常生活里的奇妙情景是最动人的，
你在街上不期而遇的事情哪一个电影导
演也不能在镜头外给你安排出来。

——罗伯特·杜瓦诺

我接触摄影是源于我对环境在四周
的挂画以及细微景观的信仰。

——安塞尔·亚当斯



凝视，这是让你眼睛的唯一方式。凝视，
窥探、聆听、聆听、渴望知道些什么，就像你刚来
这里一样。

——沃克·埃文斯



一张好照片就像一套优秀的镜头，
既不会发出噪音，就不会有眩光。
——尤金·阿杰



每张照片都是主观的。

——马丁·帕尔



所有照片都是准确的，却没有一张是真相。

——理查德·阿德尔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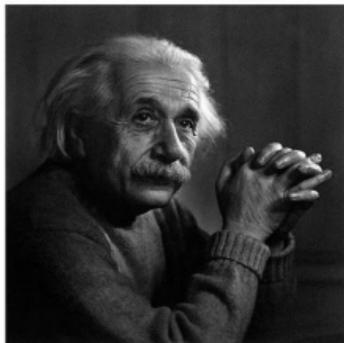
我拍我不想画的，画我不能拍的。

——曼·雷



光观察还不够，你要去感受你所拍摄的对象。

——安德烈·柯特兹



有这么一个瞬间，一个人的心态、灵魂和精神会通过
其眼睛、手部和神态反映出来。这就是要捕捉的瞬间。

——尤素纳·卡特



鞋子和威权

● [美] 劳丽·罗勒 ● [澳] 欧阳昱 译

法国的路易十四国王身高仅 1.6 米。尽管他个头不高，心思却不小。他率领法国军队与欧洲最重要的几个国家打了 4 场大战。他建造了一座闪闪发亮的行宫，名叫凡尔赛宫。尽管取得了这些成就，他还是不满意。他还想以一个光辉灿烂、战无不胜、极其动人，并且身材高大的君王形象让世界瞩目。

为了解决他的身高问题，他头戴一顶高耸的假发，足蹬一双高跟鞋。一到特殊场合，他就穿上用软木做的 12 厘米高跟鞋，上面装饰着表现法军取得战斗胜利的袖珍画像。他把脚踝处的皮革染成红色，这个色彩后来象征着贵族的身份。

就像路易十四的红色高跟鞋，鞋子的颜色常常象征着权力。在公元 800 年，查理大帝加冕成为神圣罗马帝国的皇帝。查理大帝穿着令人难以置信的红皮鞋，上面缀着黄金和祖母绿，与他镶嵌着珠宝的皇冠相映成趣。

紫红色也是皇家鞋子的一种颜色。罗马帝国初期，只有皇帝能穿紫红色皮革的凉鞋，上面绣着金线，脚背上有一只金色的雄鹰。根据罗马

法律，谁要是敢穿同样款式和颜色的鞋子，就会失去所有的财产并被流放。

有些罗马统治者对其臣民鞋子的颜色和装饰非常挑剔。奥勒留皇帝宣布，除了他本人和继任者，任何人都不许穿红鞋。赫里奥加巴卢斯皇帝禁止女性用黄金和珠宝做鞋子的装饰，除了贵族中级别最高的女性。臭名昭著的尼禄大帝的第二任妻子波佩伊·萨宾娜用纯金做了一双鞋。不幸的是，她残酷的丈夫的银鞋让她倒了大霉，据说他用这双银鞋把她踢死了。

鞋子不仅能够反映政治地位，而且很能说明某些领袖的

价值观。托马斯·杰弗逊于 1801 年就任美国第 3 任总统，关于自己将来的墓志，他曾吩咐道：“《独立宣言》作者，《弗吉尼亚宗教自由法令》作者和弗吉尼亚大学之父——如此而已，一字不多。”他还有许多其他的身份没被提及，比如建筑师、博物学家、语言学家——他还是第一位足蹬牛津鞋的总统。

名叫“牛津鞋”的鞋早于 1640 年就由英国牛津大学的学生设计出来了，但在 19 世纪初的美国，鞋带还是新鲜事物，一出现便引起轰动，特别是当总统在一次时髦的招待会上穿着它出现时。根据《纽约晚邮报》的描述，杰弗逊当时“身穿一套黑色西装，鞋子紧紧地绑在脚踝周围并用一根利索的皮绳系紧”。

毫无疑问，杰弗逊并不想在时装领域独领风骚。他只不过是受了 1785 年到 1789 年任美国驻法公使时在法国亲历的崭新的革命精神的影响而已——法国人已经放弃了银扣带，转而使用鞋带，因为他们认为这更“民主”。杰弗逊只不过想照此办理罢了。

军用皮靴也曾被作为象征物。拿破仑





● 林夕

亢龙有悔与左右互搏

金庸真是大好人，多年前已在智者为大的森林法则中，给愚者留了一条出路。郭靖被一众人骂了多少次笨，笨到成为一代大侠，真是一抹看得人爽极的心灵鸡汤。

话说精灵的黄蓉不断以美食诱惑洪七公，让他多教郭靖几招降龙十八掌。等到七公肯教，笨郭靖却犹疑不定，宁愿专心练好一式亢龙有悔。洪七公大笑说郭靖不笨，懂得贪多嚼不烂的道理。其实这跟我们常常挂在嘴边的“周身刀，无张利”相通，不过说这句话的时候，多是故意自谦。有多少人不是贪多务得，忍不住多学一两样武功傍身。

社会的天梯就如同武林，在通识成为共识的大势下，不曾容许某人专注到做一只安乐的井底蛙。起码今天的计算机就如同郭靖当年得全真七子马钰传授的内功心法，如今不懂用计算机，除非是大老板，否则再多招式，也有失身份。至于聪明人，怎会忍得住坐井观天？有些职业更不能只懂“十八掌”，一个社工不通晓“打狗棒”，挑通包罗万象的失业失恋失婚失学失去之苦，如何能做好这份工。经济模式转型之中，知识型经济是中国长远发展的生路，为生存故，真需要像黄蓉那样，样样懂一点。因为，在要谋生吃饭的武林中，一招亢龙有悔，并不能带来足够的安全感。

不过武功用来傍身，是从功利实用的角度出发；有条件活在生存底线以上的，求知欲就该从兴趣出发，而不是为了骄之乡里。尤其在网络中，很多没有内功的知识随搜随有，假博学并不那么容易吓唬人了。

求知欲太旺盛，对世界有无限好奇，本来是生活乐趣；但见识越多，又事事上心，就踏上了不归路，再也不能做一个快活天真的笨蛋儿了。有多少人心无杂念如小龙女，能学会周伯通的左右互搏而不走火入魔？

一面见识到世情真面目而无动于衷，一面又要保持天真无邪的简单心灵，难度之大不可估量。左右互搏之下，一是自欺欺人，一是精神分裂，不如埋头栽在宋词里的愁惨惨戚戚中强说闲愁好了。

（林冬冬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人情·世故》一书，小黑板图）

夺取大权，于1804年自封为法兰西皇帝。在教堂庇护七世主持的一场典礼中，他在鞋具方面引导了一场全新的潮流。拿破仑是公认的历史上最有才华的军事人物之一，他特别欣赏罗马帝国的艺术和服装。他最喜欢的皮靴筒前而高过膝盖，但后面则切割得稍短，如此方便行走。为了保持必要的光亮，拿破仑的皮靴需要专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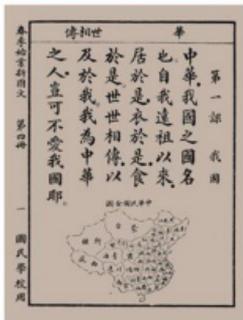
用特殊的油脂和混合物在上面成小时地擦拭，不允许有一块发暗的斑点。

正如今日庆祝体育明星的胜利时销售队服一样，100年前，人们庆祝军事胜利时会仿制得胜将军的鞋样。

公元1815年，英军在滑铁卢大败拿破仑，这纯是亚瑟·威勒斯利一手策划的。他是深受爱戴的第一任威灵顿公

爵。威灵顿公爵曾说，他之所以在军事上取得成功，主要是因为他的士兵属于“欧洲鞋穿得最好的人”。威灵顿公爵也是一个皮靴迷。后来他常穿的皮靴的样式就叫“威灵顿”了。自己的鞋子样式后来如此流行，是他始料未及的。

（珠珠摘自百花文艺出版社《一双鞋走遍天涯：世界鞋史》一书，王青图）



当年日俄开战，日本群情激愤，争相效命疆场。在校学生遇将士出征必列队远送或捐款，包括七八岁的儿童。日本文部省见状，深恐学生有废学业，即发告示：

国民备其忠勇之精神，捧其满腔之热血，为海陆军之后援，固属当然之事。至于悬念战事而废本业，虽为爱国之至情，绝非得体。期望从事教育者，当无变平日沉着，热心诚意，尽力厥职，当使青年男女，共知将来为国家所负之责任，必更重大。我国民欲尽此重大责任，全恃在学时代，专心一意修养其身心而已。我忠勇之海陆军人为国家誓死赴战，学生欲表同情，相率欢迎欢送，虽无不可，若因此辍学，费其贵重之时光，则非忠勇军人所期望于在学之男女者也。学生所助军费若出于自己节省之资财，忠爱之情况属可嘉，且以此养成节俭美风，尤为有益。若以捐助为名，而要索于父兄，则大不可，国家亦不愿受之矣。今日所以与彼交兵者，为后来永远和平之计

也。凡我学生不可意气用事，若对敌人而肆口嘲骂，或波及其他外国人，尤须戒之也。

要之在教育之任者，于此时之时，当视平时尤为奋励。国家所期望于教育者在此，教育者所以报国家之道亦在此。

民国初年编撰的新国文课文，编者于书中感慨：“呜呼，观于日本学生之所为，我少年亦动爱国之心乎。观于日本文部省之所言，我少年亦知所以爱国之道乎。今者强邻逼处，国步之艰难，百倍日本，我爱国少年，知自奋于学问，以为他日担任国事之预备，则国家之幸矣。”

1937年日寇侵华，中国失去半壁河山，财政窘迫，军费

战争中， 学生的爱国方式

●邓康延

剧增。有人倡导实施战时国防教育，停办院校，师生员工应征入伍，共赴国难。曾赴日留学的蒋介石反驳：“我们切不可忘记战时应作平时看，切勿为应急之故而丢却了基本。我们这一战，一方面是争取民族生存，一方面就要于此时期改造我们的民族，复兴我们的国家，所以我们教育上的着眼点，不仅在战时，还应该看到战后。”陈诚也批驳战时非常教育是“一叶障目，不见泰山”：“尤其当国家存亡关头，教育是最强韧、最可靠的生存力量。”随即，国民政府将沦陷区一半



以上的知识分子和 37 所高校转移到后方。教育部建立贷金制度，维持来自沦陷区贫困生的膳食及服装，提供免费住宿，10 多万中学生、大学生因之受益，包括后来的“两弹一星”元勋钱骥、邓稼先等，诺贝尔奖获得者李政道、杨振宁等。其间还选拔了 1000 多名自费或公费留学生奔赴欧美各国。大学科研一直未断，时任驻华参赞的英国著名学者李约瑟认为，中国从 1938 年至 1944 年，“这 7 年间的科学进步与贡献，比起过去 30 年来，在质在量皆有增无减”。

曾有一所山东中学，迁移到陕西，孩子们放下行囊就在旷野小树林里上课。中午时分，一位中年男子依次探访村中各家各户，兜着长袍里的百家饭喊道：“孩子们吃饭了。”师生们迎上去：“校长辛苦了。”

我们拍摄纪录片《先生》之竺可桢时，沿着他率领浙大师生辗转西迁的路径来到贵州湄潭。师生陋室简餐，心志只在“教育救国，科学兴邦”。故



致拆房者

● [法] 雨 果 ● 华新民 译

去年9月，我回了一趟罗安镇，我的老家。已经几年没有回去了，所以刚到就在镇上转了转……走到中心广场时，我惊呆了，抬头去看古老的路易乌特梅塔楼时，竟发现它四周都是梯子、撬棍和种种用于拆房的工具。顿时，我心里感到一阵刺痛。

正在我想弄明白为什么会出现这些梯子和铁镐时，忽然看到Th先生，这是一个朴实而且受过一些教育的人，有文学修养并爱好艺术和科学。我把我痛苦的感受告诉他。他说他和我一样，并说他是上届镇议会中唯一反对拆塔楼的人，虽尽全力但没有成功，怎么讲道理也没用。其他议员以压倒性优势否决了他。而且，由于他在替这座无辜的塔楼说情时表现得比较激动，还被称作“卡洛斯党人”。他说那些人表示该塔楼代表着封建社会，表决时甚至全场欢呼，之后镇里还给了承包拆除工程的人几千法郎，奉送原建筑材料。这就是为这宗谋杀案付出的价钱，一宗真正的谋杀案件！

拆这座占地仅几平方米的塔楼是为了扩大旁边露天市场的面积。这本来可以通过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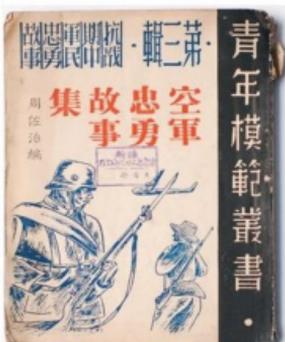
牲一所普通民宅来解决，而且花的钱不见得高于给上述承包商，但他们更乐于消灭这座塔楼。我为故乡人感到羞耻，我想沉痛地告诉他们：这里曾拥有一座独一无二的文物建筑，这座路易十四时代的塔楼是法国最后一座与皇族第二支系有关的建筑了。当破坏文物的行径到了这种地步时，如果有一天谁把某一座11世纪的天主教堂拆了变成粮仓，也不会再令人吃惊了。

1832年2月14日于夏罗维尔市

（亚 索摘自新浪网译者的博客，全景视觉供图）



扫描二维码，分享文章



机轰炸完了，化学系还能安心于瓶瓶罐罐的化学实验。在战火里浙大升腾起“东方剑桥”的风范，当地水土至今仍蕴含着文化的润泽。

战争中的学子们知道，和他们一样年轻的同胞士兵正用胸口挡着日寇的枪炮，挡出时间和空间。正如钱穆先生在《国史大纲》扉页郑重题下“谨以此书献给抗战的百万将士”，“所谓对其本国以往历史略有所知者，尤必附随一种对其本国以往历史之温情与敬意。”

要扬长避短而不是扬长补短

在一个创业团队中，团队领导是核心人物，应该是重点保护对象。但是在《西游记》中，唐僧这个取经团队的领导多次被妖精掠去，险些丧命。原因几乎是相同的，总是妖精调虎离山，支开孙悟空等人，然后杀个回马枪，把唐僧抓走。有趣的是，这招居然屡试不爽，好像孙悟空等人从来不长记性！

例如，《西游记》第八十三回，在陷空山无底洞，取经团队遭遇老鼠精。本来孙悟空与老鼠精对打，沙僧和八戒保护唐僧。沙僧似乎过意不去，劝说八戒一起帮忙打妖精。妖精败走，一看那里孤零零地留着个唐僧，就顺手牵羊拐走了唐僧。

为什么妖精的调虎离山之计屡试不爽？原因之一，是取经团队的成员之间缺乏有效的合作。对西天取经这条漫长的创业之路来说，班子是搭好了，但是还缺乏有效合作。怎么才能有效合作？让团队的每个成员都发挥比较优势，扬长避短。这包括两个条件：第一，团队内部要有明确的分工，分工的依据是每个人的比较优势；第二，在分工的基础上，每个人都做好自己最擅长的事情。

就取经团队而言，唐僧的优势是根正苗红、形象俊朗，因此应该主要负责外联，兼做取经团队的“形象代言人”。孙悟空的优势是神通广大、胆大心细，因此应该主要负责保护唐僧和降妖除魔。在“保护唐僧”和“降妖除魔”这两项任务之间，前者显然应该优先。猪

妖精为何总是得逞

● 聂辉华



PKCC 中国人民保险

惠惠 图文共赏



扫描二维码，分享内容



八戒的优势是武功不错、功利心强（这有时也是一种优点），因此应该协助悟空降妖除魔。沙僧的优势是忠厚老实，因此应该主要负责后勤工作。

根据经济学中的比较优势理论，哪怕一个人什么都做得比别人好，也不应该什么都做。假设悟空降妖和化缘的本领都比沙僧强，也不应该什么都干。第一，如果悟空什么都自己干，那要沙僧干什么？第二，如果妖精来了，悟空不可能同时干两件事情，否则，要么丢了师父，要么没饭吃。第三，降妖是门技术活，含金量高，而化缘相对容易。如果悟空去化缘，那就相当于做了机会成本更高的事情，好比“高射炮打蚊子”，是错误的选择。正确的选择一定是做自己机会成本最低的事情，这样才能得到最高收益。

分工也要有A计划和B计划

取经团队的全部人员配齐之后，如果唐僧一开始就明确每个徒弟的主要分工，让他们各司其职，也许自己就不用经历那么多磨难了。但团队分工不是死的，必须保持一定的灵活性，必须有多种方案。比如，一旦遇到妖精，根据分工原则之A计划，应该先让八戒上，让悟空保护唐僧。这样做，一来可以试探妖精的实力，因为一般打前锋的都是小妖，大部分情况下八戒能够对付得了；二来避免了妖精的调虎离山之计。如果碰到大妖精，那就让八戒和沙僧保护唐僧，悟空去打大妖精。此时，就算有小妖精想调虎离山，有八戒和沙僧在，也足以应付。沙僧干什么呢？看住行李，必要时协助八戒。如果八戒不敌打前锋的小妖怎么办？那就角色对调，实行B计划，让悟空去对付妖精，而八戒和沙僧保护唐僧。

那如果三个徒弟一起上，都打不过妖精怎么办？例如，在火云洞碰到红孩儿时，三昧真火谁都挡不住，包括在太上老君炉子里炼过的孙悟空。那就“三十六计，走为上计”，这是C计划。让悟空先逃，赶紧去搬救兵。俗话说，“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要是都被抓住了，取经团队就全军覆没了。这不是说悟空不仗义，搁下同门师兄弟不管，而是从战略的角

度出发，先“战略撤退”，再“收复失地”。

分类考核才能促进团队合作

如来当初派观音去招募取经团队成员时，对大家都有承诺，而且业绩越好，回报越高。例如，《西游记》第八回，观音去长安的路上遇到仍在“服刑”的沙僧，跟他承诺“功成免罪，复你本职”。

怎么衡量业绩呢？虽然《西游记》中没有明说，但我推测，主要标准就是看打死多少个妖精。例如，第二十回，老虎精被八戒打死，悟空说：“兄弟呀，这个功劳算你的。”实际上，取经团队完成取经、送经任务之后，回到西天，如来佛祖当场论功行赏。在第一百回，如来宣赏：“孙悟空……在途中炼魔降怪有功，全终全始，加升大职正果，汝为斗战胜佛。”这再次证明，打死的妖精数才是硬指标，直接决定了几个徒弟的功果和升迁。

问题是，如来的这种考核机制其实是有问题的。问题在哪？在于它“一刀切”，对所有人都一样。“一刀切”的考核方式的好处是一视同仁、简单易行，但坏处是大家只盯着一个目标，会忽视其他目标，从而损害团队的总体利益。这个团队总体利益，应该是取经团队取得真经，这个目标高于一切。如果不论悟空、八戒还是沙僧，都只管打杀妖精，却忽视了保护唐僧，一旦导致唐僧遇害，岂非功亏一篑？这样看来，妖精的调虎离山之计屡试不爽，其实背后是有制度设计缺陷的！

好的制度设计，应该能使团队总利益最大化，而不是光激励团队成员个人。在唐僧这个创业团队中，取得真经是总目标。为了实现这个总目标，应该针对团队成员的能力差异，制定分类考核指标。例如，考核孙悟空的主要指标首先是保护唐僧，其次才是打死妖怪的数量，而且妖怪的能力不同，权重也应该不同。对猪八戒，应该主要考核打死妖精的数量。对沙僧，应该是考核其对大师兄和二师兄的协作程度，然后才是后勤工作。对唐僧，应该只有一个指标，就是取得真经。

（安 妮摘自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跟《西游记》学创业》一书，勾 森图）



如何科学地聊足球 ● 郭 亮

足球是一个团体性的竞技项目，几乎所有的进球，都得靠团队共同努力。如果想凭一己之力扭转乾坤，取得胜利，只有一种方式——任意球得分。在足球场上，能够靠任意球直接破门的球员，相当于武侠小说中行走江湖的刺客，杀人于无形。而他们凭借的利器主要有两种——香蕉球和电梯球。

香蕉球原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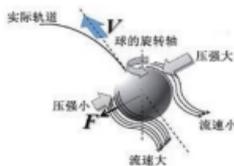
香蕉球，因为球运动的路线是弧形的，类似香蕉的形状，因而得名。而且由于其代言人颜值极高，所以“香蕉球”几乎达到家喻户晓的程度——英格兰帅哥贝克汉姆杰出的香蕉球功夫，被中国球迷誉为“贝氏弧线”。

香蕉球为什么会在飞行中拐弯？这就不得不提到著名的伯努利原理，即流体速度增加将导致压强减小，流体速度减小将导致压强增加。

当足球在空中一边飞行一边自转时，会带动其表面而空气同时旋转，其一侧空气转动的线速度和球的前进速度叠加，使得迎面气流相对速度增加；而另一侧情况恰恰相反，空气转动的线速度和球前进速度

部分抵消，迎面气流相对速度被减缓，从而使球两侧的气流速度与球飞行的速度不一致。根据伯努利原理，空气流速大的一侧会形成一个低压区域，而另一侧则形成高压区域。足球两侧的压力差，导致球受一个从高压区指向低压区的合力作用，这个合力使球偏离原直线运动方向。

设想一下，有个小朋友跟着一个超级大的足球一起向前运动，当球体本身不转动的时候，他无论在左侧还是在右侧，都会受到同样迎面而来的空气流拂面。而当球体本身开始高速旋转时，在右侧的他会发现足球转动所产生的风力能够部分抵消之前的拂面气流；而在左侧时，他将同时受到拂面气流和足球转动所带动的风力两者的叠加作用。这就是为



什么足球在旋转时，两侧气流流速不同，进而造成压力差，使足球按照弧线飞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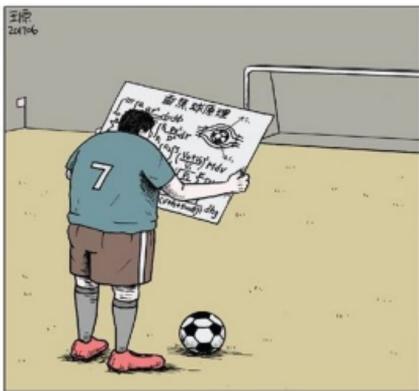
所以，踢出香蕉球的秘诀主要在于球的旋转。球旋转得越快，两边的压力差越大，球飞出的弧线也越大。

历史上，首先发现该现象的科学家名叫马格努斯，所以我们把这种原理叫作马格努斯效应。这种弧线球同样应用在乒乓球的弧圈球、棒球的旋转球等方面。

对于右脚球员，想要踢出香蕉球，接触球的部位应该在皮球右下侧，需要利用大腿发力。为了提高球的旋转速度，球员必须扭摆全身，让身体完全倾斜来增大皮球的内旋速度。人的身体，包括腿部产生的自旋性使得脚背触球的瞬间，让皮球带有强烈的旋转。

电梯球原理

电梯球跟香蕉球截然不同，它需要运动员使用脚背内侧踢出旋转极小但到球门前突然变线下坠的“S型”球，有人形象地比喻为“先将电梯迅速升到6楼（越过人墙），再疾速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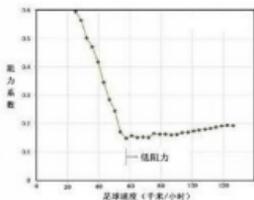




到1层”。除此以外，电梯球还有一个特点是，在飞行的过程中，会有一些飘忽感，让守门员不好防守。排球中的“飘球”也是同样的原理，高水平运动员可以让排球过网后出现周期性的摆动或者突然下坠。

首先，电梯球为什么会突然下坠？

我们以威尔士名将文贝尔在2016年欧洲杯对阵斯洛伐克时的进球为例。2016年6月12日，威尔士对阵斯洛伐克，比赛进行到第10分钟，威尔士获得前场30码任意



球，贝尔左脚罚出任意球。他主罚任意球的初始球速达到97千米/小时，按照上图所示的实验室测量结果，此时的阻力非常小，所以球会随着初始作用方向迅速上升前进。皮球在飞行过程中逐步减速，当达到某一个临界值时（科学上用临界雷诺数表示），空气阻力将迅速成倍增加，球瞬间失速，形成下坠球。按照上图的风洞实验结果可以看到，在皮球的飞行速度降为50千米/小时，阻力就将成倍增加，形成下坠球。所以，踢电梯球时需要与球门有一定的距离，才能发挥威力，否则皮球还没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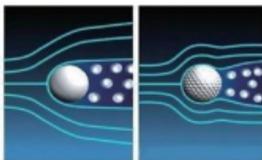
得及失速下降，就超过球门的位置了。

其次，电梯球为什么会飘忽不定？

电梯球的关键在于球身旋转速度很小，球员踢球使出的全部力量几乎都转化为前行方向上的动能，皮球在刚踢出的瞬间就获得极高的速度。由于现代足球设计得越来越轻质，同时为了防止皮球过“圆”，还特别增加了缝深和摩擦，使得皮球在高速前行过程中，很容易因为表面粗糙度不同，导致产生局部气压差，最终让皮球出现小范围的飘忽晃动，忽上忽下，忽左忽右，令对方难以判断。

实验表明，在高速飞行时，“粗糙”的球体要比“纯圆”的球体阻力更小，飞得更快更远；另外，从右图可以看出，“粗糙”本身也容易造成不平衡的“飘忽晃动”。

所以，根据上述原理，想要利用电梯球破门，至少要具备3个要素：球几乎不旋转、初始球速非常高、距离球门有



比较合适的距离。

电梯球触球部位及触球方式较为特殊，需要利用脚背偏内侧接触皮球，接触面积越大越好。踢球时小腿快速发力，用脚背猛抽球身中下端，让球几乎无旋转飞出。由于球速很快，一旦球被踢高就无法实现快速坠落，因此踢球时必须控制好发力部位，努力压低球的线路才能获得好的效果。

专业的球员在射门时平均球速一般在87千米/小时到96千米/小时，少数球员能够踢出超过100千米/小时的球速。能踢出更快球速的球员在场上的有效射程也更远，可以像成名剑客一样于万军之中取对方上将首级。

（盖伦摘自微信公众号“科学大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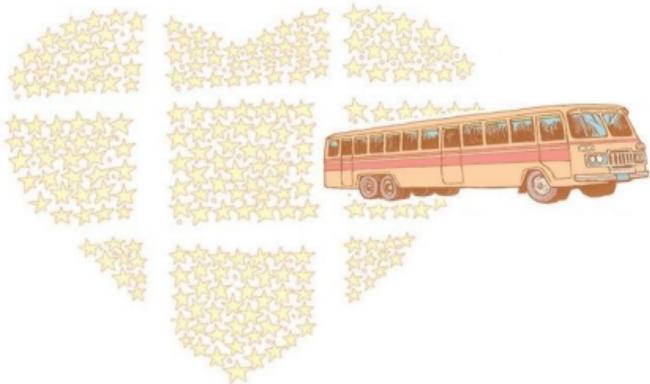
真话与假话

在一座名叫“没有人知道真相”的大都市里，有一些人总是说真话，也有一些人总是说假话，还有一些人一时说真话，一时说假话。你与生活在这座城市的某个人见面，你可以向他提出两个问题，而他给予的回答必定能让你判断出他属于这三种类型中的哪一种。你会向他提出哪两个问题呢？

（答案见《读者》微信公众号“duzheweixin”）

智趣





那个为弱者顶住的人

●李月亮

老父的膝关节炎犯了，周一我带他去医院检查。老人家行走困难，我们一步一挪地走到公交车站准备乘公交。通勤时段人多，老父腿脚又不灵便，我们挤了三次才终于艰难地上车。闷罐一样的公交车里，我们俩被牢牢挤在门口动弹不得。老父不能长时间站立，不到一站地，就已大汗淋漓。我很急，想着到下一站就下车，无论如何先找地方让他坐会儿。不想，快到第二站时，我身边的一个中年男人忽然惊慌地喊起来，说他的钱包不见了。售票员确认了半天，得知确实是在车上丢的，而且大家脚底下都没有，便让他报警，又招呼司机停车。车停了。男人掏出手机报警。然后我们就被告知，都不能下车，等警察来处理。这下车里炸了锅，全车人都急了，七嘴八舌地说，上班要迟到了，赶不上

火车了，好多急事等着办呢……我更急，眼看老父满头大汗要撑不住了。我们纷纷要求先下车，但售票员态度坚决，说她既无权搜身，也无权开车门，只能请大家谅解。然后她一边安抚大家，一边号召附近的年轻人给老父让个座。旁边一个小伙子站了起来，老父费力地挤过去，总算坐下了。我长舒一口气，道谢后不再说话——就算说也没人听得见，因为几十个人都在指责中年男人没照看好自己的东西，耽误了大家时间，他一个人连累了一车人。那男人是个老实巴交的外乡人，穿一件破旧褪色的黄背心，皮肤粗糙黧黑，一看就是做体力活的。他被困在风暴中心，面红耳赤、结结巴巴地用不太好懂的西北方言跟大家解释，说昨天刚领的工钱，三千多块钱不是小数目，都怪自己不小心，对不起大家了。但

急火攻心的乘客们根本听不进他的解释，指责抱怨声不绝于耳。

十分钟了，还不见警察来。有人开始踹车门，有人说要跳窗户出去，有人威胁说耽误了事要让丢钱包的男人赔偿损失。这时，售票员大姐说话了，她说：“大家体谅一下，设身处地想一想，要是你辛辛苦苦干一个月活，工资全丢了会是什么心情。人都不容易，谁都有倒霉为难的时候，今儿咱赶同一辆车上了，咱就该帮他分担。人得有点品德，不能光考虑自己。今儿你替别人想，明儿就有人替你想。”

被这么一说，乘客们安静了许多，大声指责渐渐变成小声抱怨。很快，警察到了，趴在窗口跟丢钱包的男人交流，商量怎么处理。说了好一会儿都没结果，人们又开始躁动，要求下车。还是售票员经验丰



从前有一个蠢人。他一向过着安静、快活的日子，可是，渐渐地他听见外面流传的谣言，说他一直被人当作没有头脑的傻瓜。蠢人觉得不好意思，他开始烦恼地想着，用什么方法去消灭这种讨厌的谣言。后来他愚蠢的脑子忽然想到一个主意……他毫不迟疑地实行起来。

他在街上遇见一个朋友，那人对他称赞一个有名的画家。“得了吧！”蠢人叫道，“那个画家早已过时了……您还不知道吗？我万万想不到您会这样，您太落后了。”朋友吃了一惊，但他马上就赞成蠢人的意见。

“我今天读了一本很好的书！”另一个朋友对他说。“得了吧！”蠢人叫道，“您怎么不害羞呀！那本书一点儿用处也没有，大家老早就不读它了。您还不知道吗？您太落后了。”朋友吃了一惊，也就赞成蠢人的意见了。

“我的朋友某某是个不

起的人！”第三个朋友对他说，“真是个高尚的人物！”“得了吧！”蠢人叫道，“某某是个出名的流氓！他骗过他所有亲戚的钱。这是谁都知道的。您太落后了。”第三个朋友也吃了一惊，他赞成蠢人的意见，跟那个友人绝交了。

这以后，不管谁在蠢人面前称赞什么人和什么事，他的

回答总是这一类的反驳。有时候，他还会责备地加上一句：“您还相信权威吗？”“太狠了！太毒了！”他的朋友开始这样批评他。“可是他多聪明啊！”“他口才多好！”另一些人会接着说，“啊，是啊，他有才干！”

后来，一家报纸的主编聘请这个蠢人去主持报纸的评论专栏。蠢人开始在报上批评一切的人和一切的事，他的态度一点儿也没有改变，连他那叫嚣的口气也跟前一模一样。现在，他这个曾经痛骂过权威的人自己也变成权威了，年轻人都崇拜他、害怕他。这些可怜的年轻人，他们不这样又能怎么办呢？虽然一般说来，人不应当崇拜别人，要是一个人处在这样的地位，要是不去崇拜他，就会被认为太落后了！

蠢人们在胆小的人中间才走运。

（王文华摘自人民文学出版社《屠格涅夫文集》一书，（波兰）伦格伦图）

蠢人

●〔俄〕屠格涅夫



富，她一边安抚众人，一边号召大家再看看自己周围，再找找那个钱包。结果，话音刚落，一个小姑娘就在车座底下发现了那个钱包。小姑娘单纯，举着钱包说：“是这个吗？”中年男人一看，激动得话都说不清了，一个劲地点头说：“是我的，就是我的。”打开一看，钱一分没少。事情圆满解决，警察走了，车继续开。

我和老父在医院门口下了车。他问我：“刚才的事你

怎么看？”我说：“大家早上都赶时间，很多人急躁可以理解，但大多数人都只想着自己，也确实让人心寒。要不是售票员坚持原则，这钱包恐怕就找不回来了。”老父说：“所以关键时候，就需要有人站在公义这边，尤其是有决策权的人。他心里要有公道，别人再怎么非议，也要坚持顶住，不让那些无辜、弱势的人受到伤害。”

王蒙以前说过，要是让整个楼的人投票，表决是否把某

家的电视搬走充公给大家看，那么可能除了那家人，全楼的人都会同意，但这显然不公平。所以这种时候，就得有个说了算的人站出来主持公道，这个人太重要了。

当我们有决策权时，就必须为了弱者而坚持原则。沉默很容易，顺水推舟也容易，不分青红皂白地去迎合自己的利益也容易，只是世界会因此坏下去。

（阿 狸摘自《家人》2017年第5期，杜凤宝图）



我认识一位老哥哥，我们都叫他老爷。老爷家里养了一只鹦鹉和一头猪。猪的名字叫福禄兽，宠物商人说它是那种永远长不大的袖珍宠物猪，即便成年之后也只有两尺多长。鹦鹉来自西双版纳，通身翠绿，羽翅修长，老爷因此给它取名叫“大葱”。

鹦鹉总的来说是一种神奇的动物。据说有的品种能活到100多岁，可以作为传家宝传好几代。还有的品种极聪明，可以达到人类7岁儿童的智商。

以上特点大葱都没有。

大葱的特点是好色。在绝大多数时间里，大葱都非常深沉内敛，像条真正的云南汉子那样，蹲在架子上思考“鸟生”，或者嗑瓜子。偶尔它会在架子上踱步，轻声慢语，自己对着墙说云南话。遇见我这样的云南大汉，它就转过身去，根本懒得理我。我要是伸手去撩它，它就很不耐烦地一挥翅膀，把我的手指打开：“昆明老信，死远点！”

但是，每次只要有美女去老爷家做客，大葱老远就发出嘹亮的笑声，扑扇着翅膀，吸引美女走过去看它。当美女朝它走过来的时候，大葱会放下作为云南汉子的所有矜持，疯狂地在架子上站起一蹲下一站起一蹲下，触了电般狂呼：“你真美！”所

以，大葱就成了老爷家的美女鉴定专家。凡是大葱看了无动于衷的女生，大家就可以结拜为兄弟了。

有一次，老爷家来了一位非常漂亮的女士。大葱在循例大笑、扇翅、触电、狂呼之后，歪着头看了她好一会儿。

鹦鹉大葱

●和菜头

当那位女士转身要离开时，大葱突然叫住她。略微沉吟了一下，它扭头用喙啄下自己最长的一根尾羽，转过头来，单腿站立，用另外一只爪子抓住尾羽，伸出来递给那位女士。现

场的人都惊呆了！别人泡妞是买包，包算什么？大葱泡妞是拔毛，拔一根少一根，这是何等的手段！

这样的情形一共发生过3次。还有一次，大葱拔下一根较短的尾羽送人。最后一次，对方是个小女孩，大葱想了想，从胸口拔了一根普通羽毛送给她。老爷为此非常忧虑，对大葱说：“葱，这冬天快来了，暖气还没来，咱不拔了成吗？你都快成肉鸡了。”大葱呻吟了一声，婉转缠绵，气息悠长。

前年冬天，大葱突然飞走了。那天晚上，可怜的老爷带着一堆人在周围找了好几个小时，不断呼喊“大葱”，附近的居民听烦了，也不断地回应“施酱”。

“大葱施酱”之夜过后，老爷终于接受了这个事实：大葱飞走了。他专程找到我，说：“菜头，你是云南人，和我们家大葱是老乡，你能不能帮我分析分析，我们家大葱现在究竟是个什么心理？它究竟去了哪里？”我本想告诉他：“大家毕竟人鸟殊途，鸟是西双版纳的鸟，人是昆明的人，我们两地之间本身就不对付。”但是眼看着他眼圈也红了，鼻头也皱了，我一下子心软了，就对老爷说出一番我自己都不相信的话来：

“大葱这孩子原先生活在西双版纳的热带雨





林里。后来到北京在你家也待了好几年，现在孩子长大了，应该也进入青春期了。这孩子到了青春期满脑子里想的都是什么？大葱想找个女朋友啊！你们家有吗？梁园虽好，没有女友。你们家大葱这是在响应丛林的召唤、爱情的召唤。我估计应该是奔往云南寻找它的爱情去了。”

听完这话，老爷突然流露出释然的表情。我打开电脑，找出中国地图，从老爷家到西双版纳画了一条线，用笃定的口气指着这条线对老爷说：“看见了没？你沿着这条线找，去北京的南边和西南边找，大葱应该就在这个方向上！”就这样，老爷的心中又燃起希望的小火苗，直奔北京以南而去，一边走一边感叹：“唉！这孩子啊，好几千里地呢，为什么不跟爸爸说一声呢？唉！”

从这天开始，老爷就在北京南边开始了他的找鸟计划。平常没事在家，他就点开微博，一遍遍搜索“鹦鹉”两个字。皇天不负有心人，老爷还真在北京南边找到了大葱！

大兴有个公园，里面建了一个鸟类保护区，树上挂了许多鸟笼子。公园的园长有一天发现园子里多出来一只鹦鹉，觉得是个新鲜事，就拍了张照片，发了微博。我问老爷：“你怎么知道那就是你家大葱？鹦鹉不都一个模样吗？”老爷不屑地反驳我说：“没看见鸟爪子上还有一截链子吗？那就是我家葱！”

费尽周折，老爷终于联系

上了园长，跑到公园，见到一个多月没见的大葱。大葱停在树上，老爷站在树下。老爷对着大葱喊：“葱！爸爸来看你了！”大葱歪头看着老爷，明显是认出了他。但是，和在来这里的时候不同，无论老爷怎么逗它，大葱始终保持沉默。每次老爷试图走近一点，大葱就振翅而飞，却又不飞远，一直和老爷保持10米左右的距离——它已经迅速野化了。老爷见状，也就停下了脚步，在树下和园长一行人开起了“家长座谈会”，了解大葱这一段时间的表现。

“家长会”告一段落，人们仰头看去，不知不觉间大葱已经把头埋在翅膀下面，晒着太阳睡着了。老爷说，在那一瞬间他觉得既高兴又心酸。因为大葱的睡姿说明它现在很放松，和当初在家里一样。它现在如此放松，是因为听见了老爷的声音，心里有了安全感。而一只鸟儿在大白天里能站在树上睡着，可以想见过去这段时间它有多么紧张，又有多么疲惫。

老爷在树下从中午等到傍晚，等到太阳快下山，终于等到大葱醒来。老爷大声对大葱喊：“葱！你别害怕！爸爸不是来抓你的，爸爸就是想你了，来看看你。你在外面觉得快活，你要自由，爸爸都能理解！爸爸支持你！”于是，老爷挥手作别。大葱在树上盯着老爷，自始至终一言不发。

后来，老爷又去公园看了大葱好几次。每次都是老爷站在树下抽烟，仰头看着大葱。

大葱站在树上，脑袋埋在翅膀下，安然入睡。老爷唯一的念头，就是去掉大葱脚上的链子，担心大葱在林间飞行时，链子会继续绕在树枝上。然而，大葱已经野化了，人没有办法接近。有人建议用麻醉枪，被老爷坚决拒绝了。最后，老爷想了一个办法——在北京找一只雌鸟，带到公园里去勾引大葱。一旦大葱接近雌鸟，就用网兜捕捉，去掉脚链之后把它放回云南。可寻找雌鸟需要一段时间，等老爷找到雌鸟带到公园的时候，大葱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飞走了。

两年过去，老爷坚定地相信大葱已经一路飞回云南，飞到西双版纳，找到了它的爱情。所以，如果你家在北京和西双版纳的连线上，如果你看到一只通身翠绿、尾羽修长的鹦鹉，如果它的脚上碰巧有一截闪亮的链子，那么，你多半就遇见了那只寻找爱情的大葱；如果你在西双版纳看到有这么一只鹦鹉，见到漂亮姑娘就兴奋异常，而且会拔下一根尾羽作为礼物，那么，你肯定就是遇见了大葱。麻烦你帮忙转达老爷的问候，告诉它，老爷希望它在西双版纳幸福，不要再被人类抓到。请你别用昆明话，因为它会对你说：“昆明老信，死远点！”

最后，福禄兽还在，依然在老爷家过着幸福平静的生活。它哪儿都不打算去，也去不了。因为它现在身长近2米，体重300多斤。

（从 睿摘自微信公众平台“槽边往事”，王 青图）



张 晓 风

烧窑的用破碗

● 张晓风

小时候，听人说“烧窑的用破碗”，懵然不知道是什么意思。

渐渐长大才知道世间竟真是如此，用破碗的，还不只是客户哩！完美的瓷，我是看过的。宋瓷的雅拙安详、明瓷的华丽明艳都是令人难得一见的绝色，然而导游小姐冷静地转过头来说：“这样一件精品，一窑里也难得出一个，其他效果不好的就都被打烂了！”

大概因为是窑官吧，所以惯于在美的要求上大胆过分，才敢如此狂妄地要求十全十美，才敢和造化争功而不忌讳天谴。窑里的瓷器原来也是“一将功成万骨枯”啊！我每隔着冷冷的玻璃，看那百分之百的无憾无瑕，不免微微惊悚起来——每一件精品背后，都隐隐堆着小冢一般尖锐而悲伤的碎片啊！而民间的陶瓷不会如此，民间的容器不是案头清供，它们总有一定的用途。一只花色不匀称的碗，一把烧出小疙瘩的酒壶都仍有生存权，只因能用。凡能用的就可以卖，凡能卖的就可以运到市场上去。每次窑门打开，一时间七手八脚，窑顷刻被搬空了。窑大约是世上最懂得炎凉滋味的一位了，从极热闹、极炽烈到极寂寞、极空无——成器的成器，成形的成形，剩下来的是陶匠和空窑相对而立，仿佛散戏后的戏子和舞台，彼此都亦幻亦真起来。

设想此时正在套车准备离去的陶瓷贩子眼尖，忽然叫了一声：“哎！老王呀，这碗歪得厉害呀，你

自己留下吧！拿去可怎么卖呀，除非找个歪嘴的买主！”

那个叫老王的陶匠接过碗来，果真是个歪碗哩！是拉坯的时候心里惦着老母的病而分了神吗？还是进窑的时候小女儿在一边吵着要上学而失手碰坏了呢？反正是只无可挽回的坏碗了，不会有买主的，留下来自己用吧！不用怎么办？难不成打破吗？好碗自有好碗的造化，只是歪碗也得有人用啊！

捏着一只歪碗的陶匠，面对空空的冷窑，终于有了一点落实的证据——具体而留有微温，仿佛昨日的煎烙仍未退尽。

在满窑成功完好的件头中，我是谁？我只愿意是那只瑕疵明显的歪碗啊！只因残陋，所以甘心守着旧窑和故主，看每一个同伴找到买主，让每一种功能满足每一种市场；而我是眷眷然留下来的那一只，因为不值得标价，而成为无价。

世事多半如此吗？守着年老父母的每每是那个憨愚老实的儿子。对于那个把一窑的碗盘都卖掉的陶匠，我便是他朝夕不舍的歪碗，或饮水，或饮粥，或注酒，或服药，我是他造次颠沛中的相依。他或者知道，或者并不知道，或者感激，或者物我归一——也并不甚感激，我却因而庄严端贵如唐三藏大漠行脚时手捧的御赐紫金盃。

（崔斯特摘自花城出版社《张晓风的国学讲坛》一书，刘宏图）





“生活家地板杯”

原创征文比赛获奖名单

<p>生活家地板携手读者杂志举办了“生活家地板杯”原创征文比赛。大赛共收到参赛作品3000多篇，经过专业评委评审，100多篇参赛作品脱颖而出。</p>	<p>李若涵、张涛、杜月月、胡靖涵、孙思雨、黄德伶、沈青青、欧贤俊、杜洁、何川川、吴明博、迟泽茜、李雨欣、高佳佳、王钰文、赵欣彦、张菁、赵梓惠、郭韵广、范昕、庄重、赵梓桥、吉恬田、杨锦朋、杨久发、冯佩茜、蔡佳旭、朱简恩、杨少博、胡巧锦怡</p>	<p>俊、薛娅妮、丁媛、严纪元、周佳敏、胡鑫燕、赵可佳、刘德文、汤一笑、唐雯、田润业、王震宇、乐梓宇、吕天傲、于佳琦、贾咏萱、叶利双、王弘伟、宋戴凡</p>
<p>特等奖 (1名): 王 灿 山东省滕州市第一中学</p>		<p>教师奖项: 优秀教师指导奖 (21名): 陈伟华、宫孟灿、蔺芬天、王丽敏、水碧溶、马骋、宋文修、李宜来、闵芹、刘海红、邱江南、周祥斌、张婷婷、袁霖、张黎黎、叶鸿辉、鲁智飞、吴灵、包慧莲、吴宏皓、潘建峰</p>
<p>初中组: 一等奖 (2名): 肖泽青 江苏省南京市第二十九中学 陈沈婷 江苏省海门中学附属学校 二等奖 (3名): 黄欣妍 湖北省黄石市第十五中学 蔡柏冲 湖南省华容县侨联环城学校 黄海秋 上海市民办华二初级中学 三等奖 (5名): 彭晨暄 浙江省浦江县仙华外国语学校 萧释嘉 河北省保定师范附属学校 张 禾 江苏省海门中学附属学校 区丹丹 广东省深圳市坪地中学 陆秀巧 湖南省独山九年一贯制学校</p>	<p>高中组: 一等奖 (2名): 宣 卿 浙江省上虞中学 孔照涵 山东省滕州市第一中学 二等奖 (3名): 宋 丹 湖南省浏阳市田家炳实验中学 孙 晨 山东省滕州市第一中学 闫思思 山西省阳城县第二中学 三等奖 (5名): 范旭龙 河北省张家口市万全中学 赵璇璇 山西省阳城县第二中学 韩 梅 内蒙古海拉尔第三中学 张祁添 河南省郑州外国语学校新枫杨学校 孙婕妤 安徽省淮北市第十二中学</p>	<p>团体奖项: 先进组织单位 (8个): 山东省滕州市第一中学、内蒙古农业大学附属中学、江苏省海门市中学附属学校、安徽省淮北市第十二中学、重庆市万州国本中学、山西省阳城县第二中学、湖南省浏阳市田家炳实验中学、甘肃省陇西县渭州学校 优秀组织单位 (20个): 甘肃省泾川县第一中学、广东省深圳市学府中学、上海市河北镇初级中学、广东省佛山市凤城实验学校、河南省舞阳县第一高级中学初中部、浙江省浦江县仙华外国语学校、湖北省英山县石镇中学、陕西省华阴市华山高级中学、浙江省余姚市河姆渡镇中学、新疆阿勒泰地区福海县初级中学、湖北省黄石市第十五中学、河北省张家口市万全中学、浙江省上虞中学、四川省宜宾市第三中学、安徽省无为县襄安中学、江苏省如皋市丁厍初级中学、湖南省城步苗族自治县蒋坊初级中学、河北省望都县第二中学、湖南省华容县侨联环城学校、上海市民办华二初级中学</p>
<p>最佳创意文学少年 (5名): 刘燕燕 浙江省余姚市河姆渡镇中学 莫淑惠 甘肃省陇西县渭州学校 郑雯悦 黑龙江省密山市柳毛中学 闫凯越 内蒙古农业大学附属中学 曹嘉宇 江苏省海门中学附属学校 优秀写作能手 (50名): 卢奕宸、王怀玉、周昊、任奕卓、王刘颖璐、陈亚超、薛莹、陈湘雨、魏倍荣、李乐怡、何家焱、吴雨欣、吴莎、徐婧妍、庞茜文、古佩瑶、徐浩然、陈虞青、张菁、段安珂、</p>	<p>最佳创意文学少年 (5名): 贾璐萌 山东省滕州市第一中学 张思思 重庆市万州国本中学 王梦妮 山东省滕州市第一中学 吴小同 辽宁省大连市第一中学 田海燕 重庆市万州国本中学 优秀写作能手 (50名): 李中阳、胡沛尧、叶诗蕾、黄慧、吴雄月、温馨米、张彤、汪月文、罗添、饶亦炎、刘伊敏、何孟霖、曹建军、张飞、张文娟、黄秋菊、王璐璇、钟慧琳、曹容喜、李莎莉、王靖茹、颜煜雯、宋彬彬、徐艺航、刘怡然、牛轶、马思源、刘尧、孙睿、秦延冰、张雪楠、王</p>	



【编者按】

读者读书会推荐的第四本书是《傅雷家书》。傅雷，字怒安，上海浦东人。早年留学法国，回国后投身于文学翻译事业，成就卓然。傅雷其人常怀赤子之心，为人刚正不阿。“文革”中与夫人朱梅馥双双悲怆离世。夫妻二人育有二子，傅聪、傅敏。傅聪是享誉世界的钢琴家，傅敏为中

学英语教师。

《傅雷家书》是傅雷及夫人在1954至1966年间写给远在海外的儿子傅聪及儿媳弥拉的部分信件的结集，自出版以来广受好评，至今已刊印一百多万册，感动了无数读者。在这些书信中，傅雷和夫人从自身经历、生活经验出发，教导儿子做人、做事的道理；旁征博引，探讨美术、音乐、哲

学、历史、文学等话题；良师益友般对一些实际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正如楼适夷在序言中所说：“这是一部最好的艺术学徒修养读物，这也是一部充满父爱的苦心孤诣、呕心沥血的教子篇。”

关注读
者读书会，
开启美好阅
读生活



所爱隔山海，山海犹可平

●张小绿

在很长一段时间里，《傅雷家书》是我的枕边书。

名为家书，收录的不外是翻译家傅雷与钢琴家傅聪父子二人的通信。那是20世纪五六十年代，父亲在上海，儿子在欧洲，隔山隔海。在那个打电话不方便且没有互联网的年代，书信是亲友间分享生活、互相慰藉的唯一方法。

起初，我是因为傅聪，而非他的父亲傅雷，拿起这本书来看。当时我在学琴，常常听老师说：“钢琴弹得好，不仅要技巧出众，还要有感情。你看，为什么傅聪弹肖邦弹得好，就是因为动了感情。”那时候年纪小，并不知道所谓的“有感情”到底是怎么回事。“去看看《傅雷家书》吧。”老师对我说。

初读这本书，觉得父亲有些唠叨，每封信都写得很长，且事无巨细，从感冒吃什么药，到去哪儿看戏、和谁聊天，再到翻译巴尔扎克时遇到的困惑，都一股脑儿地倾吐在纸面上。如今想来，当年的傅雷一定倍感孤独，不然也不会攒下那么多心里话，非要写给千里之外的儿子看。正如傅雷在某次去信中写道——

长篇累牍地给你写信，不是空唠叨，不是莫名其妙的 gossip（闲聊），而是有好几种作用的：

第一，我的确把你当作一个讨论艺术、讨论音乐的对子；第二，极想激出你一些青年人的感想，让我做父亲的得些新鲜养料，同时也可以间接传播给别的青年；第三，借通信训练你的——不但是文笔，而尤其是你的思想；第四，我想时时刻刻，随处给你做个警钟，做面“忠实的镜子”，不论在做人方面，在生活细节方面，在艺术修养方面，在演奏姿态方面……

可惜，当年的我，只看到信中的唠叨，却未曾见到那些关于艺术和文学的智识上的碰撞。

再一次拿起《傅雷家书》，已是大学二年级。重读数十年前的两地书，竟找到不少意味深长、欲言又止的段落。父子二人的性情，也借由那些看似无关宏旨的细琐文字，呈现在我眼前。

通常，人们提及《傅雷家书》，想到的总是傅雷与傅聪二人间的通信往来，殊不知，傅雷的次子傅敏同样才智出众，对于文学和艺术的

见解并不逊于哥哥。傅敏名气不如哥哥傅聪大，一则因为傅聪是生活在镁光灯下的钢琴家，二来也因为傅敏天性内敛含蓄——少有人知道傅雷还有一个儿子，在北京一所中学里当了一辈子英语老师。

其实，旁人没必要觉得傅敏少了些父爱，也无须说什么傅雷偏爱傅聪的话。因为性格相近的人，总是能相互吸引。傅敏的温和，想来是遗传自母亲；傅聪的倔强与清高，则完全从父亲那里承袭而来。

若干年前，傅聪在香港举办独奏音乐会，我采访他时间及书中一处情节：傅聪19岁的时候，某次与父亲谈到贝多芬哪一首小提琴奏鸣曲更重要这个问题，谈着谈着两人竟争论起来，傅聪甚至气得离家出走了一个多月。80岁的傅聪仍记得那件事，说：“我和我爸爸都是性格很强的人。”的确，如果不是因为性格倔强、不愿从众，傅雷不会早早地与妻子双双弃世，傅聪也不会在得知父母去世的消息后数十年不返乡。

《傅雷家书》中，父亲时常对儿子谈及艺术家与艺术品，不吝赞美，也不忌批评。傅雷身为文艺批评家，本是对事不对人，但若教心眼小的人听了去，难免觉得不忿。那次采访中，傅聪的一句话给我留下的印象颇深，他说父亲傅雷一辈子怀抱赤子之心，只是，有时候我们自以为的真诚、洒脱，却往往成了他人指摘乃至抨击的把柄。在《傅雷家书》中，父亲

曾与儿子谈及说话的技巧，提到两点：“注意以后说话，千万不要太主观，千万不要有说服人的态度，这是最犯忌的。因为即便你说的对，但是给人的印象觉得你骄傲自大、目中无人，好像天下只有你看得清、看得准，理由都是你的；还有一个大毛病，就是好辩，不论大小，都要辩，这也是犯忌的。希望你先对这两个毛病，时加警惕，随时改掉。”

如今回看傅雷的生平，我们不难发现，他并没有做到不主观，也没能改掉好辩的习惯，他告诫儿子的两个所谓大毛病，自己一个也没能躲开。表面上看，傅雷是想借书信与傅聪讨论弹琴的技巧与做人的原则，实际上，那些寄去远方的书信，在某种程度上也是傅雷本人的日记吧。只是，他一辈子也没能违拗了自己的性情。

我想，清高倔强的对立面未见得是左右逢源。傅雷不希望傅聪太倔强、太脱俗，也不希望他放弃自己的立场和应有的原则。本质的善良、天性的温厚、开阔的胸襟是翻译家父亲赠予儿子的做人信条。

最近，我重读《傅雷家书》，对于书中品评艺术或评价艺术家的段落少了些好奇，对于那些做人的道理，在认知与理解上又加深了一些。“为赋新词强说愁”的少年时代终会远去，长大后的我们，面对纷纭繁杂的世事，如何应对，又如何自处？或许，我们能从这数十年前的父子对话中，找到答案。



《傅雷家书》书影



小花

〔俄〕普希金
查良铮译

我在书里发现一朵小花，
它早已干枯了，也不再芬芳。
因此，我的心充满了
许许多多奇异的遐想：

在哪一个春天，在哪一处，
它还开了？开了有多久？
为什么夹在这里？谁摘来的？
是朋友还是陌生人的手？

可见为了纪念温柔的令儿，
还是留作永久以别情？
或者只是由于孤独的散步
在田野的幽寂，在林荫？

是他还是她？还在世吗？
哪一个角落是他们的家？
也许，也许他们早已枯萎了，
一如这朵不知名的小花？

王珺瑜 抄写



诗帖

【编者按】诗，可诵可唱可谈，抄诗也是许多人的爱好。从2017年第一期开始，我们推出这档新设的栏目「诗帖」。每期精选一至二首佳作由作家、文化名人、读者或编者手抄刊载，这栏目不是书法展览，但字须能看得过去。你知道的，最重要的是参与和互动。如果你有兴趣并乐意参与，我们将非常欢迎。将抄诗样照发到电子邮箱 zhubehuiyan@163.com 即可，详情参见《读者》微信。本期由著名京剧演员、余派女老生王珺瑜抄写。